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七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重大事项提示	4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概况	14
二、股票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15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18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53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8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61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6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5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	65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7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5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95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07
六、公司商业模式	109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12
八、公司竞争优势、劣势及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2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31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31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32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3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134
五、同业竞争情况	138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40
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的说明	141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48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51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51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75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75
四、税项	204
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5
六、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218
七、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231
八、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238
九、财务指标分析	238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242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2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252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252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53
十五、风险与对策	25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6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6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65
四、审计机构声明	266
五、评估机构声明	267
第六节 附件	268
一、备查文件	268
二、信息披露平台	268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一、自然灾害风险

本公司为农业企业，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农业生产受旱、涝、冰雹、霜冻、台风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制种生产还需要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对自然条件的要求高。公司种子的生产基地和加工基地主要位于福建、甘肃、新疆、广西、印度尼西亚、泰国等地，未来如公司基地所在区域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种子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与其他行业相比，种子生产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体现在种子企业往往需要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的销售预测制定当年生产计划，提前一年安排不同品种的制种面积和生产数量，加上农业生产对季节、气候等自然因素的高度依赖性，制种通常都具有不可逆性和难以更改性。因此，如果公司对次年的销售预测与届时实际销售情况出现较大偏差，则将引起公司销售状况不佳，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相比于发达国家，我国农作物种子行业仍处于发展初级阶段，种子行业仍然存在进入门槛低、行业集中度小、研发投入少的问题。根据公开信息，目前我国各类持证种子企业数量超过 5,000 家，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公司无法在品种研发、良种繁育、销售网络、营销服务等方面不断适应市场变化，则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不断加大，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种子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种子作为农业生产的源头，对其质量要求较高，国家对种子的纯度、发芽率、水分、净度等多个质量指标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同时，制种是技术性要求很高的工作，在种子的生产过程中人为因素、管理因素、技术因素和气候因素等都直接影响到种子生产的质量。如在未来因特殊原因出现种子质量问题，则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五、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

2015年9月21日，公司取得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公司存在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可能，失去税收优惠政策的支持。此外，如果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按2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变动对公司经营具有一定影响。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本公司所从事的种子行业以杂交育种技术创新为主导，育种技术和自主选育的新品种是该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在技术研发方面不可避免地依赖于相关专业人才。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实用新型专利13项，发明专利1项。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情形。但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人才队伍的不稳定。其次，如果公司出现了核心技术泄密的情况，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七、人力资源风险

本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人才对公司发展十分重要。随着技术进步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种子企业对高级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争夺也将日趋激烈。虽然公司现有强大的研发团队，但技术骨干年龄偏大，研发人员老龄化较为严重。未来如果公司在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激励机制、科研经费、科研环境等方面不够完善，则将会影响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造成人才流

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新品种研发风险

农作物种子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必须具有一致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而新品种是否具有推广价值、是否充分满足各种环境条件的要求，必须经国家或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区域适应性试验和生产试验，主要农作物种子必须达到审定标准通过审定后，才能进行推广种植。因此农作物种子新品种研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新品种开发存在成效低的风险。

九、客户不确定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最终销售对象主要为广大农民，公司客户具有规模小、分散程度高等特点。同时，农民的生产经营存在受自然灾害影响进而导致经济受损的可能性，公司客户存在较高的不稳定性。公司客户的不稳定性直接影响公司各类种子产品的销售业绩与销售收入，同时还存在受客户规模小、分散化经营和市场信息掌握不全等因素的影响。

十、对外抵押风险

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和日常经营等原因需要资金。2015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抵押合同》，以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58号部分土地使用权和工业厂房作为抵押物，并取得1,400万元的借款。如果公司无法及时偿还借款，失去抵押物所有权，将直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冲击，进而影响持续经营能力。

十一、内部控制的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2016年2月20日，公司制定了《投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

意识的提高及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而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营业利润为负数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营业利润分别为-1,168,954.61 元、-4,099,385.34 元。由于公司目前正处快速发展时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营销、管理方面投入大幅增加，公司前期固定资产投入较大，折旧负担较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为负数。若公司的营业收入不能如预期大幅增长，期间费用的持续上升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5,860,781.42 元，占同期净利润的 348.23%，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为 5,783,864.21 元。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并不具有持续性。公司 2015 年度研发投入较大，而新研发产品的经营收入在当期未得到体现，导致净利润较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将由 1,660,921.82 元转为-4,122,942.39 元。因而，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大。

十四、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续期的风险

公司持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福建省农业厅颁发的《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持有由福建省农业厅、闽侯县农业局颁发的《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目前都在有效期内。这些许可证是公司开展主营业务必须取得的证件。虽然公司的综合实力在逐步提高，申请这类许可证会较以前更加容易，但是这些证件到期后仍然存在不能续期的可能，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五、PT. WANNONG HIGHTECH 的信息披露风险

2013 年 4 月 16 日万农有限取得《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在印度尼西亚与外方共同设立了“万农高科（印尼）有限公司”、英文名称“PT. WANNONG

HIGHTECH”。2014年6月5日，万农有限终止了对PT. WANNONG HIGHTECH的投资。虽然终止投资经过了主管部门的审核批准，公司也出具承诺对PT. WANNONG HIGHTECH不再存在利益。由于核查国外企业存在较多限制，对PT. WANNONG HIGHTECH存在信息披露不完整的风险。

十六、租赁集体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2015年5月，公司租赁闽侯县白沙镇溪头村集体土地用于公司的农作物种子繁育。虽然公司与村民代表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出租承包地的各村民向村民代表签订了委托书，《土地租赁合同》也向村民委员会进行了备案，《土地租赁合同》已经合法有效，但是仍然存在租赁集体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十七、现金结算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空心菜、豇豆等种子，上游的供应商主要为委托繁育的农户，下游主要面对农户和种子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为健全内部控制，要求供应商、经销商客户与公司采用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但由于公司一楼门店存在现金销售行为，形成少量现金交易。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和2014年度现金收款的金额占比全年收款金额的比例为4.40%和2.86%。如未来公司业务结算中现金结算比例上升，将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及资金管理带来一定风险。

十八、公司销售依赖经销商渠道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空心菜、豇豆等种子，由于公司种子销售面对的主要为广大的农户，其数量庞大、区域广、交易频繁、单次购买金额小的特点，公司直销模式难以满足客户需求，并且农户的种子消费习惯为直接向当地经销商采购，导致必须采用经销商模式，由经销商直接面向广大农户提供种子及售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由经销商销售完成，如公司对经销商管理出现问题，将影响公司未来的销售业绩。

十九、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2014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37,881,652.46元，2015年度正常销售种

子收入为 18,059,449.92 元, 2015 年度相比 2014 年度收入下降较大。上述业绩变化主要原因为公司剥离云南销售团队的原因导致。虽然公司上述业绩的变化是基于公司战略的调整而作出的决定, 如果公司未能按照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与推广战略进行发展, 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

万农高科、万农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万农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万农股份的前身，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业有限公司、福建榕樟种子有限公司
鑫农达	指	福州鑫农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福州鑫农达种子有限公司）
万农研究院	指	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
汪国其家庭	指	包括汪国其、鄢莲英和汪志莺三人
汪孝清家庭	指	包括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和汪孝平六人
鄢仁云家庭	指	包括鄢仁云和鄢建华二人
兴旺种子	指	福州兴旺种子有限公司
章榕种子	指	福州章榕种子有限公司
万丰种业	指	福州万丰种业有限公司
顺农种子	指	福州顺农种子有限公司
农丰农业	指	福建省农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蓝蔬种业	指	郴州市蓝蔬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万农	指	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广州万农	指	广州万农种子有限公司
PT. WANNONG HIGHTECH	指	万农高科（印尼）有限公司
丰乐种业	指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敦煌种业	指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江种业	指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种苗	指	山东安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隆平高科	指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两年	指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2016 年 3 月设立股份公司之前的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挂牌条件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福建省工商局	指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福州市工商局	指	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专业术语

商品化率	指	进入商品流通领域的种子量占种子总用量的比例。
种子繁殖、扩繁	指	繁育优良品种和杂交亲本的原种，并按照良种生产技术规程，生产市场需要的、质量合格的、作为播种材料大量使用的种子、种苗和无性播种材料。
亲本种子	指	用原种繁殖的第一代至第三代或按原种生产技术规程生产的达到原种质量标准的种子。
父本、母本	指	在农作物有性杂交中，供给花粉的雄性植株个体叫父本，接收花粉的雌性植株个体叫母本。父本和母本通称亲本。
商品种子	指	可直接进行销售的、达到国家标准的种子。
抗病（虫）性	指	植物减轻或克服病原物(害虫)致害作用的可遗传特性。
“育、繁、推”、育繁推	指	品种的选育（研发）、繁殖（种子生产）、推广（种子销售和技术服务）。
种子	指	农作物和林木的种植材料或者繁殖材料，包括籽粒、果实和根、茎、苗、芽、叶等。
提纯复壮	指	提纯就是将一个品种内的机械混杂和生物学混杂植株去掉，提高其品种的纯度；复壮就是将品种种性纯化，恢复或提高原有的生产能力。提纯复壮是采用一定的措施，使生产上不断地得到相对纯的、生活力强的、无混杂退化现象的种子过程。
植物新品种	指	经过人工培育的或者对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开发，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并有适当命名的植物品种。
授权品种	指	经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初步审查、实质审查后被授予品种权的植物新品种。
审定品种	指	经良种选育、区域试验等步骤后，由国家或省级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可以在相应适宜生态区域推

		广的品种。
--	--	-------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使用合并财务报表资料，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anNong High-Tech Co., LTD.

注册资本：9,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汪国其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3 年 9 月 2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3 月 2 日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53149221U

所属行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中的其他农业（行业代码：A0190）；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行业代码：A0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应属于农业中的其他农业（行业代码：A019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应属于农产品（行业代码：14111110）。

经营范围：农业技术研发、农业技术的推广；蔬菜、油料种植；初级农产品的销售；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大豆，油菜，蔬菜、花卉种子的进出口；杂交稻、杂交玉米及其亲本，大豆，油菜，蔬菜种子的加工、包装、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

公司网址：<http://www.wngkseed.com/>

董事会秘书：黎样平

邮编：350109

电话：0591-22659888

传真：0591-83277058

电子邮箱：wngkgroup@163.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9,50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

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另据《业务规则》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全体股东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出具承诺书，承诺除按照上述《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转让限制外，所持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锁定、特别转让安排，也不存在被查封、股权纠纷及潜在纠纷的情形。

公司股本总额为 9,500.00 万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票。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截止挂牌前持股数量（万股）	不予限售的股份数量（万股）	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限售原因
1	汪国其	1947.50	0.00	1947.50	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2	汪孝清	1092.50	0.00	1092.50	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3	鄢仁云	950.00	0.00	95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董事
4	鄢建华	712.50	0.00	712.5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5	林文泉	617.50	0.00	617.50	发起人
6	汪志莺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7	鄢莲英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8	汪文滨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9	汪义权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
10	李新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
11	蔡从忠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监事
12	谢宇琦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
13	汪惠珍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14	汪文萍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15	汪文倩	380.00	0.00	38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16	鑫农达	285.00	0.00	285.00	发起人
17	叶蔚	47.50	0.00	47.50	发起人

18	鄢蓉	28.50	0.00	28.50	发起人
19	汪孝平	19.00	0.00	19.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董事
	合计	9,500.00	0.00	9,500.00	

（三）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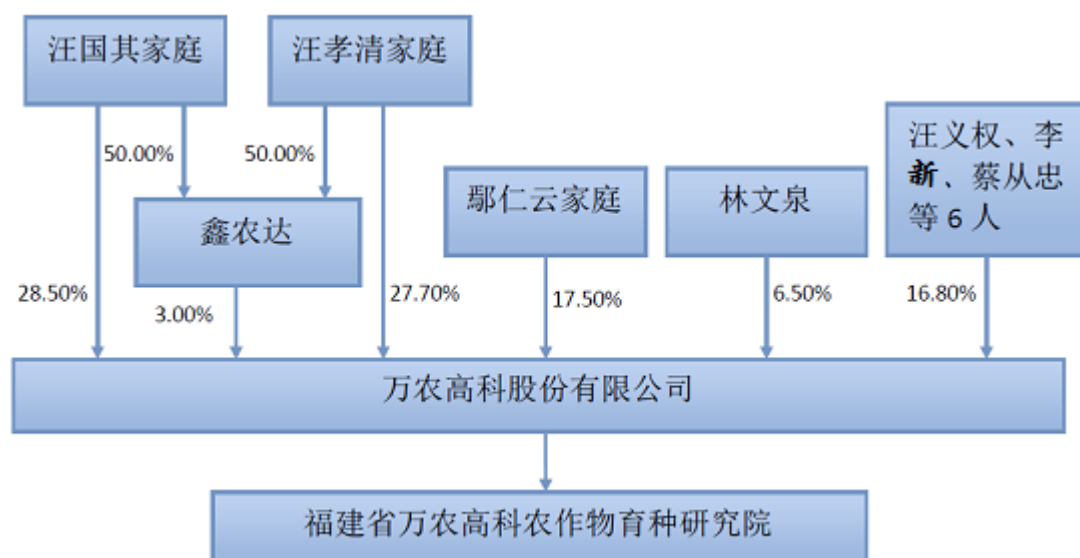
《业务规则》第 3.1.2 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6 年 2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鉴于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有股份数额 (股)	占股份总额比 例 (%)	备注
1	汪国其	净资产折股	19,475,000	20.50	汪国其家庭
2	汪孝清	净资产折股	10,925,000	11.50	汪孝清家庭
3	鄢仁云	净资产折股	9,500,000	10.00	鄢仁云家庭
4	鄢建华	净资产折股	7,125,000	7.50	鄢仁云家庭
5	林文泉	净资产折股	6,175,000	6.50	
6	汪志莺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汪国其家庭
7	鄢莲英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汪国其家庭
8	汪文滨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汪孝清家庭
9	汪义权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10	李新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11	蔡从忠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12	谢宇琦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13	汪惠珍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汪孝清家庭
14	汪文萍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汪孝清家庭
15	汪文倩	净资产折股	3,800,000	4.00	汪孝清家庭
16	鑫农达	净资产折股	2,850,000	3.00	
17	叶蔚	净资产折股	475,000	0.50	
18	鄢蓉	净资产折股	285,000	0.30	
19	汪孝平	净资产折股	190,000	0.20	汪孝清家庭
合 计			95,000,000	100.00	

(三) 公司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股东合计 19 名，其中 1 名非自然人股东为鑫农达，18 名自然人股东。鑫农达为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18 名自然人都是中国公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述股东均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限制或禁止担任股东并进行出资的情形，公司股东的资格适格。

(四) 公司或其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

推广业务，公司属于农业行业，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的范畴，不涉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事宜。

万农研究院是公司全资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主营业务为各类农作物种子品种的研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的范畴，不涉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事宜。

鑫农达的股东为汪国其、汪志莺、汪孝清、汪文滨 4 人，该 4 人也都是万农股份的股东，没有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鑫农达的经营范围为对农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目前仅投资了万农股份。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的范畴，不涉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事宜。

综上所述，公司、万农研究院及鑫农达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无需办理私募基金的备案登记手续。

（五）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汪国其持有公司 1,947.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东汪孝清持有 1,092.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1.5%，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股东鄢仁云持有 9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其它股东所占公司股份较少。

汪国其、汪孝清、鄢仁云按其家庭成员汇总，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额（万股）	占股份总额比例（%）	家庭持股合计（%）
汪国其家庭	汪国其	1,947.50	20.50	28.50
	鄢莲英	380.00	4.00	

	汪志莺	380.00	4.00	
汪孝清家庭	汪孝清	1,092.50	11.50	27.70
	汪惠珍	380.00	4.00	
	汪文滨	380.00	4.00	
	汪文倩	380.00	4.00	
	汪文萍	380.00	4.00	
	汪孝平	19.00	0.20	
鄢仁云家庭	鄢仁云	950.00	10.00	17.50
	鄢建华	712.50	7.50	
	合计:	7,001.50	73.70	73.70

汪国其家庭直接持有公司 28.50%股权，汪孝清家庭直接持有 27.70%股权，汪国其家庭和汪孝清家庭通过鑫农达持有公司 3.00%股权，鄢仁云家庭直接持有公司 17.50%股权，三个家庭通过直接与间接持有公司 72,865,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6.70%，三个家庭通过所控制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如下：

(1) 汪国其家庭、汪孝清家庭和鄢仁云家庭对公司共同控制具有历史原因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列示：

时间	公司股东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
2014.1.1-2014.05.12	汪国其家庭 30%，汪孝清家庭 29%，鄢仁云家庭 10%
2014.05.13-2015.12.28	汪国其家庭 30%，汪孝清家庭 29%，鄢仁云家庭 17.50%
2015.12.28 至今	汪国其家庭 30%，汪孝清家庭 29.20%，鄢仁云家庭 17.50%

由上表可知，汪国其家庭、汪孝清家庭和鄢仁云家庭合计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一直在 50%以上，三个家庭分别派出汪国其、汪孝清和鄢仁云三人，作为家庭股权的代表管理公司事务。报告期内汪国其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汪孝清任公司副董事长，鄢仁云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2 月 20 日至今，汪国其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汪孝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鄢仁云任股份公司董事。三人共同负责公司财务、行政、业务等多项重要管理工作，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具有重大控制。

(2) 汪国其、汪孝清和鄢仁云三人就各项重大决策均保持一致意见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汪国其、汪孝清和鄢仁云在充分沟通协商的基础上，

就经营发展及一致行动达成了共同意见：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召开前，三人均就相关讨论事项提前进行沟通，达成统一意见并按照该意见进行表决。2015年12月28日前，汪国其、汪孝清和鄢仁云虽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但在多年经营过程中已经形成事实上的一致行动关系，有限公司历次重大事项决策未出现重大分歧，均保持一致性。

（3）汪国其家庭、汪孝清家庭和鄢仁云家庭通过约定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与稳定，三个家庭持股成员于2015年12月28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的签署系三个家庭持股成员真实意思表示，且不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双方同意，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协议效力及于股份公司。

综上，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汪国其家庭、汪孝清家庭和鄢仁云家庭，即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汪国其，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6月出生，万农股份董事长、法定代表人。1983年5月-1991年12月，任福州市新荣蔬菜种子商店负责人；1992年1月-2003年8月担任福州市榕樟蔬菜种子公司总经理；2003年9月-2013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执行董事；2013年2月-2016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担任万农股份董事长，任期三年。

汪孝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4月出生，万农股份总经理，1989年9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建筑施工与管理专业。1990年2月-2009年6月担任湖南省郴州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7月至今担任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2月-2016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副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担任万农股份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鄢仁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7月出生，万农股份董事，2014年1月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行政管理专业。2003年1月-2009年5月担任北京北方恒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6月-2010年7月担任广西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8月-2012年5月担任南宁市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市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恒铁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6月至今担任广西瀚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2月-2016

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董事、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担任万农股份董事，任期三年。

鄢莲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6月出生。家庭主妇，无工作经历。

汪志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8月出生。1993年12月-1996年12月在部队服役；1997年1月-1999年8月，在家待业；1999年9月-2001年2月任福州市国家税务局直属局工人；2001年2月至今任福州市仓山区国税局工人。

汪惠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0月出生。家庭主妇，无工作经历。

汪文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1月出生，2013年7月毕业于山东大学经济学专业。2013年8月-2016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研发总监；2016年2月至今担任万农股份研发总监。

汪文倩，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10月出生，2015年7月毕业于沈阳音乐学院美声歌剧演唱专业，2015年8月至今待业。

汪文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10月出生，2014年9月至今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在读。

汪孝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5月出生，万农股份董事。1973年7月-2012年12月担任将乐县种子公司经营部经理；2013年9月-2016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行政总监；2016年2月至今担任万农股份董事、生产基地总监。

鄢建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2月出生，1990年毕业于福建省永泰县第三中学。1991年2月-2006年5月担任北京工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助理；2006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北方恒美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恒茂世纪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汪国其：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汪孝清：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鄢仁云，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林文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0月出生。1989年9月毕业于福建永泰县第三中学。2003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八达岭宇硕摄影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05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八达岭长城溪溪纪念品商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担任中融泰汇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鄢建华，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国其家庭、汪孝清家庭和鄢仁云家庭在公司持股成员的人数逐渐变多，但不影响汪国其家庭、汪孝清家庭和鄢仁云家庭成员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六）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万农股份共有19名股东，其中18名自然人和1名非自然人。18名自然人股东中，汪国其、鄢莲英是夫妻关系，汪国其、鄢莲英与汪志莺是父母子女关系，上述3人同属汪国其家庭。汪孝清、汪惠珍是夫妻关系，汪孝清、汪惠珍与汪文滨、汪文萍、汪文倩是父母子女关系，汪孝清、汪孝平是兄弟关系，上述6人同属汪孝清家庭。鄢仁云、鄢建华是兄妹关系，属于鄢仁云家庭。蔡从忠、鄢蓉是夫妻关系。1名非自然人股东为鑫农达，鑫农达股东为汪国其、汪孝清、汪志莺、汪文滨4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3年9月15日，福建海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闽海评字（2003）第058号），受汪国其、汪志莺的委托，确定在评估基准日（2003年9月5日）委托评估库存商品、仪器设备、车辆的评估值为882.68万元。

2003年9月16日，福建海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闽海财验字（2003）第200号），经审验，截止2003年9月15日，汪国其、汪志莺已缴纳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100.00%。其中：汪国其实缴货币92.22万元，实物417.78万元，共出资510万元；汪志莺实缴货币25.10万元，实物464.90万元，共出资490万元。

2003年9月17日，全体股东汪国其、汪志莺签署通过了《公司章程》。

2003年9月22日，公司取得了福建省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50000200180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福建榕樟种子有限公司，住所为福州市台江区六一中路5号503室，法定代表人为汪国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优质蔬菜种植、蔬菜种子的批发零售，营业期限自2003年9月22日至2023年9月21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92.22	9.22	51.00
		实物	417.78	41.78	
2	汪志莺	货币	25.10	2.51	49.00
		实物	464.90	46.49	
合 计			1,000.00	100.00	100.00

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二十四条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

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公司股东本次出资的实物为购进的种子、种子加工设备、车辆，出资的实物权属清晰，有购买发票、机动车行驶证等，经过了评估、验资，办理了工商登记，出资形式和出资比例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据此，公司股东出资均履行了必要程序，公司股东出资形式与比例合法、合规。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年8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增资至3,000万元，本次增加的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汪国其出资1,020万元，由股东汪志莺出资980万元；（2）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8月20日，福建中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信达内验字（2012）270号），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2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

2012年8月21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1,112.22	37.07	51.00
		实物	417.78	13.93	
2	汪志莺	货币	1,005.10	33.50	49.00
		实物	464.90	15.50	
合 计			3,000.00	1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公司名称由“福建榕樟种子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业有限公司”；（2）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非主要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进出口（限福建省，有效期至2012年9月25日）”变更为“蔬菜、油料的种植；农业技术的推广；

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初级农产品的销售”；（3）同意股东汪志莺将其所持公司 49%股权出资额 1,470 万元，以 1,47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孝清；

（4）同意免去汪志莺公司监事职务，同意选举汪孝清担任公司监事；（5）同意重新选举汪国其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并作为法定代表人、继续聘任汪国其为公司经理；（6）修改公司章程。

2012 年 12 月 13 日，转让方汪志莺与受让方汪孝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公司 49%股权（出资额为 1,470 万元），转让价格为 1,47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13 日，福建省工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 35000010002366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1,112.22	37.07	51.00
		实物	417.78	13.93	
2	汪孝清	货币	1,005.10	33.50	49.00
		实物	464.90	15.50	
合 计			3,000.00	1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股东汪国其将其所持公司 15%股权出资额 450 万元人民币，以 45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林文泉；同意股东汪国其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鄢莲英；同意股东汪国其将其所持公司 10%股权出资额 300 万元人民币，以 30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鄢仁云；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李新；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志莺；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蔡从忠；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

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吴宝煊；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文滨；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义权；同意股东汪孝清将其所持公司 4%股权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以 12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惠珍；（2）同意重新选举公司董事、监事，选举汪国其、汪孝清、林文泉、鄢仁云、汪志莺、汪文滨为董事；选举蔡从忠为监事；（3）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2 月 25 日，股权转让各方和受让各方按本次股东会决议的约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2 月 28 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242.22	8.07	22.00
		实物	417.78	13.93	
2	汪孝清	货币	165.10	5.50	21.00
		实物	464.90	15.50	
3	林文泉	货币	450.00	15.00	15.00
4	鄢仁云	货币	300.00	10.00	10.00
5	鄢莲英	货币	120.00	4.00	4.00
6	李新	货币	120.00	4.00	4.00
7	汪志莺	货币	120.00	4.00	4.00
8	蔡从忠	货币	120.00	4.00	4.00
9	吴宝煊	货币	120.00	4.00	4.00
10	汪文滨	货币	120.00	4.00	4.00
11	汪义权	货币	120.00	4.00	4.00
12	汪惠珍	货币	120.00	4.00	4.00
合 计			3,000.00	1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3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6,000万元，本次新增的3,000万元注册资本由汪国其认缴660万元、汪孝清认缴630万元、林文泉认缴450万元、鄢仁云认缴300万元、汪志莺认缴120万元、鄢莲英认缴120万元、汪文滨认缴120万元、汪义权认缴120万元、李新认缴120万元、蔡从忠认缴120万元、吴宝煊认缴120万元、汪惠珍认缴120万元；（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3月19日，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德健验字（2013）第T784号），经审验，截至2013年3月1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实收资本6,000万元。

2013年3月19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902.22	15.07	22.00
		实物	417.78	6.93	
2	汪孝清	货币	795.10	13.25	21.00
		实物	464.90	7.75	
3	林文泉	货币	900.00	15.00	15.00
4	鄢仁云	货币	600.00	10.00	10.00
5	鄢莲英	货币	240.00	4.00	4.00
6	李新	货币	240.00	4.00	4.00
7	汪志莺	货币	240.00	4.00	4.00
8	蔡从忠	货币	240.00	4.00	4.00
9	吴宝煊	货币	240.00	4.00	4.00

10	汪文滨	货币	240.00	4.00	4.00
11	汪义权	货币	240.00	4.00	4.00
12	汪惠珍	货币	240.00	4.00	4.00
合 计			6,000.00	100.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年4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新增4,000万元注册资本由汪国其认缴880万元、汪孝清认缴840万元、林文泉认缴600万元、鄢仁云认缴400万元、汪志莺认缴160万元、鄢莲英认缴160万元、汪文滨认缴160万元、汪义权认缴160万元、李新认缴160万元、蔡从忠认缴160万元、吴宝煊认缴160万元、汪惠珍认缴160万元；（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5月4日，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德健报字（2014）第T323号），经审验，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4,000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实收资本1亿元人民币。

2014年4月8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的时间在《验资报告》之前，是由于工商登记实行认缴制，工商变更登记时间与实缴出资的时间无先后顺序的要求。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1,782.22	17.82	22.00
		实物	417.78	4.18	
2	汪孝清	货币	1,635.10	16.35	21.00
		实物	464.90	4.65	
3	林文泉	货币	1,500.00	15.00	15.00
4	鄢仁云	货币	1,000.00	10.00	10.00

5	鄢莲英	货币	400.00	4.00	4.00
6	李新	货币	400.00	4.00	4.00
7	汪志莺	货币	400.00	4.00	4.00
8	蔡从忠	货币	400.00	4.00	4.00
9	吴宝煊	货币	400.00	4.00	4.00
10	汪文滨	货币	400.00	4.00	4.00
11	汪义权	货币	400.00	4.00	4.00
12	汪惠珍	货币	400.00	4.00	4.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100.00

7、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公司股东林文泉将所持公司7.5%股权实缴出资额750万元，以750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鄢建华；（2）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4年4月30日，转让方林文泉与受让方鄢建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公司7.5%股权出资额750万元，价格转让为750万元。

2014年5月13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1,782.22	17.82	22.00
		实物	417.78	4.18	
2	汪孝清	货币	1,635.10	16.35	21.00
		实物	464.90	4.65	
3	鄢仁云	货币	1,000.00	10.00	10.00
4	鄢建华	货币	750.00	7.50	7.50

5	林文泉	货币	750.00	7.50	7.50
6	鄢莲英	货币	400.00	4.00	4.00
7	李新	货币	400.00	4.00	4.00
8	汪志莺	货币	400.00	4.00	4.00
9	蔡从忠	货币	400.00	4.00	4.00
10	吴宝煊	货币	400.00	4.00	4.00
11	汪文滨	货币	400.00	4.00	4.00
12	汪义权	货币	400.00	4.00	4.00
13	汪惠珍	货币	400.00	4.00	4.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100.00

8、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

公司在股份制改制之前，由于经营存在较小亏损，导致公司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根据《公司法》第九十六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为了符合股份改制的条件，公司于2015年11月进行减资500万元的事项。

2015年11月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9,500万元人民币，减少的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11月3日，公司在《东南快报》A18版刊登了减资公告，万农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减至9,500万元，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201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9,500万元人民币，各股东持股份额按持股比例相应减少；（2）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5年12月28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1,672.22	17.60	22.00
		实物	417.78	4.40	
2	汪孝清	货币	1,530.10	16.11	21.00
		实物	464.90	4.89	
3	鄢仁云	货币	950.00	10.00	10.00
4	鄢建华	货币	712.50	7.50	7.50
5	林文泉	货币	712.50	7.50	7.50
6	鄢莲英	货币	380.00	4.00	4.00
7	李新	货币	380.00	4.00	4.00
8	汪志莺	货币	380.00	4.00	4.00
9	蔡从忠	货币	380.00	4.00	4.00
10	吴宝煊	货币	380.00	4.00	4.00
11	汪文滨	货币	380.00	4.00	4.00
12	汪义权	货币	380.00	4.00	4.00
13	汪惠珍	货币	380.00	4.00	4.00
合 计			9,500.00	100.00	100.00

本次减资事项，由股东会决议通过，已通知债权人、对外刊登减资公告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由于刊登公告的日期早于股东会决议日期，存在程序上的瑕疵，但并不影响本次减资的法律效力。本次减资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因而本次减资合法有效。

9、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下列事项：（1）同意公司股东汪国其将所持公司1%股权实缴出资额95万元，以95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鑫农达；同意公司股东汪孝清将所持公司1%股权实缴出资额95万元，以95万

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鑫农达；同意公司股东林文泉将所持公司 1%股权实缴出资额 95 万元，以 95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鑫农达；同意公司股东汪国其将所持公司 0.5%股权实缴出资额 47.5 万元，以 47.5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叶蔚；同意公司股东汪孝清将所持公司 0.2%股权实缴出资额 19 万元，以 19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孝平；同意公司股东汪孝清将所持公司 0.3%股权实缴出资额 28.5 万元，以 28.5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鄢蓉；同意公司股东汪孝清将所持公司 4%股权实缴出资额 380 万元，以 380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文萍；同意公司股东汪孝清将所持公司 4%股权实缴出资额 380 万元，以 380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汪文倩；同意公司股东吴宝煊将所持公司 4%股权实缴出资额 380 万元，以 380 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谢宇琦；（2）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28 日，股权转让各方和受让各方按本次股东会决议的约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12 月 28 日，福建省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汪国其	货币	1,529.72	16.10	20.50
		实物	417.78	4.40	
2	汪孝清	货币	627.60	6.61	11.50
		实物	464.90	4.89	
3	鄢仁云	货币	950.00	10.00	10.00
4	鄢建华	货币	712.50	7.50	7.50
5	林文泉	货币	617.50	6.50	6.50
6	汪志莺	货币	380.00	4.00	4.00
7	鄢莲英	货币	380.00	4.00	4.00
8	汪文滨	货币	380.00	4.00	4.00
9	汪义权	货币	380.00	4.00	4.00
10	李新	货币	380.00	4.00	4.00
11	蔡从忠	货币	380.00	4.00	4.00
12	谢宇琦	货币	380.00	4.00	4.00
13	汪惠珍	货币	380.00	4.00	4.00

14	汪文萍	货币	380.00	4.00	4.00
15	汪文倩	货币	380.00	4.00	4.00
16	鑫农达	货币	285.00	3.00	3.00
17	叶蔚	货币	47.50	0.50	0.50
18	鄢蓉	货币	28.50	0.30	0.30
19	汪孝平	货币	19.00	0.20	0.20
合 计			9,500.00	100.00	100.00

10、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1月15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闽华兴所（2016）审字C-010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99,341,219.98元。

2016年1月15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瑞评报字[2016]000035号”的《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人民币99,341,219.98元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0,167.48万元。

2016年2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同意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全体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同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汪国其、汪孝清、鄢仁云、鄢建华、林文泉、汪志莺、鄢莲英、汪文滨、汪义权、李新、蔡从忠、谢宇琦、汪惠珍、汪文萍、汪文倩、鑫农达、叶蔚、鄢蓉、汪孝平签订《发起人协议》，明确各发起人在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6年2月20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闽华兴所（2016）验字C-002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2月20日，公司（筹）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按1.05:1的比例将万农有限截至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99,341,219.98元中的人民币9,500.00万元折合股份总额，共计9,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共计股本人民币9,500.00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4,341,219.9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2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通过设立股

份公司的议案，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 9,500 万元列入股份公司实收资本，余额 4,341,219.98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为 9,500 万元，各股东按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应认购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同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3 月 2 日，经福建省工商局核准，万农有限整体变更为万农股份，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000753149221U 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法定代表人为汪国其，注册资本为 9,500.00 万元整，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农业技术研发、农业技术的推广；蔬菜、油料的种植；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蔬菜、花卉种子的进出口（有效区域：福建省，有效期至 2018 年 10 月 14 日），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及其亲本，大豆、油菜加工、包装、批发、零售（有效区域：福建省，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5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有股份数额(万股)	占股份总额比例(%)
1	汪国其	净资产折股	1,947.50	20.50
2	汪孝清	净资产折股	1,092.50	11.50
3	鄢仁云	净资产折股	950.00	10.00
4	鄢建华	净资产折股	712.50	7.50
5	林文泉	净资产折股	617.50	6.50
6	汪志莺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7	鄢莲英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8	汪文滨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9	汪义权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0	李新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1	蔡从忠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2	谢宇琦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3	汪惠珍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4	汪文萍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5	汪文倩	净资产折股	380.00	4.00
16	鑫农达	净资产折股	285.00	3.00
17	叶蔚	净资产折股	47.50	0.50
18	鄢蓉	净资产折股	28.50	0.30
19	汪孝平	净资产折股	19.00	0.20
合 计			9,500.00	100.00

股份公司成立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未发生变动。

（二）公司设立、历次出资、历次股权转让的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设立时出资的实物为库存商品、仪器设备、车辆等，出资实物有购买发票、权属清晰，已进行评估、验资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履行了必要程序，公司设立时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公司历次出资、减资、股权转让均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股东出资均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确认，整体变更按规定进行了资产评估、审计。公司股东历次出资真实，均已缴足。公司股东的出资形式和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整体变更时，公司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或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形。

公司仅存在1次实物出资情形，为有限公司设立时汪国其出资510万元，其中实物出资417.78万元；汪志莺出资490万元，其中实物出资464.9万元。有限公司设立于2003年，实物出资需符合《公司法》（1999年修正）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1999年修正）第二十四条，“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公司设立时，股东汪国其以库存商品、仪器设备、车辆及货币进行出资，汪志莺以库存商品及货币进行出资，出资方式符合规定，且当时的《公司法》并未对实物出资比例作出限制。2003年9月15日，福建海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汪国其、汪志莺作价投资设备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闽海评字（2003）第058号），确定在评估基准日（2003年9月5日）委托评估库存商品、仪器设备、车辆的评估值为882.68万元。据此，用于出资的实物均可作价，且业经评估作价手续，评估值符合股东实物出资的金额，未有高估或者低估作价情形。

根据《公司法》（1999年修正）第二十五条，“股东应当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准备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开设的临时账户；以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出资的，应当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所认缴的出资，应当向已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股东汪国其、汪志莺按时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依照《关于汪国其、汪志莺作价投资设备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的库存商品评估明细表、仪器设备评估明细表、车辆评估明细表、机动车行驶证、出资实物的采购发票等相关资料，二人对各自用于出资的实物拥有所有权。2003年9月15日，二人出具《资产评估及投资确认函》，同意按评估值作为两人对榕樟种子的投资，同时承诺于榕樟种子成立时即办理上述库存商品、设备的移交、转入手续。

根据《公司法》（1999年修正）第二十六条，“股东全部缴纳出资后，必须经法定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

2003年9月16日，福建海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闽海财验字（2003）第200号），经审验，截止2003年9月15日，汪国其、汪志莺已缴纳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100.00%。其中：汪国其实缴货币92.22万元，实物417.78万元，共出资510万元；汪志莺实缴货币25.10万元，实物464.90万元，共出资490万元。因而，公司设立时股东全部缴纳出资后，业经法定的验资机构验资程序。

2016年3月1日，汪国其、汪志莺出具《实物出资确认及承诺函》，承诺：

“2003年9月22日福建榕樟种子有限公司成立时，本人的实物出资全部到位，并已将作为实物出资的库存商品交付给福建榕樟种子有限公司（现为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本人承诺如因本次实物出资产生任何纠纷或对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股东汪国其、汪志莺用于出资的实物为农作物种子、用于种子加工的仪器设备、车辆，用途如下：农作物种子形成公司库存商品，可直接对外销售；重力清洗机、自动计量包装机、自动捆扎机等仪器设备，可直接用于加工农作物种子；车辆，可作为公司开展经营活动的基础交通工具。因此，出资实物均为生产经营所需物资，与生产经营具有紧密的关联性。

实物评估方法采用重置成本法，库存商品系刚购进的种子，评估以购进发票账面原值作为评估值，库存商品评估无增值；用于出资的仪器设备为购买的旧设备等，采用重置单价乘以成新度为评估价值，机动车的重置价乘以成新度为评估价值，仪器设备、机动车评估无增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实物出资项目	账面价值（购买发票）	重置价	评估价值	备注
库存商品	8,314,525.00		8,313,000.00	涉及明细较多，未单独进行列示重置价
仪器设备	131,524.00		95,800.00	
机动车	—	449,763.00	418,000.00	未提供发票、无账面价值
合计	8,446,049.00	449,763.00	8,826,800.00	

评估值总计为 882.68 万元，评估无增值，全体股东的实物出资总额为 882.68 万元，上述实物出资价格公允、合理。

（三）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为利用地理优势繁育种子设立及转让公司情况

为了在世界范围选育更优良的种子，充分利用国外的优秀地理位置和种子资源，2013年公司在印度尼西亚参股设立公司，进行种子繁育。

2013年4月16日万农有限取得中国商务部颁发的编号为“商境外投资证

第 350020130021 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核准的境外企业名称为中文名称“万农高科（印尼）有限公司”、英文名称“PT. WANNONG HIGTECH”，国家为印度尼西亚，设立方式为新设，投资主体为中方万农有限、外方洪志坚，其中万农有限占比 30%、洪志坚占比 70%，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其中中方投资 90 万美元、外方投资 21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蔬菜种子的种植、回收、进出口业务，批文号为闽境外投资[2013]00016 号。

2014 年 6 月 5 日，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榕外经贸审[2014]28 号《关于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终止境外投资的请示》，初审符合申请条件。2014 年 6 月 23 日，福建省商务厅作出闽商务外经（2014）28 号《关于同意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终止境外投资的批复》，同意万农有限终止对 PT. WANNONG HIGTECH 的投资。

2013 年 1 月 1 日，万农高科与洪志坚签订了《中外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在印度尼西亚泗水共同投资设立 PT. WANNONG HIGTECH，PT. WANNONG HIGTECH 的经营范围为蔬菜种子的种植、回收、进出口，投资总额为 60 万美元，其中万农高科投资 18 万美元、洪志坚投资 42 万美元。

2013 年 4 月 16 日，万农高科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商境外投资证第 3500201300021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公司实际投资了 10 万美元。设立 PT. WANNONG HIGTECH 之后，公司与 PT. WANNONG HIGTECH 进行了密切合作，合作期间双方签订了多份《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

根据公司出具的《关于印尼“PT. WANNONG HIGTECH”公司的投资及相关情况说明》，由于 1. 公司投资 PT. WANNONG HIGTECH 期间，PT. WANNONG HIGTECH 未定期向公司提供其中英文财务报表，且财务核算不清，致使公司无法及时掌握 PT. WANNONG HIGTECH 的生产和经营情况，2. PT. WANNONG HIGTECH 自经营以来，没有产生利润，3. PT. WANNONG HIGTECH 为公司试种的新品种也均未成功，无法满足公司当时投资 PT. WANNONG HIGTECH 的目的。因此，公司决定转让 PT. WANNONG HIGTECH 的股权。

2014 年 5 月 6 日，双方签订了《关于转让 PT. WANNONG HIGTECH 30%股权协议书》。由于 PT. WANNONG HIGTECH 经营一年多来，处于保本状态，没有产生利润，经双方协商，本次的股权受让价格为公司初始投资的 10 万美元，转

让价格合理公允。万农高科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 10 万美元。

2014 年 6 月 23 日，福建省商务厅作出闽商务外经（2014）28 号《关于同意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终止境外投资的批复》，同意万农有限将股权转让给外方，并终止对 PT. WANNONG HIGHTECH 的投资。

本次合作投资的外方“洪志坚”，外文姓名为 ALFONSUS TORIBIO TJIEGIANTO ANGKAWIDJAJA，性别：男，国籍：印尼，出生日期：1974 年 9 月 7 日，住址：DHARMAHUSADA MEGAH PERMAI KAV-23，为第 3 代旅居印尼华侨，2012 年之前在其父亲开办的工厂工作，2013 年至 2015 年在 PT. WANNONG HIGHTECH 工作，担任 PT. WANNONG HIGHTECH 负责人。其购买万农高科持有的 30% 股权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不正当来源。

根据双方签订的《关于转让 PT. WANNONG HIGHTECH 30% 股权协议书》、公司的财务收款记录、公司的说明以及洪志坚的声明，本次股权转让真实发生。洪志坚向公司出具了声明：“与万农高科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股权转让以后，不存在为万农高科及万农高科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代持股权的情形。股权转让后的 PT. WANNONG HIGHTECH 与万农高科无任何关系，不存在受万农高科或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和影响”。通过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及近亲属的问卷调查，公司以上人员与洪志坚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股权转让不存在代持安排，股权转让以后公司不能实际控制或者对其经营实施重大影响，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 PT. WANNONG HIGHTECH 签订了多份《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合作模式为委托种植模式。公司提供亲本种子、育种技术服务，由 PT. WANNONG HIGHTECH 在印度尼西亚泗水进行繁育、组织农民进行田间管理，按照万农高科的要求进行除草、耕作、施肥、喷洒农药等。种子成熟后，通过检测，合格的种子由万农高科按合同约定的价格进行收购。

双方交易内容为空心菜种子，定价是根据市场行情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由于公司对 PT. WANNONG HIGHTECH 只投资了 10 万美元，股权占比较小（占比

为 16.67%)，且 PT. WANNONG HIGHECH 由外方洪志坚进行管理，因此不论是公司在 PT. WANNONG HIGHECH 占有股权期间，还是 2014 年 5 月公司将 PT. WANNONG HIGHECH 股权转让之后，交易价格都是根据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具有公允性。”

2、为达到集团化经营陆续收购及对外转让公司情况

2013 年上半年万农有限为了集团化经营，组建企业集团，根据当时的法律规定组建企业集团需要至少 5 家子公司。万农有限通过股权收购的形式，陆续收购了兴旺种子、顺农种子、章榕种子、万丰种业、鑫农达、农丰农业等 6 家公司股权，万农有限均未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付款。收购上述 6 家公司仅是为了组建企业集团需要，万农有限并未取得实际控制权，6 家成员单位的实际经营管理仍由 6 家公司原自然人股东各自负责，万农有限未实际参与 6 家公司经营决策，持股 6 家公司期间的损益由各公司原股东承担或享有。

名称	受让时间	对外转让时间	现状
兴旺种子	2013 年 1 月 21 日		已注销
顺农种子	2013 年 1 月 11 日	2013 年 12 月 20 日	原股东继续经营
章榕种子	2013 年 1 月 8 日	2015 年 11 月 15 日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万丰种业	2013 年 1 月 18 日	2015 年 11 月 15 日	由新投资者继续经营
鑫农达	2013 年 3 月 28 日		成为公司股东
农丰农业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原股东继续经营

(1) 兴旺种子基本情况

2013 年 1 月 5 日，兴旺种子由福州市工商局核准设立，兴旺种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50100100298215，法定代表人为鄢庆添，注册资本 300 万元，住所为福州市台江区六一中路新境社 553 号，经营范围为：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兴旺种子股东为鄢庆添、鄢翔宇，鄢庆添认缴 150 万元，鄢翔宇认缴 150 万元。

2013 年 1 月 21 日，兴旺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鄢庆添将兴旺种子 25%股权（认缴 75 万元）转让给万农有限，鄢翔宇将兴旺种子 30%股权（认缴 90 万元）转让给万农有限。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兴旺种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万农有限持股 55%（认缴 165 万元）、鄢庆添持股 25%（认缴 75

万元）、鄢翔宇持股 20%（认缴 60 万元）。

2014 年 6 月 2 日，兴旺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解散公司，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2014 年 9 月 17 日，福州市工商局核准兴旺种子注销。

（2）顺农种子基本情况

2012 年 12 月 12 日，顺农种子由福州市工商局核准设立，顺农种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50100100297013，法定代表人为汪子敏，注册资本 300 万元，住所为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黎开村塘池 44 号，经营范围为：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顺农种子股东为汪子敏、汪志强，汪子敏认缴 150 万元，汪志强认缴 150 万元。

2013 年 1 月 11 日，顺农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汪子敏将顺农种子 25%股权（认缴 75 万元）转让给万农有限，汪志强将顺农种子 30%股权（认缴 90 万元）转让给万农有限。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顺农种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万农有限持股 55%（认缴 165 万元）、汪子敏持股 25%（认缴 75 万元）、汪志强持股 20%（认缴 6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0 日，顺农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万农有限将顺农种子 55%股权（认缴 165 万元）转让给汪子敏。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顺农种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汪子敏持股 80%（认缴 240 万元）、汪志强持股 20%（认缴 60 万元）。

（3）章榕种子基本情况

2012 年 12 月 12 日，章榕种子由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章榕种子注册号为 350100100296998，法定代表人为黄小花，注册资本 300 万元，实收资本 60 万元，住所为福州市台江区瀛洲街道排尾路 229 号联邦广场 5#楼 2 层 02 店面，经营范围为：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章榕种子股东为汪清、黄小花，汪清认缴 150 万元，实缴 30 万元，黄小花认缴 150 万元，实缴 30 万元。黄小花担任章榕种子执行董事、经理，汪清担任章榕种子监事。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健报字（2012）第 J1020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资确认。

2013年1月8日，章榕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黄小花将章榕种子25%股权（认缴75万元、实缴出资15万元）以15万元价格转让给万农有限，汪清将章榕种子30%股权（认缴90万元、实缴出资18万元）以18万元价格转让给万农有限。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章榕种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万农有限持股55%（认缴165万元、实缴33万元）、黄小花持股25%（认缴75万元、实缴15万元）、汪清持股20%（认缴60万元、实缴12万元）。

2015年11月15日，章榕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万农有限将章榕种子55%股权（认缴165万元）以165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小花。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章榕种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黄小花持股80%（认缴240万元）、汪清持股20%（认缴60万元）。

2015年12月22日，章榕种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解散公司，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章榕种子在办理注销手续过程当中。

(4) 万丰种业基本情况

2013年1月5日，万丰种业由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现持有福州市台江区工商局签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100060365108N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汪孝林，注册资本300万元，实收资本60万元，住所为福州市台江区瀛洲街道排尾路229号联邦广场5#楼1层02店面，经营范围为：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万丰种业股东为汪孝林、汪惠珍，汪孝林认缴240万元，实缴48万元，汪惠珍认缴60万元，实缴12万元。汪孝林担任万丰种业执行董事、经理，汪惠珍担任万丰种业监事。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健报字（2013）第T011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资确认。

2013年1月18日，万丰种业作出股东会决议，汪孝林将万丰种业55%股权（认缴165万元、实缴出资33万元）以33万元价格转让给万农有限，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万丰种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万农有限持股55%（认缴165万元、实缴33万元）、汪孝林持股25%（认缴75万元、实缴15万元）、汪惠珍持股20%（认缴60万元、实缴12万元）。

2015年11月15日，万丰种业作出股东会决议，万农有限将万丰种业55%股权（认缴165万元）以165万元价格转让给汪孝林，汪惠珍将万丰种业20%股权（认缴60万元）以60万元价格转让给汪孝林。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万丰种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汪孝林持股100%（认缴300万元）。

2016年2月25日，万丰种业作出股东会决议，汪孝林将所持万丰种业100%股权转让给胡潞，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万丰种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胡潞持股100%（认缴300万元）。

（5）鑫农达基本情况

2013年1月21日，鑫农达由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鑫农达注册号为350121100055989，法定代表人为汪孝伙，注册资本300万元，实收资本60万元，住所为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58号写字楼203室，经营范围为：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包装的种子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鑫农达股东为汪孝伙、汪义灼，汪孝伙认缴150万元，实缴30万元，汪义灼认缴150万元，实缴30万元。汪孝伙担任鑫农达执行董事、经理，汪义灼担任鑫农达监事。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健报字（2013）第T196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资确认。

2013年3月28日，鑫农达作出股东会决议，汪孝伙将鑫农达25%股权（认缴75万元、实缴出资15万元）以15万元价格转让给万农有限，汪义灼将鑫农达30%股权（认缴90万元、实缴出资18万元）以18万元价格转让给万农有限。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鑫农达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万农有限持股55%（认缴165万元、实缴33万元）、汪孝伙持股25%（认缴75万元、实缴15万元）、汪义灼持股20%（认缴60万元、实缴12万元）。

2015年11月15日，鑫农达作出股东会决议，万农有限将鑫农达25%股权（认缴75万元）以75万元价格转让给汪孝伙，万农有限将鑫农达30%股权（认缴90万元）以90万元价格转让给汪义灼。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鑫农达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汪孝伙持股50%（认缴150万元）、汪义灼持股50%（认缴150万元）。

2016年1月4日，鑫农达作出股东会决议，汪孝伙将鑫农达50%股权（认

缴 150 万元)以 150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小花,汪义灼将鑫农达 50%股权(认缴 150 万元)以 150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小花。公司名称由“福州鑫农达种子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州鑫农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鑫农达的股权结构变更为:黄小花持股 100%(认缴 300 万元)。

2016 年 1 月 27 日,黄小花将所持鑫农达 25%股权转让给汪国其、将所持鑫农达 25%股权转让给汪孝清、将所持鑫农达 25%股权转让给汪志莺、将所持鑫农达 25%股权转让给汪文滨,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鑫农达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汪国其持股 25%、汪孝清持股 25%、汪志莺持股 25%、汪文滨持股 25%。汪国其为鑫农达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汪惠珍为鑫农达监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60393993N。经营范围为:对农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6) 农丰农业基本情况

2006 年 11 月 13 日,农丰农业由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农丰农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50100100043916,法定代表人为刘用铭,注册资本 500 万元,住所为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山投资区 1 号楼 3 层,经营范围为:培育开发农作物种子的咨询;农业科学研究服务;花卉、苗木、农业机械的批发、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农丰农业股东为刘用铭、施增椿、游学元,刘用铭认缴 200 万元,实缴 80 万元,施增椿认缴 150 万元,实缴 60 万元、游学元认缴 150 万元,实缴 60 万元。

2008 年 11 月 27 日,农丰农业经营范围由“培育开发农作物种子的咨询;农业科学研究服务;花卉、苗木、农业机械的批发、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变更为“农作物研发;花卉、苗木、农业机械的批发、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农丰农业实收资本由 20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刘用铭实缴 200 万元,施增椿实缴 150 万元、游学元实缴 150 万元。

2009 年 3 月 10 日,农丰农业经营范围由“一般经营项目:农作物研发;花卉、苗木、农业机械的批发、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农作物研发;花卉、苗木、农业机械的批发、代

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有效区域福建省、有效期至 2014 年 2 月 10 日）”。

2013 年 6 月 24 日，农丰农业的股东由刘用铭、施增椿、游学元变更为万农有限，成为万农有限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刘用铭变更为汪孝平。当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万农有限只支付了 160 万股权转让款，未付 440 万元股权转让款（占总转让款 73.33%）。由于大部分股权转让款未支付，且公司也未实际参与农丰农业的经营决策，因此农丰农业未纳入到万农有限的合并报表中。

2013 年 8 月 28 日，农丰农业住所由“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山投资区 1 号楼 3 层”变更为“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厂房 1 层 1-1 车间”，法定代表人由汪孝平变更为汪孝清。

2014 年 2 月 24 日，农丰农业经营范围由“一般经营项目：农作物研发；花卉、苗木、农业机械的批发、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有效区域福建省、有效期至 2014 年 2 月 10 日）”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农业技术研发；农业技术的推广；蔬菜、油料种植；许可经营项目：蔬菜、花卉、麻类等非主要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有效区域闽侯县、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农丰农业作出股东会决议，万农有限将农丰农业 40%股权转让给刘用铭，万农有限将农丰农业 30%股权转让给施增椿，万农有限将农丰农业 30%股权转让给游学元。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农丰农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刘用铭持股 40%、施增椿持股 30%、游学元持股 30%。法定代表人由汪孝清变更为洪德文。

3、为拓展区域市场而设立子公司或销售团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组建了云南销售团队、设立了云南万农和广州万农。云南销售团队由云南区域市场负责人汪义章经营管理，2014 年 6 月，公司出于市场需求的角度考虑，又在云南设立了子公司云南万农。云南万农未开始实质经营业务，云南及其周边业务均由云南销售团队进行经营管理。

2015 年，公司权衡市场开拓、收益状况等要素，对公司战略进行调整，区

域市场的销售策略由原自主建立公司或团队调整为由所在地经销商负责，基于以上原因，公司将云南万农和广州万农对外转让，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中“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考虑到云南万农已经整体转让给汪义章，经研究决定对汪义章负责经营管理的云南团队相关资产负债进行处理。公司与汪义章充分协商，双方于2015年1月8日签订协议，同意将其经营管理云南团队的相关资产负债按2014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整体作价1,721.56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汪义章。公司向汪义章转让云南万农全部股权、云南销售团队相关资产，不存在价格明显有失公平之处，且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已收到汪义章归还的款项共计10,774,823.83元，汪义章尚欠款6,440,776.17元。

汪义章对剩余款项的还款计划：2016年3月支付115万元；2016年4月支付195万元；2016年5月支付215万元；2016年6月支付1,190,776.17元。

①转让云南万农及云南团队的原因

公司于2013年8月成立了云南销售团队，成立的主要目的系公司尝试建立自主的经销商渠道，以开拓云南销售市场，推进前向一体化战略的实施，云南销售团队的业务发展与实际经营由汪义章负责。公司于2014年6月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设立云南万农的主要目的系基于市场需求角度考虑，规划由云南万农后续承接云南销售团队的业务，云南万农自设立起至公司将持有的云南万农股权转让期间并未实际开展业务。

公司通过对云南销售团队进行业绩考核并实施了近一年的前向一体化战略后，经综合分析云南团队种子采购和存储对资金的占用较大，部分缺乏自主技术的种子毛利率较低等因素。公司决定进行战略调整，将公司的战略重心转移至农作物种子的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与推广。并且汪义章也提出要独立于公司自行发展离职要求。

因云南团队与云南万农均由汪义章负责经营管理，公司在与汪义章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决定调整云南区域销售策略，将云南万农及云南团队的相关资产、负债整体转让给汪义章。

②转让云南万农及云南销售团队的资产、负债明细情况

A、截止 2015 年 1 月 31 日，云南万农转让时的资产、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货币资金	8,865.89.00	其他应付款	89,472.29
预付账款	30,000.00	负债总额	89,472.29
其他应收款	3,188,155.24	实收资本	7,000,000.00
固定资产	3,851,860.09	未分配利润	-40,890.70
累计折旧	30,299.63	净资产总额	6,959,109.30
资产总额	7,048,581.59	负债及净资产总额	7,048,581.59

B、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团队转让时的资产、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货币资金	183,964.83	应付账款	12,948,693.34
应收账款	14,520,274.76	其他应付款	8,873,676.12
预付账款	295,909.64	负债总额	21,822,369.46
其他应收款	22,039.75		
存货	14,951,637.15		
固定资产	60,503.00	未分配利润	8,207,054.28
累计折旧	4,905.39	净资产总额	8,207,054.28
资产总额	30,029,423.74	负债及净资产总额	30,029,423.74

上述财务数据属于申报期内财务数据，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在闽华兴（2016）审字 C-010 号《审计报告》中合并列示并经会计师确认。

③转让价格及定价依据

A、云南万农转让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云南万农转让的价格为 700 万元。定价依据为：截止 2015 年 1 月 31 日云南万农转让的时点，云南万农资产总额为 7,048,581.59 元，负债总额为 89,472.29 元，净资产为 6,959,109.30 元，考虑到万农公司前期设立公司时开支了部分前期费用，因此经万农公司与汪义章商定按云南万农实收资本 700 万元转让，云南万农从成立到转让仅半年时间，且尚未开始经营，转让价格也高于净资产，因此双方商定的转让价格是公平公允的。

B、云南销售团队转让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云南销售团队转让的价格为 17,215,625.80 元。定价依据如下：

- a、收回货币资金余额 183,964.83 元。
- b、收回应收账款余额 14,667,865.41 元。
- c、收回预付账款余额 295,909.64 元。
- d、收回其他应收款余额 22,039.75 元。
- e、收回固定资产净值 55,597.61 元。

f、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汪义章对云南团队的存货数量进行盘点按账面进价计算确认的金额为 14,951,637.15 元，扣除 5%处理存货积压 747,581.86 元，实际应收 14,204,055.29 元。

g、汪义章 2014 年未完成内部考核任务指标的差额 770,000.00 元，应由汪义章补足。

h、扣减由汪义章代付应付账款 12,948,693.34 元。

i、扣减由汪义章代付其他应付款 35,113.39 元。

云南团队资产负债处理给汪义章整体作价金额为：183,964.83 + 14,667,865.41 + 295,909.64 + 22,039.75 + 55,597.61 + 14,204,055.29 + 770,000.00 - 12,948,693.34 - 35,113.39 = 17,215,625.80（元）

从上述计价依据可以看出，除存货按实际盘点数量和账面进价计算再扣除 5%处理存货积压金额和未完成内部考核任务补差外，其他资产、负债均按照账面金额计价，因此，云南团队的转让计价是公平、公允的。

④转让决策程序**A、云南万农转让决策程序**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万农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股东一致同意将云南万农 100%股权以 700 万元转让给汪义章。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汪义章签订《关于转让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协议书》，约定公司将云南万农 100%股权转让给汪义章，股权转让的价款为 700 万元。2015 年 1 月 29 日，云南万农作出股东决定，云南万农股东同意向汪义章转让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毕后万农有限退出云南万农，不再享有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公司与汪义章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办理交割手续，并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办理完毕股权转让

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B、云南团队转让决策程序

2014年12月31日，万农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股东一致同意终止云南团队的经营，不再聘请汪义章负责云南团队的日常经营，将云南团队未销售的仓存种子及相关资产转让给汪义章，云南团队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均由汪义章负责处理，其收益及责任也归汪义章。2015年1月8日，公司与汪义章签订《云南销售团队相关资产负债处理协议书》（以下简称“处理协议书”），约定如下：1. 公司不再聘请汪义章负责云南团队的日常经营，汪义章无条件退出云南团队的日常经营管理；2. 汪义章应自处理协议书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公司完成对云南团队相关资产负债的清算工作并将云南团队的相关合同等材料全部移交给公司所指定的工作人员；3. 汪义章不得再以云南团队的名义对外进行采购、销售、招聘、租赁、对外担保等经营性活动，由此产生的法律及经济责任概由汪义章承担，公司若因此遭受损失的，则有权向汪义章追偿；4. 云南团队未销售的仓存种子（2014年底存货1495.16万元）概由汪义章负责按成本价买断经营，公司同意按5%（计74.76万元）扣减处理积压存货；5. 云南团队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均由汪义章负责处理，其收益及责任归汪义章；6. 经公司与汪义章进行的清算，汪义章需向公司支付1721.56万元。

⑤转让前公司对云南万农及云南团队的控制情况

A、转让前公司对云南万农的控制情况

转让前，云南万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万农的经营及决策全部由万农有限控制。但云南万农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始经营。

B、转让前公司对云南销售团队的控制情况

云南销售团队是万农有限为了开拓云南及周边地区的销售业务而专门设立的一个销售团队，公司委派汪义章负责云南销售团队的经营。公司每年给汪义章下达目标任务，由汪义章负责组织采购云南区域销售所需的货源，公司统一采购，汪义章负责云南区域的销售，公司统一开票，汪义章负责云南区域销售货款的回笼。

⑥云南万农及云南团队会计核算情况

A、云南万农会计核算情况：云南万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独立核算

单位，公司专门在云南昆明聘请会计和出纳，负责云南万农的财务工作、会计核算和纳税申报。

B、云南销售团队会计核算情况：云南销售团队为公司的一个内部核算单位，由公司会计专门设立一个内部核算账套对云南销售团队的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损益情况进行核算。

⑦汪义章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汪义章与万农高科的股东汪义权是兄弟关系，汪义权持有公司4%的股份，系公司持股5%以下的小股东，未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除此之外，汪义章与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⑧报告期公司与汪义章及其云南团队权利与义务的具体约定

报告期内，公司与汪义章的权利和义务除满足公司正常销售业务及人员管理的一般权利和义务外，还包括其他公司与汪义章及其云南团队约定的权利义务，具体如下：

1. 负责云南及其周边地区的种子销售业务；
2. 负责云南及其周边地区销售所需蔬菜种子及包装物、辅料的采购；
3. 负责聘用云南团队成员；
4. 负责管理和控制云南团队费用的开支；
5. 负责维护云南及其周边地区的客户及对其进行技术指导；
6. 负责及时收回客户的货款并汇入公司对公账户；
7. 未完成公司下达的年度利润指标时，差额应补足；
8. 负责上报云南区域的采购计划和销售计划；
9. 按照公司财务管理的要求，规范运作；
10. 认真执行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
11. 若超额完成公司下达的年度利润指标时，超额部分五五分成。

⑨转让后公司是否在云南开展业务，是否与汪义章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

云南万农及云南销售团队转让后，公司未在云南设立公司或办事处等相关机构开展业务，云南及周边区域客户的销售业务并入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由公司销售人员负责。

云南万农及云南销售团队转让后，除汪义章按协议规定支付云南万农股权转让款，汪义章按协议规定分期支付云南销售团队转让款外，公司未与汪义章及其关联方发生任何交易。

⑩转让云南万农和云南团队的款项回收情况

公司转让云南万农的股权受让款，已经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

公司转让云南团队的款项，截止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收回汪义章受让其经营管理的相关资产负债款项共计 10,774,823.80 元。2016 年 3 月 23 日，汪义章出具《还款计划表》，确认截止 2016 年 2 月 29 日，汪义章尚欠公司 6,440,776.17 元，根据公司与汪义章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出具的《确认函》，汪义章确认已经按照《还款计划表》归还尚欠公司的欠款，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已全部归还云南团队转让款 1,721.56 万元。公司亦确认收到汪义章的全部欠款。

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有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广州万农种子有限公司 3 家单位。

名称	投资设立日期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万农研究院	2014 年 2 月 21 日		2014 年与 2015 年度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云南万农	2014 年 6 月 26 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5 年 1 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广州万农	2015 年 5 月 20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5 年 5-11 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上述三家单位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万农研究院

1、万农研究院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

登记号：民证字第（法人）350000040023 号

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住所：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 号楼 6 楼

法人代表：汪国其

开办资金：2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2 月 21 日

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各类农作物品种的研发。

2、万农研究院的设立与变更

（1）万农研究院的设立

2014 年 2 月 21 日，福建省民政厅向万农研究院核发登记号为民证字第（法人）350000040023 号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名称为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住所为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 号楼 6 楼，法人代表为汪国其，开办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各类农作物品种的研发，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农高科	货币	200.00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2）万农研究院的变更

从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万农研究院没有发生变更。

3、万农研究院设立、出资的合法合规情况

万农研究院是福建省民政厅核准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时的股权设置合法有效，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纠纷及风险，出资真实且已缴足。自万农研究院成立以来，未发生股权转让事宜。

（二）云南万农

1、云南万农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011110023183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二期 3 幢 1514 号

法定代表人：汪义章

注册资本：7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26 日

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

经营范围：种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副产品的销售；苗木、蔬菜、花卉的种植；农业科学技术的研究及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云南万农的设立与变更

（1）云南万农的设立

2014 年 6 月 26 日，昆明市官渡区工商局向云南万农核发注册号为 530111100231839 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二期 3 幢 1514 号，法定代表人为汪孝平，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种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副产品的销售；苗木、蔬菜、花卉的种植；农业科学技术的研究及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

2014 年 7 月 31 日，昆明云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云木验字[2014]第 5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7 月 30 日，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农高科	货币	700.00	100.00
合 计			700.00	100.00

（2）云南万农的变更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汪义章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汪义章，转让价款为 7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 700 万元转让价款。

2015 年 2 月 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汪孝平变更为汪义章。

3、云南万农设立、出资、转让的合法合规情况

云南万农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纠纷及风险，公司按照规定缴纳了全部出资，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确认，出资真实且已缴足。云南万农的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行为合法有效。

（三）广州万农

1、广州万农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万农种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40226321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一德路迎祥新街 5 号之 5 房

法定代表人：邹尊璧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0 日

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2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农业园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广州万农的设立与变更

（1）广州万农的设立

2015年5月2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广州万农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3402263213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广州万农种子有限公司，住所为广州市越秀区一德路迎祥新街5号之5房，法定代表人为汪国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种子批发；农业园艺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服务；农业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农业技术转让服务；花卉作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2015年5月20日至长期。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 例 (%)
1	万农高科	货币	1,000.00	100.00	0.00	0
合 计			1,000.00	100.00	0.00	0

（2）广州万农的变更

2015年11月11日公司与邹尊璧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广州万农100%股权转让给邹尊璧，由于公司对广州万农未实缴出资，因此转让价款为0元。

2015年12月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汪国其变更为邹尊璧。公司经营范围由“种子批发；农业园艺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服务；农业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农业技术转让服务；花卉作物批发”变更为“农业园艺服务”。

3、广州万农设立、转让的合法合规情况

广州万农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公司未缴纳出资，实缴

资本为 0 元，未开展经营活动。广州万农的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款为 0 元，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行为合法有效。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汪国其、汪孝清、鄢仁云、汪孝平、黎样平，由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016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汪国其为公司董事长。

汪国其：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汪孝清：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鄢仁云：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汪孝平：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黎样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3 月出生，2002 年毕业于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1984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担任福建省南平汽车配件公司财务科主办会计；1992 年 9 月至 2000 年 2 月担任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财务处长助理；2000 年 3 月至 2004 年 7 月担任福建华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福州

永力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09年7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江都市金地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担任天海欧康科技信息(厦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2、监事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是蔡从忠、黄焕桢、黄小花，其中蔡从忠、黄焕桢为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黄小花为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蔡从忠为监事会主席。

蔡从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0月出生，1990年毕业于福建省永泰县第三中学。1990年7月-2006年12月担任福圣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1月-2012年12月担任喜临门建材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1月至今担任建筑施工包工头；2013年2月-2016年1月担任万农有限监事；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焕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0月出生，2014年7月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种子科学与工程专业。2014年8月至今担任万农高科经营部业务代表；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黄小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7月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福建永泰县大洋中学。2000年1月-2005年12月担任章榕蔬菜种子经营部经理；2006年1月-2010年12月担任南方建材市场销售部经理；2011年1月至今担任万农高科销售部经理；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组成。2016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汪孝清为公司总经理，黎样平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汪孝清：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黎样平：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部分。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合法合规性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挂牌条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包括：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股份转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1）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

分；（2）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3）最近两年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4）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5）不存在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如违反上述声明，本人承诺无条件承担因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及相应的责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全体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1,308.05	13,983.82
股东权益（万元）	9,810.12	9,644.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9,810.12	9,644.0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0.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0.96
资产负债率	13.25%	31.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13%	32.59%
流动比率（倍）	2.34	1.31
速动比率（倍）	1.65	0.57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营业收入（万元）	2,816.37	3,791.30
净利润（万元）	166.09	-169.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6.09	-16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9.98	-11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9.98	-11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13.92	-3,650.15
综合毛利率	20.76%	30.55%
净资产收益率	1.71%	-1.37%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0%	-0.9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92	2.74
存货周转率（次/年）	1.05	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	-0.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	-0.0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33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8、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9、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10、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 2)”计算。

13、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外，其他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兰荣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谢兴盛

项目小组成员：陈由辉、陈斌、卢祎敏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盈科（福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东海霞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大院 2 号楼 2 层

邮政编码：350000

电话：0591-88880033

传真：0591-22855880

经办律师：陈永华、胡伦扬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宝明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6F-9F

邮政编码：350003

电话：0591-87852574

传真：0591-87852574

经办注册会计师：童益恭、林招通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文化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写字楼 A 座 1608

室

邮政编码：100082

电话：010-66553366

传真：010-66553380

经办资产评估师：程丰凯、朱秋芸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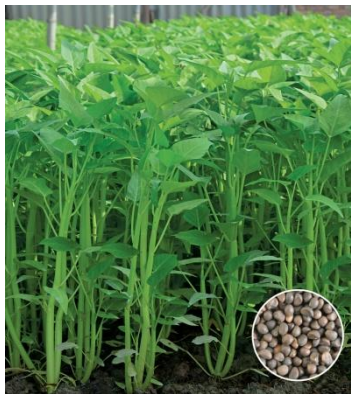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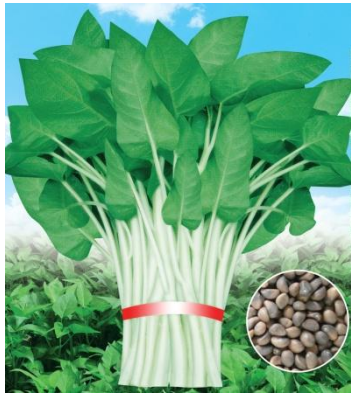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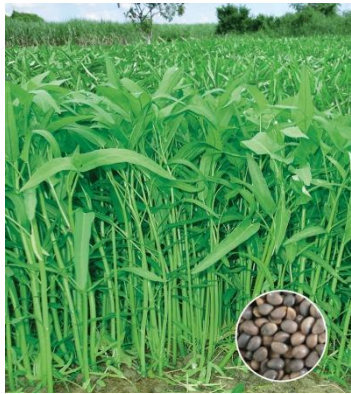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新品种的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为“育、繁、推”一体的种业高新技术企业。

（二）主要产品

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空心菜（蕹菜）、豇豆(豆角)、番茄、茄子、苦瓜、丝瓜、鲜食玉米等优质种子品种。公司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的类别、品种及用途情况如下表列示：

产品类别 (种子)	品种名 (种子)	品种说明	图例
空心菜类	特级泰国空心菜	该品种叶为竹叶形，茎为淡绿色，叶片绿色呈尖形竹叶状，品质脆嫩，适应性强，可旱地、水田种植兼用品种。中国长江以南一般从3月至10月均可播种。因种植季节不同从播种至采收18-35天。	
空心菜类	三叉空心菜	该品种是本公司以福建地方品种经多年选育而成的最新品种，播下一粒种子可长三根菜，是非常独特的新品种，具有耐热、耐寒、抗病性强等特点。因不同播种季节从播种到采收20-30天，株型直立，株高40厘米左右，主茎节间短、淡绿色，中叶型，叶片披针形、叶尖钝尖、全缘叶，叶色绿，产量高，品质好，可旱地、水田种植兼用品种，中国长江以南一般从2月至11月均可播种。	

空心菜类	金斧头竹叶空心菜	该品种是本公司以泰国地方品种经提纯复壮而成的优良品种,叶为竹叶形,叶色绿色,茎淡绿色,品味脆嫩,生长快,适应性强,因种植季节不同从播种至采收 20-30 天,产量高,品质优,中国长江以南一般从 2 月至 10 月均可播种,可旱地、水田种植兼用品种。	
空心菜类	白梗大叶空心菜	该品种是公司近年选育最新品种,播种至初收 30 天,延续采收 100 天,梗纯白,叶片淡绿色,生长旺盛,抗病、耐风雨、质脆嫩,口感好,商品价值高。 该品种育苗移栽、或直播均可,亩用种约 15 公斤,适宜气温 20-28℃,早春播种(宜用大棚,加盖薄膜保温)。年可播三季,宜施速效肥,注意防治病虫害。长江以南地区一般从 1 月至 9 月均可播种。	
空心菜类	白梗柳叶空心菜	该品种是公司近年选育的最新品种,播种至初收 28 天,延续采收 100 天,株高约 40 厘米,梗全白,叶片淡绿色,叶长约 15 厘米,宽约 2 厘米,生长旺盛,抗病、耐风雨、质脆嫩,口感好,商品价值高。 该品种育苗移栽、或直播均可,亩用种约 15 公斤,适宜气温 20-28℃,早春播种(宜用大棚,加盖薄膜保温)。年可播三季,宜施速效肥,注意防治病虫害。长江以南地区一般从 1 月至 9 月均可播种。	
空心菜类	双斧空心菜	该品种是本公司以泰国地方品种经提纯复壮而成的优良品种,叶为竹叶形,叶色绿色,茎淡绿色,品味脆嫩,生长快,适应性强,因种植季节不同,从播种至采收介于 20-30 天之间,产量高,品质优,可旱地、水田种植兼用品种。	

豇豆	长绿龙豆角	该品种是本公司自主选育而成的绿皮豇豆新品种。豆荚肉厚，早熟、蔓生，生长势强，抗病性强，结荚率高、无尖尾，丰产性好，每花序可结荚 2-3 条，荚长 70cm 左右，豆荚嫩绿色，耐老化，耐运输，货架期长。	
豇豆	万农豆角王	该品种是本公司自主选育而成的绿皮豇豆新品种。豆荚肉厚，早熟、蔓生，生长势强，抗病性强，荚长 60-90cm，横茎 1.2cm，春季播种后 40 天可初收，夏秋播种至始收约 35 天，品质优良，不易老化，产量高，一般亩产量 3,500 公斤左右。	
超甜玉米	万鲜甜 150 玉米	该品种属于甜玉米新一代杂交大棒型新品种，产量高，粒大饱满，封顶性好，口感好，品质佳，抗病性强，生育期一般 85-90 天，穗长 20-23cm，穗粗 5.5-5.8cm，单苞穗种 480-550 克，产量高，亩产鲜苞约为 2,800 斤左右，是加工出口，鲜棒销售的两用品种，为国内领先品种。	
超甜玉米	泰鲜甜 1 号玉米	该品种是本公司自主选育而成的超甜玉米新品种，具有产量高、品质优、抗性强、籽粒大、鲜棒保绿度好之优点，播种至采收 85-90 天，单穗鲜棒重均达 450-500 克，产量高，一般亩产量 2,800 斤左右，是加工出口、鲜棒销售的两用型品种，是目前国内领先品种。	

公司种子的采购来源主要有委托扩繁后收回和直接与其他种子企业采购

两种方式，委托扩繁的亲本种子均来自公司自有的培育基地，向其他种子企业采购种子为商品种子，此部分的亲本种子均不属于公司所有。公司主要空心菜类和豆类品种属于公司自有亲本繁育的种子，直接采购的种子属于其他类别的商品种子。

其中两种采购方式的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委托扩繁后收回	5,939,082.76	90.94%	36,225,229.29	99.26%
直接采购	591,882.30	9.06%	271,221.86	0.74%
合计	6,530,965.06	100.00%	36,496,451.15	100.00%

其中委托扩繁后收回的种类类别明细如下：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空心菜类	1,655,360.55	27.87%	14,972,700.00	41.33%
豆类	569,927.80	9.60%	12,938,470.90	35.72%
其他类	3,713,794.41	62.53%	8,314,058.39	22.95%
合计	5,939,082.76	100.00%	36,323,229.29	100.00%

公司对亲本种子的质量管理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在公司福州闽侯白沙有专门亲本种子的生产基地，基地拥有与亲本种子育种相关的温室大棚等生产设备。此基地硬件齐全，土壤肥沃，灌溉便捷，为公司提供了优良的亲本种子；(2) 不同亲本种子的繁殖时间，生长情况，收获，保管，入库都有完善的管理机制；公司的相关技术人员、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种子研发和生产的规程进行操作，种子收获前后，均需要对亲本种子进行纯度等质量标准进行检测，收货后根据种子类别进行分类，并入库保管于公司的低温存储设备之中，以保证种子质量不受影响。(3) 我公司有一批强有力的育种研究者做生产指导，保证亲本种子质量。

公司主要销售空心菜类、豆类及其他类种子，主要销售的种子亲本来源均为公司自主研发所得，亲本种子的生产过程为公司直接控制，且对于商品种子的委托扩繁农户、种植单位由公司自主选择，仅有部分种子为直接采购后销售，此部分对公司销售影响不大，因此对采购方不存在重大依赖关系。

公司制种模式主要为“公司+农户”的模式，与制种单位的合作为

PT. WANNONG HIGHTECH、鸿展农业有限公司两家。与农户的合作流程为（1）必须先考察生产基地情况，选择优劣；（2）其次选择专业程度高，具有良好种植经验且种植年限长久的可靠制种户签订合同；（3）生产全过程均需公司安排人员实地考察指导种植，同时对生产过程中实时进行田间检验，保证种子质量；（4）对于种子回收时，必须经过严格的种子检验流程，保证种子纯度、净度、水分等质量标准合格；（5）按照不同种子批次收购，按照协议结算款项。与 PT. WANNONG HIGHTECH、鸿展农业有限公司的合作流程中与农户存在差异的为在生产的全过程中，公司主要在生产周期通过不定期派遣技术人员深入基地全面考察，回购种子进行检验检测严格的把关，，来保证种子质量。

种子生产一般分为两种：1、亲本种子：公司的亲本种子，由专门生产基地生产繁殖，由研究院育种专家负责亲本种子研发生产。2、商品种子：基本模式为公司+农户，公司与制种农户签订生产合同，生产期间由公司专职人员至各种植地区指导种植，直接控制种子质量。

公司均采取了严格的种子控制措施，以确保种子的质量，具体措施如下：

第一、严格落实制种基地质量。制种基地的好坏，对种子的产量和质量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选用优良的基地是提高种子质量的基础。公司选择制种基地时，将种子质量与种子安全作为首要考虑因素，在此前提下，还会考察制种基地的自然条件、基地管理者的管理组织能力、制种基地的质量意识。公司的种子繁育基地集中在四川、新疆、山东、印尼、泰国等地区，不同种子根据上述地区的气候，土壤肥沃，种子收成风干速度条件来进行选择繁育。以保证发芽率和提高种子质量。

第二、提高亲本种子质量。种子的生产源头是亲本种子。为保证亲本种子质量，公司设立育种研究院，由专人负责亲本种子的繁育工作。公司闽侯白沙亲本繁殖基地，有专门种植大棚，硬件设施齐全，有研究院育种专家指导种植，从源头提高商品种子质量。

第三、强化制种期间的管理情况。公司结合各个生产基地的实际情况，为基地制定了种子生产技术操作规程，并在种子隔离区、播种、去杂、去雄、砍父本与收购等影响质量的关键环节指派生产人员进行实地质量监控，督促制种户严格遵守制种操作规程。在进行田间生产制种时，公司生产技术人员及制种单位主要负责人定期或不定期的到生产现场对农户进行去杂、抽雄、授粉等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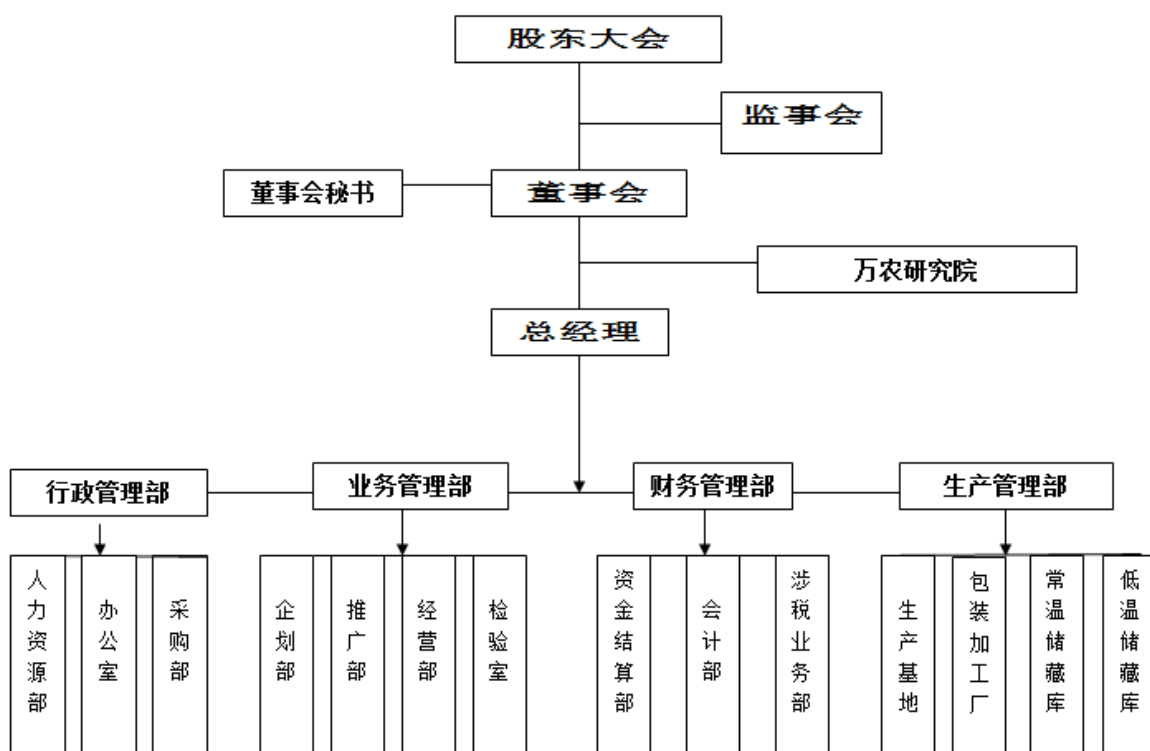
术指导，解决农户在生产过程中遇到的生产、气候、病虫害等问题。

第四、加强种子质量检验。公司种子生产过程，始终把种子质量检验工作作为保证种子质量的重点。质量检验工作包括收购前的田间生产检验，入库前后检验、通过多环节的检验工作，有效加强了公司内部质量监督制度的执行水平，公司有着一批专业种子质量检验人员，以及各类检验设备，为种子质量提供了重要保障。如果发现种子不符合质量要求，公司将对种子进行退货处理或报废处理。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设有 4 个一级职能部门：行政管理部、业务管理部、财务管理部、生产管理部，各部门的职责情况如下表列示：

部门	职责
行政管理部	◇ 负责办公接待、会议统筹安排、文件处理、车辆管理、证审工作、安保工作、档案管理、后勤支持、内务管理等事务；

	◇ 协调公司各部门间关系，处理尚未分清职能的公司事务； ◇ 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战略和人力资源政策的制订实施工作、制订、执行、监督公司人事管理制度、员工培训计划、行业人力资源、报酬信息收集及评估和建议，以优化公司人员结构。
业务管理部	◇ 负责销售管理业务，包括市场布局和市场开拓策略、成本核算、业务员管理、市场信息收集与反馈、产品定价，以及用户反映产品问题或管理部门检查发现问题的及时处理； ◇ 负责产品包装类型的设计、广告宣传及定价，产品进出口业务； ◇ 负责亲本种子的繁殖保存，进行品种试验，并通过购买、合作、独立开发等多种形式开发新品种，形成公司独家经营的品种。
财务管理部	◇ 贯彻公司的质量体系文件，认真履行其中与财务部门相关的职责，根据国家有关财务法规和本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和财务核算工作，完成公司年度财务工作任务； ◇ 按会计制度的规定做好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确保所有数据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 定期进行财务清查（包括货币资金和材料等存货）；配合办公室对固定资产进行实地盘点，保证账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相符。若发现账簿记录与实物、款项不符时，应及时向公司领导书面报告，并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 定期向管理层上报每月报表（包括内部管理报表），并附有关说明或明细表，对变动幅度较大的科目，以书面形式报告，说明变动情况、原因及对策； ◇ 加强与金融、税务、工商等部门的联系，每月按时提供会计资料，如实反映经营情况，并做好公司资金的融资和资金的调配工作，做好各项税费的缴纳及相关涉税工作； ◇ 随时掌握各个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和经费运转情况，督促各经办人按照工程合同条件及时做好付货款、收欠费的工作； ◇ 负责制定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 ◇ 负责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和财务决算。
生产管理部	◇ 负责编制公司年度、季度、月度生产计划，报集团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并组织实施； ◇ 负责统计、汇总集团公司产品产量、消耗等生产数据； ◇ 负责公司主要生产资源的管理，组织开展生产过程成本控制，实现资源最优配置，做好与集团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协调，共同推进集团生产的安全、稳定、高效和长周期运行； ◇ 负责集团所有产品的进出库管理、设备维护、种子质量保障、种子加工、包装，以及冷库、仓库等储存场所的管理； ◇ 制定种子加工生产计划并落实实施，确保经营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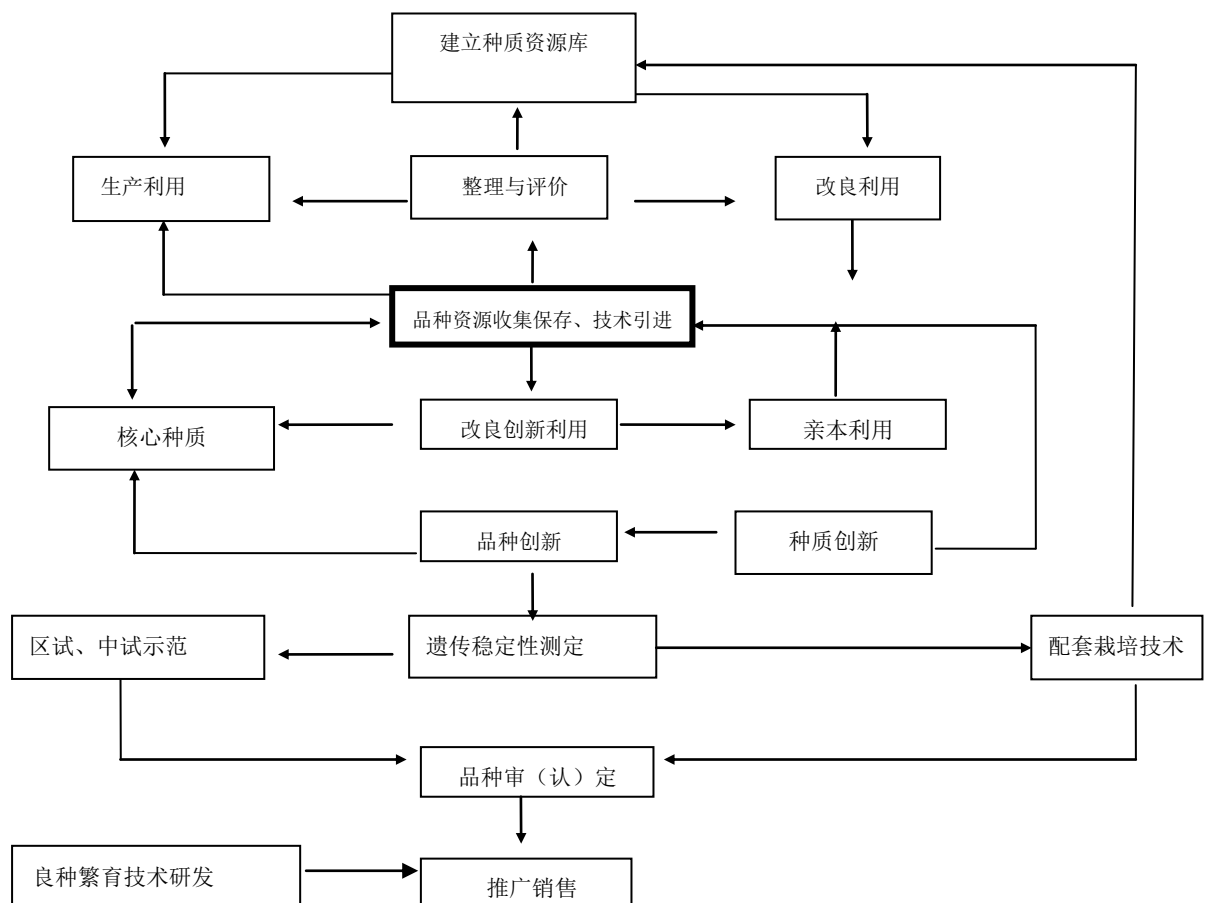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为“育、繁、推”一体的种业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业务流程情况如下：

1、新品种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新品种研发战略定位，紧紧围绕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建立了新品种研究队伍和研究平台。新品种研究以种质资源引进收集为基础，以改良、创新种质资源或育种材料为重点，以新品种选育和推广应用为目标，应用常规育种和分子标记辅助育种有机结合为手段，致力于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育种新技术研发，形成企业特色并具有核心竞争力和自主知识产权的农作物新品种和育种新技术，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品种和育种技术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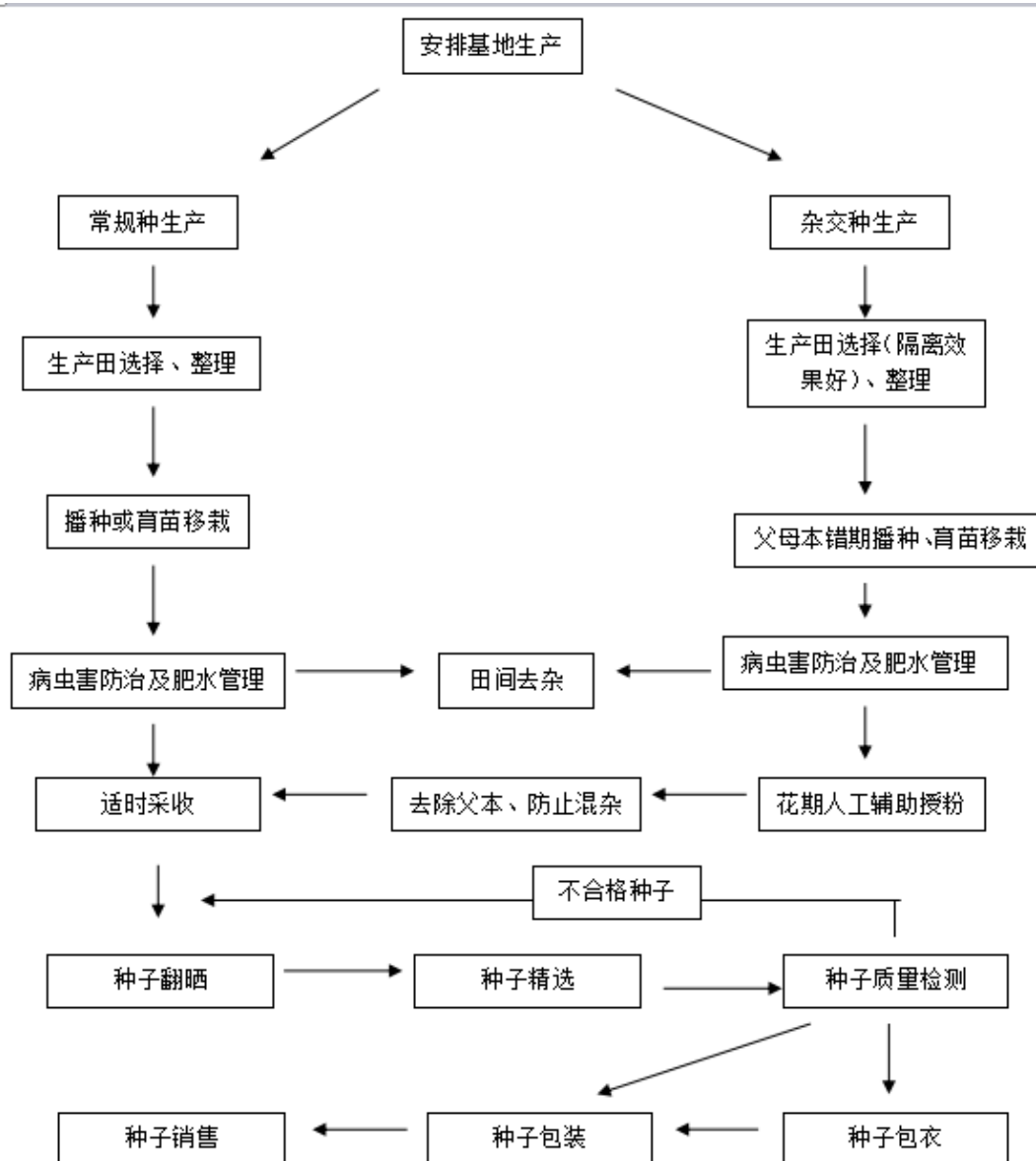
主要技术流程（路线）如下：



2、品种制种生产流程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包括常规种生产和杂交种生产。生产流程主要包括以下环节：生产部安排基地生产种子、基地去杂、授粉、施肥、回收、种子筛选、仓储部安排人员包装产品、装箱出库。公司的种植生产流程均委托当地农民种植，采用“公司+农户”的合作模式，种植期间由公司提供技术指导，待种子收获后由公司收回，并支付种植费用。生产流程如下所示：

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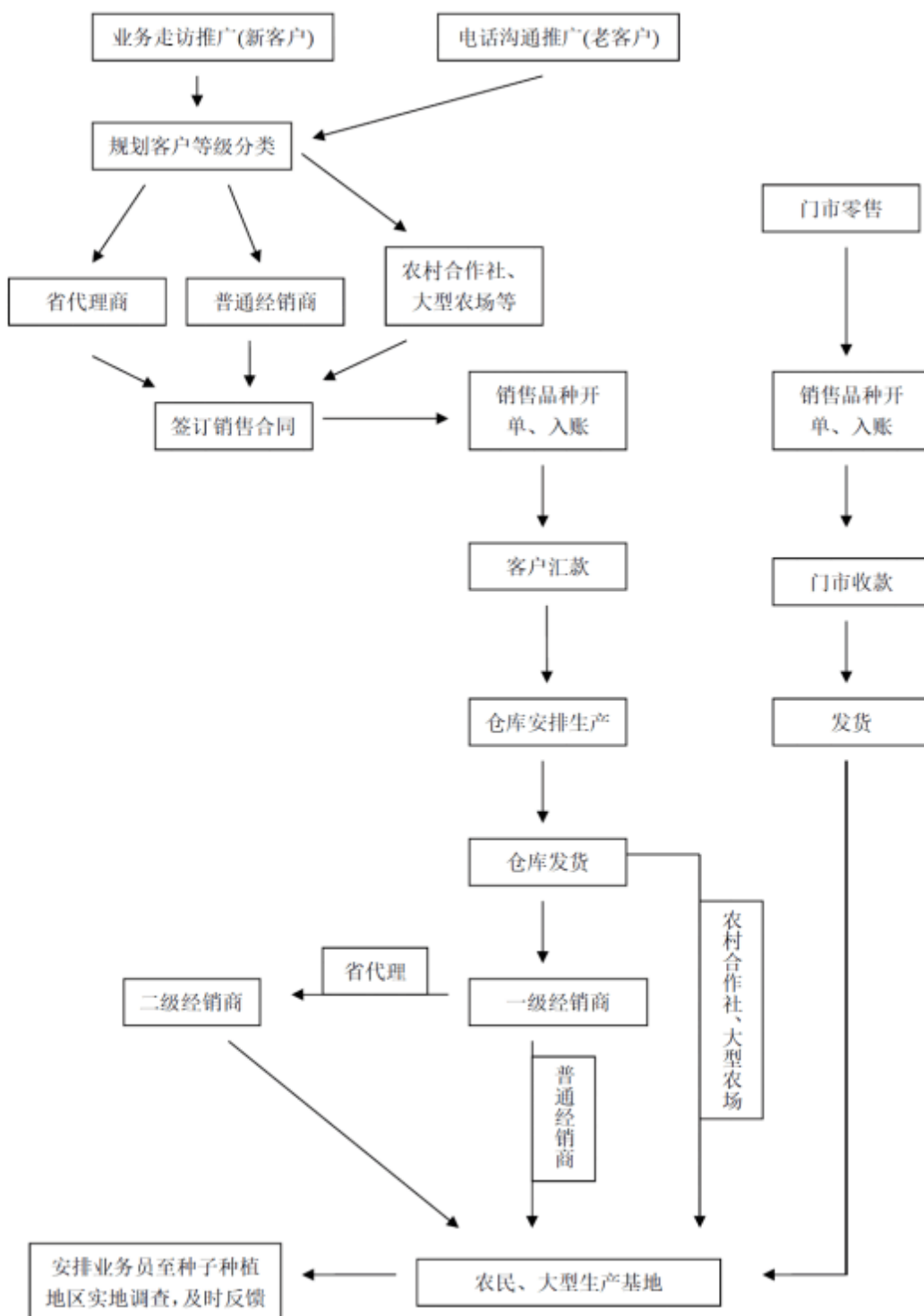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产品的销售流程主要分为大额销售和门市零售两种形式，大额销售主要包括以下环节：寻找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品种开单、入账、客户汇款、仓库安排生产、发货。门市零售主要包括以下环节：销售品种开单、入账、门

市收账、发货。销售流程如下所示：

销售流程图：



由公司业务员通知客户公司对公账户的账号、开户银行等账户信息，客户

将货款汇款公司对公账户，财务收到客户货款后及时反馈给业务部门，业务部门再安排开单发货。

门店销售具体流程：客户将货款交给门市营业员，营业员收到现金后将收款日期、客户名称、收款金额等信息逐项登记到《现金收款登记簿》中，当天下班前再根据《现金收款登记簿》中登记的当天销售总款交接给公司出纳，并做好移交签字手续，出纳在次日再将零售货款按客户名称和金额一一对应全部存入公司对公账户。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

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体现在农作物育种核心技术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新品种两个方面：

1、育种核心技术创新

本公司以“福建省农作物育种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福建省科技厅 2014 年立项，项目编号：项目编号：2014N2007）和“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2014 年经福建省民政厅批准，福建省工商局注册的非营利性民营科研单位）为研究平台，与省内外高校和科研单位通过产学研结合，开展农作物育种技术研发，已初步建立了有效的农作物新品种育种机制。公司根据不同品种的种性特点，有选择性地整合多个品种的优良性状，避免了传统育种的盲目性，进而缩短育种周期，提高育种效率。主要技术包括：（1）福建省特色蔬菜和鲜食玉米等农作物种质资源的分子评价及鉴定技术体系，技术应用于种质资源评价、改良及创新研究，为品种创新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2）分子标记辅助选择、单倍体培养（花药培养、游离小孢子培养）等生物育种技术体系，能够提高育种效率；（3）常规育种技术和现代生物技术相结合的育种技术体系，技术应用于新品种选育研究，提升了企业育种的自主创新能力。

2、自主知识产权新品种

本公司通过多年的研究，已拥有自主研发的空心菜、豇豆、苦瓜、白菜、丝瓜、茄子、玉米等系列品种 50 多个。其中，13 个品种已申请中国农业部农

作物种子新品种权并已进入实审，茄子、番茄、空心菜等 3 个蔬菜品种已通过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专家组审核，预计 2016 年上半年可通过新品种认定。4 个鲜食玉米品种已在福建、广东、广西等多个省和其他国家进行区域测试或生产试验，预计可在 2016 年通过相关省份的品种审定。同时，公司还贮备了一大批蔬菜和鲜食玉米等优良后备资源，为增加公司后续品种研发和经营提供品种基础。

（二）公司拥有的资质、证书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部门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州海关	3501962861	2004-3-16	2017-3-16	
2	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E（农）农种经许字（2013）第 0061 号	2015-12-21	2018-10-14	允许从事杂交水稻、玉米、大豆、花卉、油菜、蔬菜的经营进出口
3	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福建省农业厅	BC（闽）农种经许字（2014）第 0001 号	2014-1-6	2019-1-5	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及其亲本、大豆、油菜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境种苗花卉生产经营企业检疫注册登记证书	福建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500ZM002	2014-1-24	2017-1-24	注册登记种苗花卉种类：种子
5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福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504600960	2013-11-14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01455257	2014-4-29	无	
7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	福建省农业厅	B（闽）农种生许字（2014）第 0008 号	2014-5-13	2016-12-31	允许经营作物：稻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部门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备注
8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	福建省农业厅	B(闽)农种生许字(2014)第0009号	2014-5-13	2016-12-31	允许经营作物: 玉米
9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	福建省农业厅	B(闽)农种生许字(2015)第0009号	2015-5-25	2017-12-31	允许经营作物: 玉米
1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	GR201535000060	2015-9-21	2018-9-21	
11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农业局	C(侯)农种生许字(2016)第0001号	2016-1-12	2018-12-31	允许生产作物: 大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发证部门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证书内容
1	福建省农业厅、福建省财政厅	无	2012-8	2014-12-31	2012-2014 年度福建省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	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种子协会	无	2013-11-1	2014-10-31	亚泰种子协会会员证
3	中国种子协会	40521	2014-7-25	2016-12-31	中国种子协会第五届会员单位
4	福建省农学会、福建省林学会、福建省环境科学学会、福建省水土保持学会、福建省海峡非营利组织研究院	无	2015	无	表彰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生态文明
5	中国国际名牌发展促进委员会、全国优质品牌战略推广联合会、中国产品质量技术监督中心	NSPU2015-GJ069	2015-8	2017-8	种子系列产品荣选为国际知名品牌
6	中国国际名牌发展促进委员会、全国优质品牌战略推广联合会、中国产品质量技术监督中心	NSPU2015-SJ062	2015-8	2017-8	种子系列产品荣选为全国种子行业十佳名优品牌
7	中国品牌调查统计中心、中国名牌产品培养委员会	2015MY5218	2015-8	2017-8	种子系列产品荣选为中国名优产品

8	中国品牌调查统计中心、中国名牌产品培养委员会	2015ZM01189	2015-8	2017-8	种子系列产品荣选为中国著名品牌
9	中国企业发展促进委员会、中国优质品牌统计中心	CPED2015-SA1859	2015-9	2017-9	入选质量. 服务. 诚信. AAA 企业

公司取得以上资质，符合《种子法》、《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公司的上述资质，涵括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活动，不存在无资质经营，不存在超资质经营。

在公司的历史经营过程中，2004 年 1 月即取得了福建省农业厅颁发的“（闽）农种经许字（2001）第 11 号”《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中国农业部颁发的“（农）农种经许字（2002）第 0122 号”《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其后公司又陆续取得了其他农作物生产经营许可证。历次农作物生产经营许可证到期后，公司都进行了续期，续期后或者取得新的农作物生产经营许可证后，公司都进行了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在公司历史经营过程中，不存在无资质经营与超资质经营。

（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商标权。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27 项土地使用权，如下表：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址	土地情况				他项权利	权属人
			分摊面积（m ² ）	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1	侯国用（2013）第 229904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分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一层 1-1 车间	29.11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	出让	2060-12-23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	侯国用（2013）第 229905 号	1#楼第一层 1-2 车间	26.35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	出让	2060-12-23	已抵押	万农有限

3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7 号	1#楼第一层 1-3 车间	26.35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4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9 号	1#楼第一层 1-4 车间	26.35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5	侯国用 (2013) 第 229911 号	1#楼第一层 1-5 车间	26.35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6	侯国用 (2013) 第 229910 号	1#楼第一层 1-6 车间	26.35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7	侯国用 (2013) 第 229912 号	1#楼第一层 1-7 车间	40.06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8	侯国用 (2013) 第 229913 号	1#楼第一层 1-8 车间	16.22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9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8 号	1#楼第一层 1-9 车间	25.1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0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2 号	1#楼第一层 1-10 车 间	25.1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1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3 号	1#楼第一层 1-11 车 间	25.1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2	侯国用 (2013) 第 229890 号	1#楼第一层 1-12 车 间	24.60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3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4	1#楼第二层	407.70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号							
14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5 号	1#楼第三层	457.3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5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6 号	1#楼第四层	457.3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6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7 号	1#楼第五层	457.3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7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8 号	1#楼第六层	457.3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8	侯国用 (2013) 第 229889 号	1#楼第七层	457.3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19	侯国用 (2013) 第 229891 号	2#楼第一层 2-4 车间	17.64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无	万 农 有限
20	侯国用 (2013) 第 229897 号	2#楼第一层 2-5 车间	14.81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无	万 农 有限
21	侯国用 (2013) 第 229898 号	2#楼第一层 2-9 车间	32.8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无	万 农 有限
22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6 号	2#楼第二层	315.98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23	侯国用 (2013) 第 229899 号	3#楼第一层 3-4 车间	19.26	工业厂 房及配 套设施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24	侯国用 (2013)	3#楼第一层 3-5 车间	49.19	工业厂 房及配	出让	2060- 12-23	已抵 押	万 农 有限

	第 229900 号			套设施				
25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1 号	3#楼第一层 3-6 车间	49.19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	出让	2060-12-23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6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2 号	3#楼第一层 3-7 车间	32.75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	出让	2060-12-23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7	侯国用 (2013) 第 229903 号	3#楼第二层	145.17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	出让	2060-12-23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4 项专利技术，包括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 项，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专利权人	账面价值
1	发明	一种新甜蜜本南瓜杂交种子的培育方法	ZL 2013 1 0203346.7	2013-12-25	二十年	万农有限	0.00
2	实用新型	种子清洗机	ZL 2013 2 0777469.7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3	实用新型	卧式手摇种子包衣机	ZL 2013 2 0775348.9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4	实用新型	高效种子包衣烘干机	ZL 2013 2 0775981.8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5	实用新型	立式手摇包衣机	ZL 2013 2 0775997.9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6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灌溉补光功能的育苗大棚支架	ZL 2013 2 0777514.9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7	实用新型	顺流型隧道式种子干燥机	ZL 2013 2 0775999.8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8	实用新型	包衣种子储存罐	ZL 2013 2 0775873.0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9	实用新型	斗式无破碎种子输送机	ZL 2013 2 0775910.8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10	实用新型	一种带有种子筛选的螺旋输送机	ZL 2013 2 0776665.2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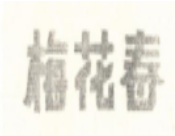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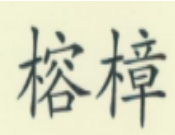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专利权人	账面价值
11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补液和排液功能的多层育苗架	ZL 2013 2 0777447.0	2014-5-7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12	实用新型	具有固苗装置的培根容器	ZL 2013 2 0775315.4	2014-11-26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13	实用新型	高效补充营养液的育苗穴盘	ZL 2013 2 0775972.9	2014-11-26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14	实用新型	多层组合式育苗架	ZL 2013 2 0775963.X	2014-11-26	十年	万农有限	0.00

以上专利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具有独创性，上述专利技术已被广泛应用于公司各类种子产品培育与生产，以提高公司种子质量以及育种效率。

3、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1 项商标，正在申请的商标 7 项，如下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像	注册证号	使用商品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1	金斧头		898642	第 31 类 种籽	2016-11-13	转让取得
2	鲤鱼		6021061	第 31 类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家禽；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籽；酿酒麦芽。	2020-10-20	申请取得
3	鼓山		691236	第 31 类 种子	2024-5-27	转让取得 （驰名商标）
4	超霸		1427231	第 31 类 植物种子；未加工谷种；蘑菇繁殖菌。	2020-7-27	转让取得
5	鲸鱼		1535155	第 31 类 未加工谷种；蘑菇繁殖菌；谷种；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菌种。	2021-3-6	转让取得

6	梅花春		868937	第 31 类 种籽	2016-9-6	转让取得
7	榕樟		5660828	第 31 类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家禽；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籽；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2019-6-13	申请取得
8	三斧头		3855040	第 31 类 蔬菜种子；未加工谷种；蘑菇繁殖菌；谷种；植物种子；玉米；菌种；新鲜蔬菜；鲜水果；谷（谷类）。	2025-10-13	申请取得
9	双斧头		1788850	第 31 类 谷（谷类）；菌种；蘑菇繁殖菌；蔬菜种子；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新鲜蔬菜；玉米；植物种子。	2022-6-13	转让取得
10	双机		898640	第 31 类 种籽	2016-11-13	转让取得
11	万农		1527225	第 31 类	2021-2-20	申请取得

正在申请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分类号	申请日期
1	万农高科		11489470	第 31 类	2012. 09. 13
2	万农		16490428	第 31 类	2015. 03. 13
3	万农高科		16490512	第 31 类	2015. 03. 13

4	万甜	万甜	1719882	第 31 类	2015.06.12
5	亿万农	亿万农	17198952	第 31 类	2015.06.12
6	亿万农	亿万农	17270012	第 31 类	2015.06.23
7	万农	万农	17199084	第 35 类	2015.06.12

4、植物新品种权

公司申请了 13 项植物新品种权，已经收到初审合格通知书，目前处于实质审查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品种暂定名称	申请号	发文日期
1	万农白玉	20130891.3	2013-11-14
2	万农二号	20130888.8	2013-11-14
3	万农六号	20130893.1	2013-11-14
4	万农三号	20130892.2	2013-11-14
5	万农亚绿	20130889.7	2013-11-14
6	万农一号	20130890.4	2013-11-14
7	万农香红 4 号	20141419.3	2015-2-2
8	万农雪球 120 号	20141417.5	2015-2-2
9	万农青松 65 号	20141418.4	2015-2-5
10	万农青松 90 号	20141416.6	2015-2-5
11	万农夏玉	20141450.3	2015-2-5
12	万农白骨	20141449.7	2015-4-14
13	万农 704	20141502.1	2015-5-19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的域名 1 个，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证书	域名	有效日期	所有者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wngkseed.com	2013.08.13- 2016.08.13	万农有限	0.00	原始取得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将上述无形资产的权利人中的“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分类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5,004,147.21	3,766,128.64	71,238,018.57	94.98
机器设备	3,369,024.07	684,721.57	2,684,302.50	79.68
运输工具	1,710,913.00	1,041,569.05	669,343.95	39.12
其他	4,034,241.35	1,616,767.41	2,417,473.94	59.92
合计	84,118,325.63	7,109,186.67	77,009,138.96	91.55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27 项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产权证号	地址	面积(m²)	用途	他项权利	权属人
1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18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3#楼第一层 3-7 车间	78.65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2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七层	1,098.5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3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3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2#楼第二层	758.94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4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4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六层	1,098.5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5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5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一层 1-4 车间	63.3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6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6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一层 1-2 车间	63.3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7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7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一层 1-5 车间	63.3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8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28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3#楼第一层 3-4 车间	46.26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9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0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3#楼第一层 3-6 车间	71.2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0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1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3#楼第一层 3-5 车间	118.14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1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2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四层	1,098.5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2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3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3#楼第二层	348.6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3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4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一层 1-1 车间	69.92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4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5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二层	979.25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5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7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2#楼第一层 2-4 车间	42.36	工业厂房	无	万农有限
16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38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第一层 1-8 车间	38.96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17	侯房权证 H 字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	60.49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

	第 1303839 号	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10 车间				有限
18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0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2#楼 第一层 2-9 车间	78.97	工业厂房	无	万农有限
19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2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7 车间	96.23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0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3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2#楼 第一层 2-5 车间	35.56	工业厂房	无	万农有限
21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4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五层	1,098.5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2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5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11 车间	60.49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3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6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6 车间	63.3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4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7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三层	1,098.5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5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8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12 车间	59.08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6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49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3 车间	63.3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27	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50 号	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 1#楼 第一层 1-9 车间	60.49	工业厂房	已抵押	万农有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将上述房屋产权的权利人中的“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3、主要研发与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研发与生产设备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用途	品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他项权利
1	研发	高速冷冻离心机	1	160,000.00	152,400.01	95.25%	无
2		超微量紫外分光光度计	1	125,000.00	115,104.20	92.08%	无
3		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1	72,000.00	66,300.00	92.08%	无
4		PCR 仪	1	70,000.00	64,458.35	92.08%	无
5		实验室设备	1	67,000.00	63,817.51	95.25%	无
6		离心机	1	65,000.00	59,854.20	92.08%	无
7		隔离网设施	1	50,166.00	47,783.13	95.25%	无
8		超低温冰箱	1	50,600.00	46,594.20	92.08%	无
9		实验室设施	1	47,715.00	45,448.53	95.25%	无
10		三久通风式干燥机	1	90,000.00	18,748.80	20.83%	无
11		恒温培养摇床	1	16,000.00	14,733.35	92.08%	无
12		超纯水机	1	15,000.00	13,812.50	92.08%	无
13		高压灰菌器	1	12,000.00	11,050.00	92.08%	无
14		人工气候箱	1	11,000.00	10,129.15	92.08%	无
15		智能光照发芽箱	1	9,000.00	8,572.50	95.25%	无
16		单道可调移液器	1	6,300.00	5,801.25	92.08%	无
17		圆周摇床	1	6,000.00	5,525.00	92.08%	无
18		超净工作台	1	5,300.00	4,880.40	92.08%	无
19		净度分析仪	1	5,000.00	4,762.49	95.25%	无
20		雾化降温系统	1	7,500.00	4,412.76	58.84%	无
21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4,550.00	4,333.88	95.25%	无
22		数粒仪	1	3,800.00	3,619.49	95.25%	无
23		种子吹风机	1	3,300.00	3,143.25	95.25%	无
24	生产	包装机	1	621,521.00	450,948.20	72.56%	无
25		种子加工成套设备	1	490,000.00	296,051.36	60.42%	无
26		灌溉系统	1	157,497.50	95,157.84	60.42%	无
27		轮式拖栏机	1	48,500.00	44,660.40	92.08%	无
28		日立喷码机	1	57,000.00	21,351.90	37.46%	无
29		自动包装机	1	42,000.00	16,056.36	38.23%	无
30		全自动包装机	1	21,498.00	10,262.86	47.74%	无
31		自动电子秤	1	26,000.00	9,939.72	38.23%	无
32		灌溉系统	1	11,622.60	8,432.88	72.56%	无
33		制袋成型器	1	6,000.00	4,353.36	72.56%	无
34		旋耕机	1	4,200.00	3,867.50	92.08%	无
35		微耕机	1	4,150.00	3,821.45	92.08%	无
36		半自动封罐机	1	5,200.00	2,441.59	46.95%	无
37		拖拉机	1	4,800.00	2,139.84	44.58%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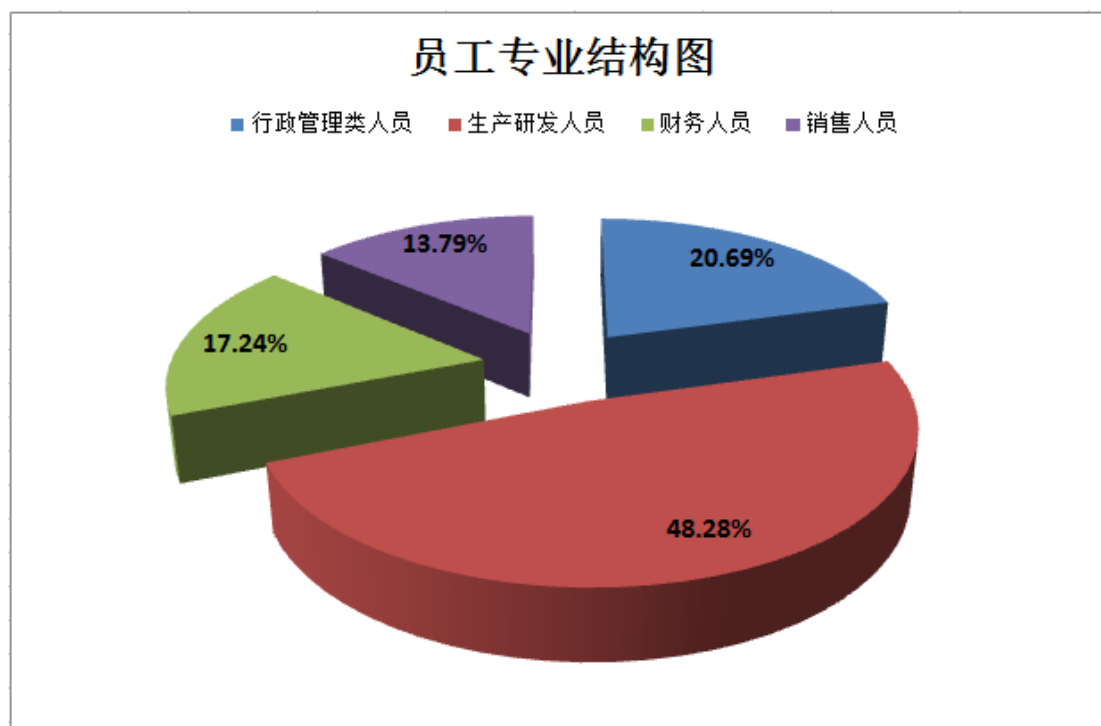
序号	用途	品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他项权利
38		重力清洗机	1	38,400.00	1,920.00	5.00%	无
39		喷码分页机	1	6,500.00	1,817.71	27.96%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9 名，基本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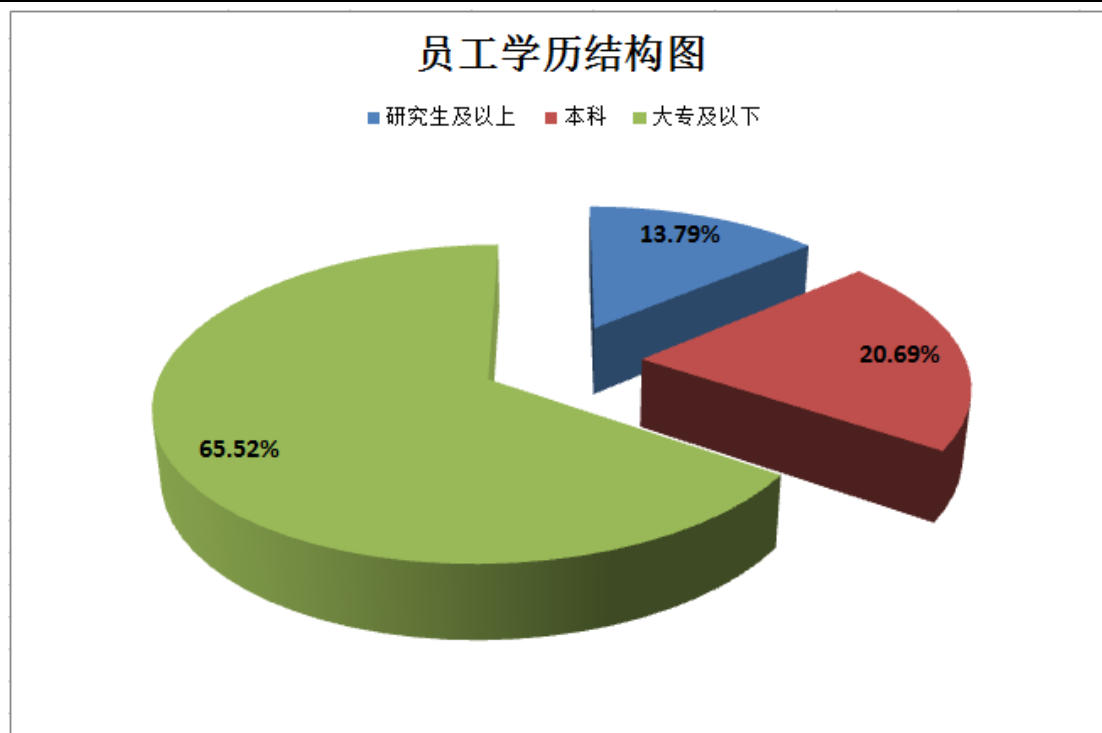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比例
行政管理类人员	6	20.69%
生产研发人员	14	48.28%
财务人员	5	17.24%
销售人员	4	13.79%
合计	2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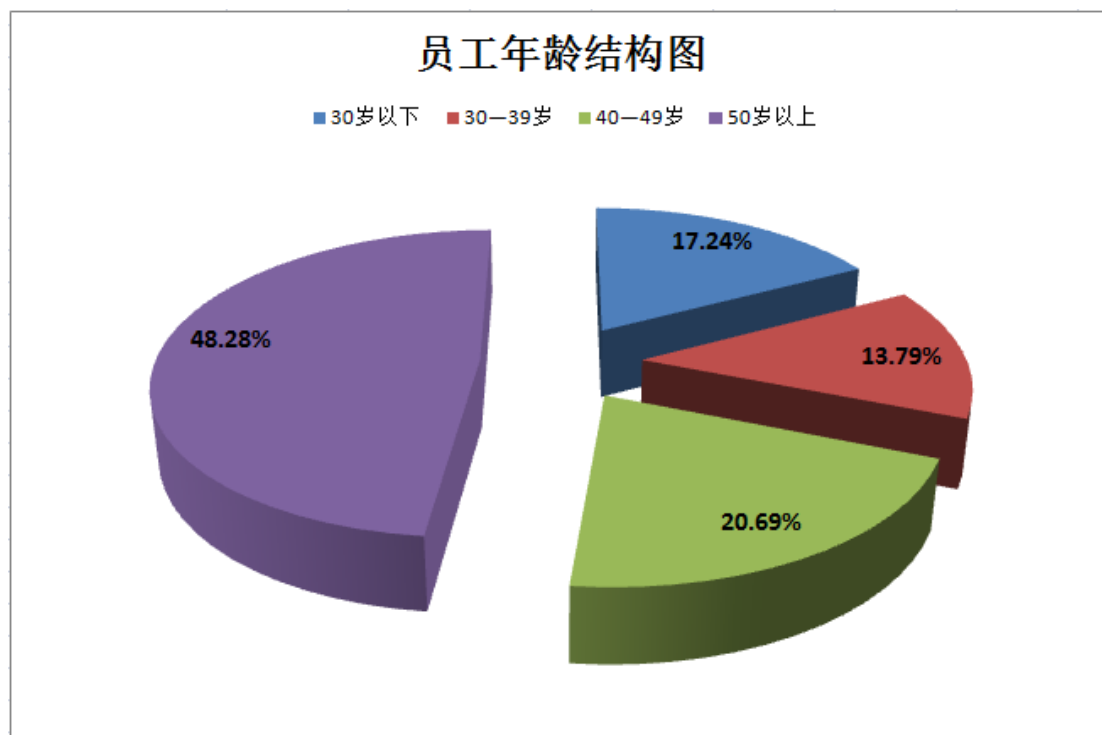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4	13.79%
本科	6	20.69%
大专及以下	19	65.52%
总计	2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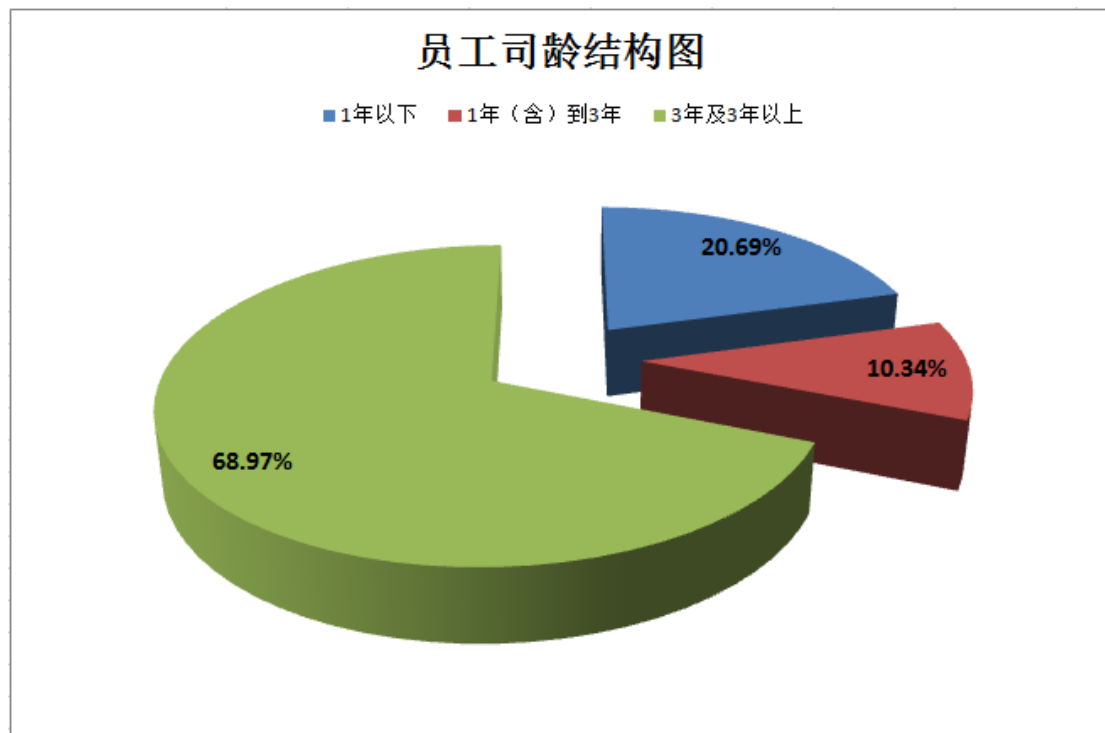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5	17.24%
30—39 岁	4	13.79%
40—49 岁	6	20.69%
50 岁以上	14	48.28%
合计	29	100.00%



4、按司龄结构划分

司龄	人数（人）	比例
1 年以下	6	20.69%
1 年（含）到 3 年	3	10.34%
3 年及 3 年以上	20	68.97%
合计	29	100.00%



综上，公司按照专业结构人员划分，研发人员占公司人员较多，符合公司研发情况；由于公司采用经销商的销售模式和委托加工的生产模式，因此公司生产人员与销售人员较少。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中，本科以上学历超过三分之一，多为研发人员，公司目前已拥有一支高学历、知识丰富的人才队伍，对于公司技术实力的积累及长远发展较为有利。从公司员工的年龄结构来看，40岁以上的员工比例超过68.97%，长期的科研与生产对公司技术的积累与长远发展较为有利，公司也在不断招聘年轻员工，充分增强企业后续发展力量。公司员工中，三年以上司龄的人员占比为68.97%，公司人员稳定性强。

5、临时用工情况

公司存在临时用工情况。临时用工主要在农忙时节完成播种、耕地、收获等技术含量较低、可替代性较高、工作时间零散的辅助性工作。公司每次雇佣的人员不固定，雇佣人数在1至10人之间不等，根据需要按天请工，雇佣天数在1至30日之间不等，工作报酬在1至30日内结付。农户在农闲之余根据公司临时需求提供零散用工，不受公司的劳动管理，无需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公司与农户之间属于临时用工需求中形成的雇佣关系，不属于《劳动合同法》中规定的劳动关系，并未违反我国相关法律法规。

（六）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

公司设有“福建省农作物育种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和“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两个研究机构。

（1）“福建省农作物育种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定位：该平台系 2014 年经福建省科技厅立项建设的省级研发、服务平台，主要以覆盖全省的作物种质资源创新、育种、种子质量检测、良种推广、良种繁育与技术培训等公共技术服务为中心，形成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良种繁育基地，实现作物良种繁育推一体化，保证良种质量，加快良种推广速度，发挥良种效应。

（2）“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定位：该研发机构是 2014 年经福建省民政厅批准、福建省工商局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本公司全资设立的非营利性民营科研单位，主要任务是基于本公司发展和主营的各类农作物进行种子新品种研发。

2、研发团队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达到 22.58%，研发人员均为本科以上学历，研发人员平均受教育程度高，专业知识储备丰富。

3、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4 人，为汪国其、汪孝清、汪孝平、黄焕桢，核心技术人员履历情况如下：

汪国其，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汪孝清，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汪孝平，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五）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黄焕桢，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2、监事”部分。

（2）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有股份数额（股）	占股份总额比例（%）
1	汪国其	净资产折股	19,475,000	20.50
2	汪孝清	净资产折股	10,925,000	11.50
3	汪孝平	净资产折股	190,000	0.20
合 计			30,590,000	32.20

4、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所示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年份	研发费用总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	2,889,596.38	10.26
2014 年度	2,039,382.60	5.38

研发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温室大棚蔬菜品种创新与种苗产业化工程	640,521.33	1,803,085.84
瓜菜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463,703.24	236,296.76
省级重点农作物种子企业品种选育补贴项目	884,119.89	
福建省农作物育种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657,479.00	
其他直接费用	156,169.76	
直接材料费	27,403.57	
职工薪酬	60,199.59	
合计	2,889,596.38	2,039,382.60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8%、10.26%，公司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专向报告中 2014 年研发费用占比为 6.50%，差异部分为支付给外聘研发专家的顾问费 3.66 万元，研发部门人员使用的车辆折旧及研发部办公场所的折旧费共计 38.69 万元。此差异产生的原因为会计与税法的核算差异。因此，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标准要求。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产品的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新品种的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基本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始终维持在 99%以上。按照产品进行分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产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119,014.67	99.84%	37,881,652.46	99.92%
其他业务收入	44,721.00	0.16%	31,353.00	0.08%
合计	28,163,735.67	100.00%	37,913,005.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进行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种子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合 计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销售地区进行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国内	27,956,283.87	99.42%	37,881,652.46	100.00%
国外	162,730.80	0.58%		
合计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营业收入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营业收入”。

销售合同签订，客户与公司初步确定当年各品种销售总量，每月通过下定单或电话通知要货，年底再根据全年要货情况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开具，每月中旬和月底财务部门根据公司业务管理系统中每个客户当月购货情况，按客户和购买产品的情况开具销售发票。款项结算方式，门市零售情况，门市零售采用现金结算方式，由营业员收款后于当天下班前交接给出纳，出纳再于次日存入公司对公账户。一般客户销售，采用汇款结算方式，先由客户将全部货款汇入公司对公账户，财务收到款项后及时通知业务部门，业务部门才开具销售单和发货单，仓储部门才安排发货发运。大客户销售，采用汇款结算方式，先由客户预付部分货款汇入公司对公账户，财务收到预收款后及时通知业务部门，业务部门开具销售单和发货单，仓储部门安排发货发运。剩余款项给予大客户1-2个月的欠款期。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是空心菜、豆类等商品种子的销售，由于种子面对的主要是农户，并且公司采用的是经销商和直销两种模式，存在部分现金收款的情况。报告期内现金结算方式的情况如下：

结算方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转账结算	32,481,855.80	95.60%	29,069,402.56	97.14%
现金结算	1,494,524.15	4.40%	854,856.60	2.86%
合计	33,976,379.95	100.00%	29,924,259.16	100.00%

公司从2013年开始，通过与客户沟通要求其将货款直接转入公司银行账户，并且注销原有的销售人员现金账户，经过3年来的政策实施，公司目前只有很小比例的现金收付情况。公司在办公场所的一楼有对外销售的种子商店，商店内虽然安装有pos机，但仍然有部分客户使用现金支付，公司业务人员收到现金后及时交给出纳再存入公司账户，避免了现金收付风险。

（二）公司产品的销售对象

1、主要销售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种子业务主要客户为种子公司、种子管理站和经销商，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为农业种植户。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销售的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向个人销售金额	24,530,544.92	33,423,714.16
总销售金额	28,163,735.67	37,913,005.46
向个人销售金额占比	87.10%	88.16%

公司目前所生产销售的农作物种子，每一个单一品种的市场规模都相对较小，每一单一品种的种植户均以中小规模种植的农民家庭为主体，而不是大规模种植的农业生产企业，因而造成公司目前相关农作物种子主要通过个人经销商进行销售给农户，部分通过门店直接销售，向个人销售金额占总销售金额比例较高。

2、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2015 年度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
汪义章	资产、种子	9,719,140.40	34.51
汪杰	种子	1,513,500.00	5.37
汪兆章	种子	1,232,860.00	4.38
广西横县子龙种业有限公司	种子	1,188,600.00	4.22
姜小平	种子	1,058,170.00	3.76
合计		14,712,270.40	52.24

2014 年度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
广西横县子龙种业有限公司	种子	1,609,000.00	4.24
饶香红	种子	1,240,600.00	3.27
汪兆章	种子	732,000.00	1.93
杨树	种子	698,220.04	1.84
米国辉	种子	669,600.00	1.77
合计		4,949,420.04	13.05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产品为空心菜、豇豆、玉米等蔬菜种子，适宜种植区域的广泛，但单一区域市场的容量相对较小且相对稳定，因而使得公司客户数量较多且分散。

从上述最近两年度主要客户的情况分析，公司未有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15% 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一或少数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或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2,313,662.79	99.98%	26,303,760.02	99.90%
其他业务成本	4,320.00	0.02%	26,681.28	0.10%
合 计	22,317,982.79	100.00%	26,330,441.30	100.00%

（四）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种子、基质、肥料，以及用于种子生产加工的种衣剂、包装物等。

（2）公司向个人的采购金额及其占比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向个人采购金额	4,291,531.60	18,741,593.25
总采购金额	6,530,965.06	36,496,451.15
向个人采购金额占比	65.71%	51.35%

公司目前相关农作物种子的繁育生产为适应每一单一品种销售数量相对较小的特点，无法委托大规模繁育的农业生产企业，只能委托以中小规模专业繁育种子的农民家庭为主体进行生产，造成公司目前相关农作物种子的繁育生产主要委托给个人，因而向个人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较高。

委托繁育合同签订，在上年底或年初与公司确定委托繁育种子的农户签订种子委托繁育合同。收购发票的开具，财务部门根据公司业务管理系统中每个客户当月种子采购入库情况，按客户和采购产品的情况开具收购发票。款项结算方式，种子验收入库后进行结算，公司严格按合同条款支付预付款及结算货款，采用银行转账的进行结算。资金支出的审批流程：根据付款金额和审批权限，经办人填写请款单并签名→部门负责人→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长→

出纳付款→财务部会计编制记账凭证。

为加强对采购、销售的管理，公司一般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与客户和供应商进行结算，报告期公司与委托繁育农户或单位的交易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操作，不存在现金支付采购款的情形。

2、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制种模式主要为“公司+农户”的模式，2014年度农户委托扩繁数量14家，与制种单位的委托扩繁为 PT. WANNONG HIGHECH 一家。总的种植面积为 52,227.40 亩。2015年度农户种植数量为17家，与制种单位的合作为 PT. WANNONG HIGHECH、鸿展农业有限公司两家，总的种植面积为5,352.18亩。由于与农户签订的为委托扩繁合同，所属收益归受托方，此部分收益公司未能获取，故单位面积收益无法获得。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所示：

2015 年度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年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种植面积
PT. WANNONG HIGHECH	种子	1,600,576.80	24.51%	5,800.00
张华金	种子	1,285,507.30	19.68%	317.79
汪孝灯	种子	1,012,153.83	15.50%	241.59
何积社	种子	992,832.63	15.20%	56.59
欧建华	种子	251,098.00	3.84%	351.6
合计		5,142,168.56	78.74%	6,767.57

2014 年度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	年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	种植面积
-------	-----	-------	-------	------

	品		额的比例 (%)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14,504,460.00	39.74	32,800.00
方莉	种子	9,608,902.36	26.33	3,013.27
朱文军	种子	4,682,246.90	12.83	6,460.46
陈天俊	种子	2,721,735.00	7.46	3,737.26
赵文军	种子	2,482,750.00	6.8	4,153.00
合 计		34,000,094.26	93.16	17,363.99

2013年4月-2014年6月，公司在 PT. WANNONG HIGHTECH 占有权益。原因是：2013年4月，公司经主管部门批准，公司与外资方合作设立了 PT. WANNONG HIGHTECH；2014年6月，经主管部门批准，公司终止对 PT. WANNONG HIGHTECH 的投资。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或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在委托扩繁收购价格的定价，收购价格在农户的种植同类或当地主要农作物的收益基础上，参考市场售价，在双方的协商后签订采购价格确定的委托繁育合同。种子收获后，根据公司的检测标准，确认种子合格后，支付款项。

由于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签订的是委托繁育合同，种子亲本和育种技术均来自公司，并且公司能够找到其他的种子繁育的替代农户，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形成重大依赖。由于亲本种子对种子行业来说是赢得市场的关键因素，行业内的种子企业为保证自身的制种技术、亲本种子或杂交一代等技术不被泄露，往往委托部分偏远地区的农户进行种子繁育。上述情况符合行业特点。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大额采购合同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	交易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无	方莉	种子	849,075.00	2013-11-20	履行完毕
2	无	欧建华	种子	252,410.00	2014-2-1	履行完毕
3	WD1408200194	朱文军	种子	7,060,000.00	2014-3-8	履行完毕
4	1401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140,000.00	2014-3-10	履行完毕
5	1402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140,000.00	2014-3-10	履行完毕
6	1403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140,000.00	2014-3-10	履行完毕
7	1404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140,000.00	2014-3-10	履行完毕
8	1405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3-10	履行完毕
9	1406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3-10	履行完毕
10	14023	赵文军	种子	3,300,000.00	2014-3-12	履行完毕
11	14024	陈天俊	种子	6,440,000.00	2014-3-15	履行完毕
12	1407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13	1408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14	1409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15	1410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16	1411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17	1412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70,0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18	1410	欧建华	种子	251,098.00	2014-10-10	履行完毕
19	1413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履行完毕
20	1414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履行完毕
21	1415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履行完毕
22	1416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履行完毕

23	1425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履行完毕
24	1426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正在履行
25	1427	PT. WANNONG HIGHTECH	种子	\$45,000.00	2014-10-16	正在履行
27	1413	陈国富	种子	153,294.00	2014-12-28	履行完毕
28	201502004	汪孝灯	种子	837,400.00	2015-2-18	正在履行
29	1506	鸿展农业有限公司	种子	\$96,000.00	2015-5-20	正在履行
30	1507	鸿展农业有限公司	种子	\$96,000.00	2015-5-20	正在履行
31	1508	鸿展农业有限公司	种子	\$48,000.00	2015-5-20	正在履行

其中，万农高科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2014年10月16日，公司与 PT. WANNONG HIGHTECH 签订《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合同编号：1426。合同总金额为 45,00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45,000.00 美元。

（2）2014年10月16日，公司与 PT. WANNONG HIGHTECH 签订《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合同编号：1427。合同总金额 45,00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45,000.00 美元。

（3）2015年2月18日，公司与汪孝灯签订《农作物种子委托繁育合同》，合同编号：201502004。合同总金额为 837,4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425,136.00 元。

（4）2015年5月20日，公司与鸿展农业有限公司签订《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合同编号：1506。合同总金额为 96,00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96,000.00 美元。

（5）2015年5月20日，公司与鸿展农业有限公司签订《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合同编号：1507。合同总金额 96,00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96,000.00 美元。

（6）2015年5月20日，公司与鸿展农业有限公司签订《农作物种子委托种植进口合同》，合同编号：1508。合同总金额 48,000.00 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48,000.00 美元。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大额销售合同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	交易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无	陈家兴	种子	501,5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2	无	冯子龙	种子	1,500,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3	无	米国辉	种子	700,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4	无	饶香红	种子	1,200,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5	无	汪义涛	种子	645,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6	无	汪兆章	种子	710,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7	2014077	熊美珍	种子	458,7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8	无	杨树	种子	702,5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9	无	杨延祥	种子	510,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10	无	朱正兵	种子	505,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11	201501379	姜小平	种子	1,044,097.00	2015-1-1	履行完毕
12	201501393	邓九老	种子	480,000.00	2015-1-1	履行完毕
13	201501390	汪家仰	种子	322,864.00	2015-1-1	履行完毕
14	201501053	汪子敏	种子	285,077.00	2015-1-1	履行完毕
15	201501299	吉建芹	种子	219,000.00	2015-1-1	履行完毕
16	201501281	汪兆章	种子	1,219,110.00	2015-1-1	履行完毕
17	201501391	汪义涛	种子	700,161.00	2015-1-1	正在履行
18	201501250	冯子龙	种子	1,104,600.00	2015-1-1	正在履行
19	201501311	汪孝伙	种子	246,640.00	2015-1-1	正在履行
20	201501282	汪杰、汪家嵩	种子	1,514,800.00	2015-1-1	正在履行

其中，万农高科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汪义涛签订《种子销售合同》，合同编号：201501391。合同总金额 700,161.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149,999.90 元。

(2)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冯子龙签订《种子销售合同》，合同编号：

201501250。合同总金额 1,104,6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244,570.00 元。

(3)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汪孝伙签订《种子销售合同》，合同编号：201501311。合同总金额 246,64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42,400.50 元。

(4)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汪杰、汪家嵩签订《种子销售合同》，合同编号：201501282。合同总金额 1,514,8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金额为 1,050,000.00 元。

3、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场所	租金 (元/年)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无	闽侯县白沙镇溪头村村民代表张昌坦	万农高科	溪头村过溪坂田 71.72 亩	71,720.00	2015/5/1- 2020/4/30	正在履行
2	无	闽侯县白沙镇溪头村村民代表张昌坦	万农高科	溪头村土地 50.80 亩	50,800.00	2015/5/5- 2020/4/30	正在履行

公司租赁的上述 2 块土地是福建省闽侯县白沙镇溪头村村民集体所有的土地，规划用途为耕地，实际用途为耕地。公司租赁该土地种植农作物用来繁育农作物种子，未改变土地的使用性质，未用于非农建设。公司租赁使用土地的情形符合《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的相关规定。

4、重大资产采购或工程建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的 20 万以上的重大资产采购或工程建设合同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方	交易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育种基地连栋和单栋大棚工程建设合同	万农工2015001	江西亿嘉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大棚工程建设	1,487,840.00	2015/5/26
2	产品购销合同	RT20150703	福州瑞泰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	211,910.00	2015/7/3
3	购销合同	FYSH-15001	福州福永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475,723.00	2015/7/17
4	冷库购销合同书	无	福州市仓山区海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	490,000.00	2015/5/20
5	种质资源库购销合同书	无	福州市仓山区海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	410,000.00	2015/5/2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采购或工程建设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5、借款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类别	年利率	签订日期	到期日期	贷款本金	履行情况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350000231002151100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655%	2015-11-25	2016-11-24	1,400万元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 2015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35000023100215110012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双方还就借款利率和利息、提款、还款、权利义务转让、争议解决、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了约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已经分别于2015年11月27日和2015年11月30日向公司发放了1,000万元和400万元贷款。

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抵押合同为:2015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35000023100415110012的《小企业

最高额抵押合同》，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1,400 万元。公司抵押财产为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的大部分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为侯国用（2013）第 229882-229890、229899-229913 号和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的大部分工业厂房，证书编号为侯房权证 H 字第 1303818、1303822-1303828、1303830-1303835、1303838、1303839、1303842、1303844-1303850 号。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为农作物种子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个体经销商和个体种植户，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一般为农民。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认定的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重污染行业的范畴。

2013 年 4 月 25 日，闽侯县环保局出具编号为侯环保[2013]85 号《关于同意福州市种子产业园有限公司开发的 1#厂房、2#厂房、3#厂房投入使用的批复》，同意福州市种子产业园有限公司开发的 1#厂房、2#厂房、3#厂房项目投入使用。

公司现持有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颁发的编号为 10115E22377R0S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证明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ISO14001:2004 标准，本证书的有效范围：初级农产品（粮油作物、花卉、瓜、果、蔬菜）的销售；许可范围内蔬菜、花卉种子的进出口；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及其亲本、大豆、油菜批发、零售及其场所所涉及的环境管理相关活动。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出具《承诺函》：公司在近两年的生产经营中，能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因环境保护导致的纠纷的情况。在此特别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环

境保护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相关罚款或损失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经查验，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业务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二）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的“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范畴，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公司现持有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颁发的编号为 10115S11604ROS 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证明公司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本证书的有效范围：初级农产品（粮油作物、花卉、瓜、果、蔬菜）的销售；许可范围内蔬菜、花卉种子的进出口；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及其亲本、大豆、油菜批发、零售及其场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活动。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出具《承诺函》：在公司近两年的生产经营中，能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国家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因安全生产导致的纠纷的情况。在此特别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安全生产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相关罚款或损失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经查验，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业务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三）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现持有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颁发的编号为

10115Q17921ROS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08 质量标准，本证书的有效范围：初级农产品（粮油作物、花卉、瓜、果、蔬菜）的销售；许可范围内蔬菜、花卉种子的进出口；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及其亲本、大豆、油菜批发、零售；认证有效期为三年，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

2016 年 2 月 1 日，福建省种子管理总站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至今在福建省未出现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问题。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出具《承诺函》：在公司近两年的生产经营中，能遵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因产品质量安全导致的质量纠纷的情况。在此特别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产品质量安全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相关罚款或损失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经查验，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的规定，在最近 24 个月内没有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公司商业模式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农作物种子研发、育种、生产、销售，是一家“育、繁、推”一体化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个体经销商和个体种植户，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一般为农民。公司研发团队实力雄厚，通过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培育新品种。公司会根据上年的市场行情，确定本年的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采用直销与经销商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并为种植户、农户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及技术指导，从而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一）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的研发模式包括自主研发模式与合作研发模式。

1、自主研发

公司设立的万农研究院负责市场调研、收集、分析有关信息，制定研发品种计划，其中品种研发包括常规种研发和杂交种研发。育种研究院以掌握的研发出的新品种优良特性，并总结出种植技术和经验，向基地和种植户全面推广和技术指导。此外，公司除了传统蔬菜种子的品种研发，还进行了玉米及水稻种子的品种研发，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合作研发

公司与福建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开展合作研发工作，推进种业育繁推一体化关键技术创新与技术服务，提高成果转化率和良种自给率。公司负责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及展示，福建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负责种质资源的收集、鉴定、评价、改良和育种技术研究。

（二）生产（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上年的市场行情以及多年经验确定本年采购和生产的数量、品种。公司主要的生产（采购）模式为“公司+农户”的模式，公司通过租赁土地和委托生产模式建立生产基地。公司生产、技术人员考察农户情况，综合区位、面积、当地气候、土壤、种植技术等因素，寻找合适农户，并与具备生产条件的农户签订委托生产合同。之后，向其提供公司自主研发、合作研发、购买和特许方式获得的品种让其代为繁种。同时公司派技术人员进行基地管理，对基地种植情况进行质量监督和技术指导，保证种子的质量和数量。繁种过程中，均与其他农作物隔离，保证公司品种不与其他品种混杂。种子收获后，公司检验人员要检验种子的质量，如果不合格则不予采购，公司验收合格后则按约定价格予以收购。

除了种子产品对外采购以外，公司包装种子用的包装物、加工时用的种衣剂等加工材料也需对外采购。种子包装物、种衣剂等物资主要通过询价、对比、购买的方式确定，确保优质优价。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

1、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是指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并为客户提供售后栽培指导。公司产品直销模式主要包括业务走访寻找新客户、电话沟通维护老客户、门市零售等形式。

2、经销商模式

经销商模式是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区域经销商，由区域经销商销售给区域内的经销商和农户。区域经销商负责该地区的产品售后栽培指导、客户的维护及开拓。或公司将产品销售给普通经销商，即通过普通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客户。通过经销商模式可以拓宽产品市场和实现产品的快速销售。公司的经销商分布在福建、安徽、广东、广西、江西、浙江、湖南、湖北、江苏、北京等地区。

（四）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售后服务可以分为两个时期：第一个时期，客户在取得种子 15 天内检验种子质量是否合格，在此期间可以进行退货处理；第二个时期为种子成熟期，公司派技术人员对种子适应性及客户反馈的信息进行收集，分析品种的市场需求情况，并对周边客户进行推广。

（五）盈利模式

公司将自主研发的亲本种子交由农民进行扩繁，之后公司进行统一回购，并将检验合格的种子进行加工、包装、出售。公司的产品定价方式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根据种子生产成本、种子产品市场价格、合理毛利率目标决定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公司根据当年市场行情和种子收成情况来确定种子销售价格，此外公司也会给予大客户一定的优惠政策。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大力度培育鲜食玉米种子、蔬菜种子新品种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一家专注于农作物种子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主营业务未发生过变更。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空心菜种子、豇豆(豆角)种子、鲜食玉米种子等。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个体经销商和个体种植户，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一般为农民。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0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业中的其他农业，代码 A0190，具体细分为蔬菜种苗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业，代码 A0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应属于农业中的其他农业（行业代码：A019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应属于农产品（行业代码：14111110）。公司所属的种子行业是整个农业产业链的起点，优良种子对农作物增加产量和改善品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种子产业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增加农民收入、确保粮食安全、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产业，也是国务院确定为基础性、战略性的核心产业。当今世界各国都把加强种子科技研究、推动种子产业发展列为促进农业发展的重要举措，种子产业也一直是我国重点扶持的关键性产业。

（一）行业基本概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定义：农业是指对各种农作物的种植活动。其中农业中的农作物种子是一种具有生命力的特殊生产资料，是农业生产中不可替代的必需物质，是实现农作物高产优质的内因，是农业科学技术和其他投入要素发挥作用的重要载体之一，是决定农作物产量和质量的关键因素之一。

优质良种是农业增产的根本。纵观世界各国农业的历史经验，各国都把种子放在突出位置。通过走品种改良之路，以种子为突破口来带动农业的飞跃。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墨西哥、印度等国掀起一场震动世界的“绿色革命”，实际就是一场种子革命。“一粒种子可以改变世界”成为世界对种子重要性认识的诠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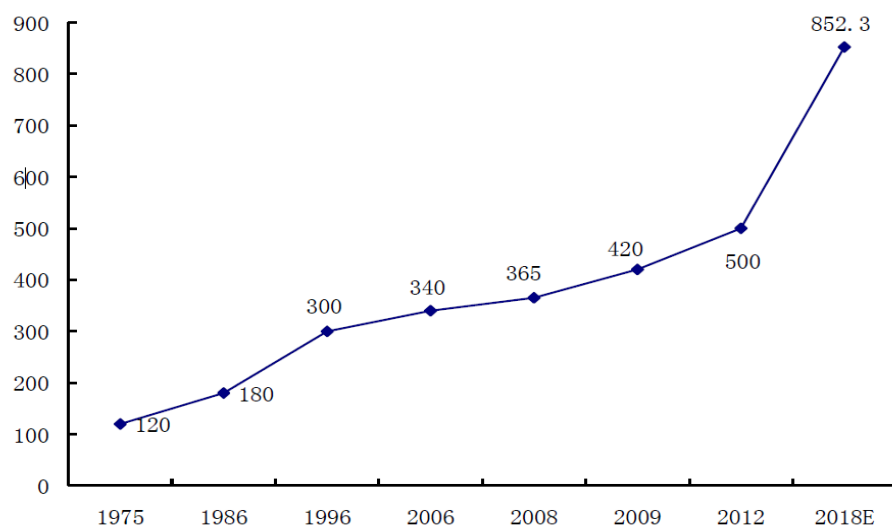
（二）行业的市场规模和前景

种子作为农业生产中最基本、最重要的生产资料，随着全球人口增长、环境不断恶化、耕地面积不断减少，农业生产中对于单产高、抗性好的种子需求越来越明显，种子的市场竞争优势将决定着未来农业竞争的主动权。

中国是农业大国，农业常年用种量在 125 亿公斤以上，已成为继美国之后的全球第二大种子市场。我国蔬菜种子常年用种量约 4 万多吨，而商品化率约为 60%，与世界水平还有一定差距，意味着我国蔬菜种子市场有着巨大的发展潜力。

（一）种子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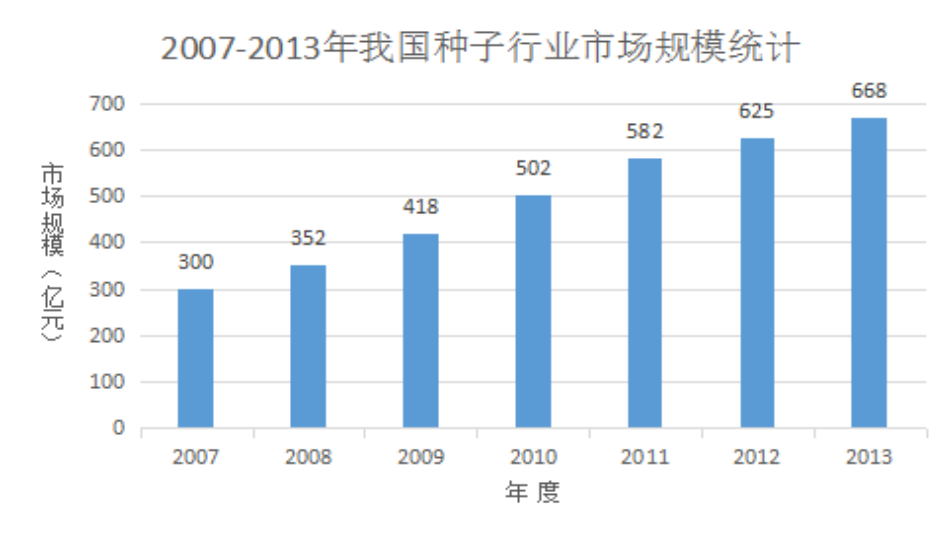
根据世界农化网的全球种子市场报告显示，从 1996 年的 300 亿美元增加到 2012 年的 500 多亿美元，发展迅猛。到 2018 年，该数值将跃升至 852.37 亿美元，2013-2018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12.1%，预计全球种子市场价值将持续增长。



数据来源：国际种子联盟(ISF)2013年6月的统计数据

2007 年我国种子市场规模达到 300 亿元，到 2009 年达到 418 亿元，2013 年种子市场规模达到了 668 亿元。种子市场按照作物品种分类主要包括水稻、玉米、蔬菜、棉花、油菜以及瓜菜等农作物品种。从市场规模（金额）来说，玉米种子约占种子市场的 30%左右，水稻种子约占 21%左右，小麦种子约占 15.5%左右，蔬菜种子约占 21.5%左右，棉花种子约占 7%左右，油菜种子约占 3%左右，其他种子约占 2%左右，商品主粮占据种子市场份额的绝大部分。近几年我国种

子行业销售市场规模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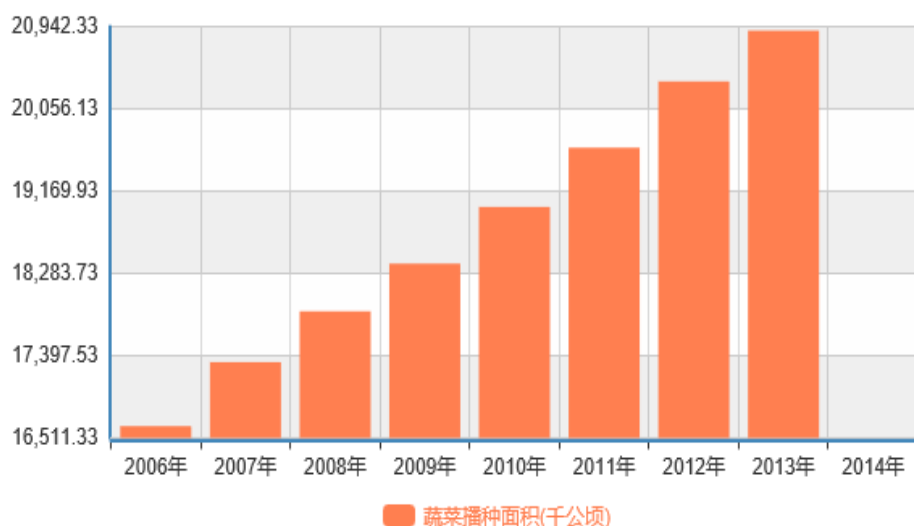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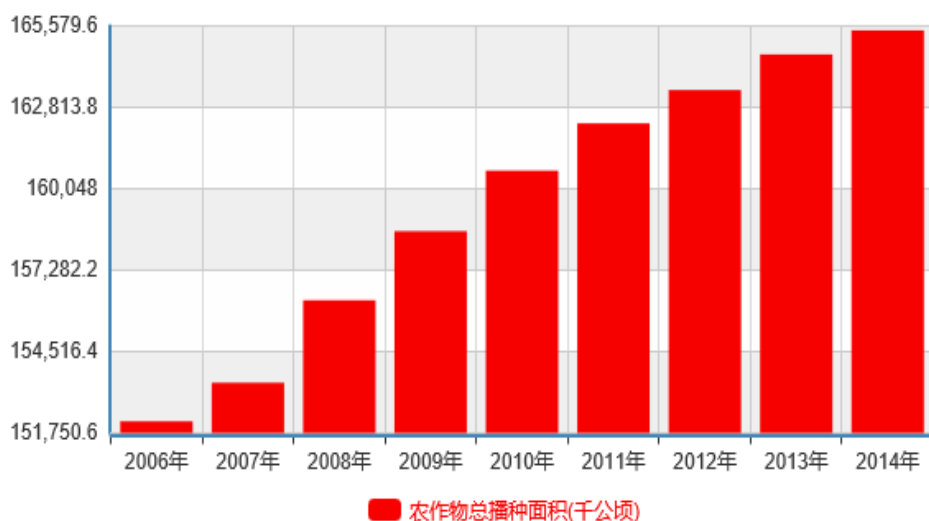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种子行业市场化步伐的推进，我国种子平均商品化率逐渐提高，2013年我国主要农作物平均商品化率为69.38%，与世界平均水平持平，但与发达国家90%的水平相比，仍有相当大的提升空间。种子商品化率的提升将扩大种业市场容量。

根据相关数据统计，2013年国内种子产量已达到1,670万吨。随着国内种子市场规模的扩张、市场需求的提高、政策推动等因素，未来几年种子生产企业还将逐步增多，产量呈现稳定增长走势。随着国内种子行业各细分产品商品化率的不断提高，我国对种子的需求还将继续增长，预计到2019年我国种子需求量将达到1,995万吨。

蔬菜产业在我国农业经济中占有非常重要的位置，蔬菜是我国重要的经济作物和出口创汇农产品，因此，蔬菜种业是进入市场较早、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的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蔬菜种子产业体系已经相对成熟，蔬菜种业成为我国农业产业化的一个重要领域。据相关数据统计，我国蔬菜常年用种量约为4万吨，蔬菜种子的年总市场规模为100亿元-120亿元，预计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300亿元，蔬菜种子的商品化率将达到50%以上。



根据中国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蔬菜播种面积由 2006 年 16,639.14 千公顷发展到 2013 年 20,899.44 千公顷,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89%。



根据中国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由 2006 年 152,149.5 千公顷发展到 2014 年 165,446.25 千公顷,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0.94%。

2013 年度,全国种子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72.09 亿元,净利润 67.16 亿元,分别较 2012 年增长 4.95 亿元、3.65 亿元。

(二) 种子行业前景

2014 年 5 月,根据农业部新闻办公室举行“推动种业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专题新闻发布会。发布会内容显示:目前,前 10 强种子企业年研发投入近 6 亿元,占其销售收入的 6%以上,其次,随着企业兼并重组的不断加快,种子研发、生产的集中度明显提升,种子企业总量由 3 年前的 8,700 多家减少到目前的 5,200 多家,减幅达 40%;注册资本 1 亿元以上企业 106 家,增幅近 2

倍；销售额过亿元的企业 119 家，增幅 30%；前 50 强种子企业销售额已占全国 30%以上，表明企业育种投入加大，技术创新主体地位逐步强化。未来几年内，种子企业间的兼并重组预计仍是国内种业发展的重要趋势。

我国农作物总种植面积总体稳定在 1.6 亿公顷的水平上，并且未来大幅增长的可能性并不大，因此总体种子总体数量的需求增长空间较小，主要是在不同品种之间的调整。然而，对比相对稳定的种植面积，种子商品化率却有很大的提升空间。我国种子市场的扩容主要动力来自商品化率的提升，以及产量更高、抗性更好的优良品种的替代。很长一段时间内，国内的种植户都更倾向于使用自留种，2000 年以来，伴随着种子产业的不断发展，以及种子科技进步而带来的单位面积产量提升，种植户开始逐渐青睐于购买、使用商品种子。至 2011 年，我国种子商品化率已达到 40%左右。其中杂交玉米、杂交水稻、棉花、油菜等品种的商品化率相对较高，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尽管如此，与发达国家 90%的种子商品化率相比，我国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在粮食种植面积基本保持稳定、种子商品化率不断提高及种子价格上涨的情况下，种子行业预期不会发生大幅变动，随着人口增长、对高产量的优质种子需求的增长，我国种子行业市场规模预计可能达到 1,000 亿元，仍有很大的发展前景。此外，中央和地方政府围绕种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财政、金融、税收等方面扶持政策，政策支持体系更加健全，促使发展环境不断优化，推动种子行业不断发展。

（三）行业基本特征

1、季节性特征

种子作为农业生产中的特殊商品，其生产与销售均具有季节性。种子行业经营的季节性源自于农作物特定的生长期和成熟期。农作物播种前期就是种子的销售季节，农作物成熟收获季节又是种子收购、生产加工的季节。种子企业需要按季节进行种子的生产、加工与销售。一般而言，种子企业当年销售的种子均需要提前一年安排生产。

2、区域性特征

由于不同的农作物对水、土、光、热等自然条件的需求差异，我国主要农作物的分布具有明显的生态区域性，种子行业的生产和销售因而也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3、周期性特征

种子生产具有很强的周期性，一般生产周期为3个月至8个月，而且只有在特定的季节才有种子的产出和供给，即在每个生产周期内生产具有不连续性。在种子使用方面，农民一般在播种前购买种子，由于不同种子播种时间的差异，农民购买种子的时间也会有所不同。因此，种子企业当年销售的种子需要提前一年做好生产计划、安排生产。

4、需求价格弹性差，供给价格弹性强

种子是农作物生产的必需品，但由于单位面积播种量的相对稳定性，农户并不会因为种子价格的降低而相应多买、囤积种子，因此种子商品的需求价格弹性较差。相反，由于制种过程具有不可逆性、无法替代性和无法即时生产性等特点，如因自然灾害等因素造成种子减产，并进而导致种子供给紧张，则种子的价格则会相应走高，因此种子商品具有较强的供给价格弹性。

5、研发周期长、持续投入高

种子品种在逐渐适应种植地土壤、气候等自然条件和种植方式过程中，其发展潜力和生物遗传优势将不断衰减，因此种子行业必须不断推陈出新、更新换代。与其他行业相比，种子行业的新品种研发周期往往较长，新品种从内部研发到最终按国家相关规定通过审定、推向市场往往需要8-10年时间，且研发投入较大。

（四）行业的产业政策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种子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农业部和各级农业部门。农业部下设的种子管

理局、种子管理站为国家种子管理机构，种子管理局、种子管理站主要职能为：拟订种子产业发展战略、政策、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种子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种子管理体系建设，承担种子生产经营及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农作物品种管理；审查核发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开展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种子检验员和种子检验机构考核管理负责主要农作物高产创建工作；收集、分析种子产业信息；承担农作物种子管理工作等。

各省、市种子管理机构依法履行种子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管理等职责，主要包括品种管理、质量管理、市场管理，对本行政区域内种子市场和种子质量负有监管责任。

2、行业监管部门及行业组织

中国种子协会和地方省市种子协会是种子行业的自律组织，由在我国依法进行农作物种子科研、生产、经营、管理以及种业相关的单位和个人自愿组成，是政府联系种业的桥梁和纽带，其职责主要包括：制定行规行约，协调、规范种子企业、相关企业之间的竞争行为；开展行业调研，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向政府部门提出与种子产业发展相关的产业政策、经济技术政策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实施种子科研、生产、经营、管理及国内外贸易等方面的信息交流活动、展览会等；提供咨询意见、技术、市场信息咨询等服务；参与相关的技术、产品的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参加国际标准化活动；推动相关标准的贯彻实施；开展行检行评，引导、促进行业发展；协助有关主管部门，实施名牌推进战略，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组织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等。

3、行业质量标准

(1)GB4404.1—2008：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本标准规定了禾谷类稻、玉米、大麦、小麦、高粱、粟、黍的品种纯度、净度、发芽率、水分等指标要求。

(2)GB16715.1—2010：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本标准规定了

瓜菜作物种子瓜类的品种纯度、净度、发芽率、水分等指标要求。

(3)GB16715.2-2010：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本标准规定了瓜菜作物种子白菜类的品种纯度、净度、发芽率、水分等指标要求。

(4)GB16715.3-2010：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本标准规定了瓜菜作物种子茄果类的品种纯度、净度、发芽率、水分等指标要求。

(5)GB16715.5-2010：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本标准规定了瓜菜作物种子绿叶菜类的品种纯度、净度、发芽率、水分等指标要求。

4、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法律法规

随着种子行业发展，种子行业的法律监管体系已逐步完善，目前形成了一整套较为完善的基本法律法规，有力地促进了种子产业的健康发展。本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如下：

序号	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1	201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	2012-4-15	农业植物品种命名规定
3	2014-2-1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
4	2014-4-25	《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
5	2011-9-25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6	2013-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
7	2001-2-26	《农作物种子标签管理办法》
8	2001-2-26	《商品种子加工包装规定》
9	2005-5-1	《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10	2003-10-1	《农作物种质资源管理办法》
11	2012-8-16	福建省省级重点农作物种子企业认定和管理办法
12	2008-2-21	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认）定规定
13	2007-07-26	福建省农作物种子管理条例
14	2008-04-01	福建省主要农作物品种引种管理暂行规定
15	2008-03-04	福建省主要农作物审定品种警示与退出管理试行办法

(2) 行业政策

序号	时间	行业政策
1	2008 年 11 月	《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2008-2020）》
2	2009 年 4 月	《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 年）》
3	2010 年 10 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4	2011 年 4 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
5	2011 年 12 月	《农业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
6	2012 年 12 月	《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
7	2013 年 12 月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种业体制改革提高创新能力的意见》
8	2014 年 1 月	《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9	2015 年 2 月	《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国家历来重视农业发展。自 2004 年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连续十一年聚焦“三农”，对我国的农业发展作出重要部署，显示了我国政府对农业发展、农业现代化的重视程度，也突出了农业现代化在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中的重要地位。

2008 年 11 月 13 日，国务院发出《关于印发〈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的通知》（国发〔2008〕24 号），提出要加快优良农作物品种创新和推广，提高生物育种的研发能力和扩繁能力，力争在粮食高产优质品种选育、高效栽培模式、农业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加快培育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产、优质、抗性强的粮油品种，鼓励种子企业逐步成为种子研发创新主体，鼓励资源整合，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2009 年 4 月 8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 年）》，指出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是关系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自立的基础，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始终是治国安邦的头等大事，提出到 2020 年我国粮食生产能力达到 11,000 亿斤以上，耕地保有量保持在 18 亿亩，基本农田面积 15.6 亿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5.8 亿亩以上，粮食单产水平达到 700 斤，并推出包括选育推广优良品种、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等 6 项措施。

2010 年 10 月 10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提出：着力培育生物育种产业，积极推广绿色农用生物产品，

促进生物农业加快发展，推进生物制造关键技术开发、示范与应用。

2011年4月10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1〕8号），该文件是未来我国种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该文件重点指出强化农作物种业基础公益性研究；加强农作物种业人才培养；建立商业化育种体系；推动种子企业兼并重组；加强种子生产基地建设；完善种子储备调控制度等。同时，首次明确了农作物种业的地位，即农作物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是促进农业长期稳定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根本；明确了种业科研的分工，逐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商业化育种新机制；明确了企业的主体地位，种子企业是商业化育种的主体，是种业发展的主体。

2011年12月30日，农业部发布了《农业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时期农业科技发展的总目标是：高产优质、轻简高效、环境友好的技术体系构建取得突破性进展，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水平显著提高，农业科技管理体制机制创新不断深化，农业人才培养与教育培训取得显著成绩，科技对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保障能力、对农民增收的支撑能力、对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引领能力明显增强，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超过55%。

2012年12月26日，国务院发布《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规划指出支持有实力的种子企业建立科研机构 and 队伍，构建商业化育种体系，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突破性优良品种，并率先在杂交玉米和杂交水稻领域取得重大突破；鼓励种子企业间的兼并重组、强强联合，实现优势互补、资源聚集，鼓励具备条件的种子企业上市募集资金；到2020年，培育年推广面积超过1000万亩的玉米新品种5-10个。

2013年12月25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种业体制改革提高创新能力的意见》，着重强调了深化种业体制改革、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市场在种业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加快种子生产基地建设，逐步确立企业商业化育种的主体地位。

2014年1月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即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文件强调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育种创新体系，推进种业人才、资源、技术向企业流动，做大做强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培育推广一批高产、优质、抗逆、适应机械化生产的突

突破性新品种。推行种子企业委托经营制度，强化种子全程可追溯管理。

2015年2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在生物育种、智能农业、农机装备、生态环保等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建立农业科技协同创新联盟，依托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搭建农业科技融资、信息、品牌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农业科技成果交易中心；充分发挥科研院所、高校及其新农村发展研究院、职业院校、科技特派员队伍在科研成果转化中的作用；积极推进种业科研成果权益分配改革试点，完善成果完成人分享制度；继续实施种子工程，推进海南、甘肃、四川三大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建设；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技术研究、安全管理、科学普及；支持农机、化肥、农药企业技术创新。

（五）行业产业链情况

种子行业是农业产业链的起点，为农业生产提供最基本的生产资料。种子行业涵盖种质资源创新、品种培育、生产加工、销售和后续服务等环节，种子培育环节在种子行业里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种子行业的上游是为种子行业提供育种理论指导、研究提供种质资源的科研育种单位，种子行业的下游是种植业，包括农户与零售终端客户。

1、上游行业

在上游育种方面，我国只有少数的种子公司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并能通过其自身的育种中心研发获取种子品种权，其余大部分种子公司是以购买的方式从科研育种单位获得品种经营权。我国大型的科研院所拥有大量的种质资源和人才，对育种的研发和商业化都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是种子企业实施差异化，开拓市场的根本。科研育种机构是农业产业的源头，其在培育种子上的创新将促进种子行业的发展、扩大市场规模，进而提高我国农作物整体水平，因而对供应商依赖程度较大。

2、下游行业

在下游行业中，农户是种子的最终购买者和使用者。由于农户对种子价格

的敏感度较低，更关注种子的品种、产量、收益及种植条件等，种子企业对市场和销售价格的引导能力也随着种植户的关注日益增强。因此，种子企业受其品种优劣及同行竞争的影响变大。此外，种子销售区域较为分散，大多数种子企业难以直接掌控终端销售，这对没有高质量销售网络、主要依赖大型经销商的种子企业会造成不利影响。

（六）行业内主要企业

1、丰乐种业

丰乐种业成立于 1984 年，于 1997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0713。丰乐种业主营业务是农作物种子、农药、专用肥、植物生长素、农化产品、薄荷油及其衍生产品、农副产品及其深加工产品、速冻食品、花卉、包装材料生产、销售。

2、敦煌种业

敦煌种业成立于 1998 年，于 2004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354。敦煌种业主要从事各类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繁育、加工、储藏、销售；棉花及其它各类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

3、中江种业

中江种业成立于 2004 年，于 2014 年 5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430736。中江种业的主营业务是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和园林绿化、苗木生产业务。

4、安信种苗

安信种苗成立于 2008 年，于 2015 年 3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1492。安信种苗主要从事蔬菜、水果种苗的培育、研发、销售。

5、隆平高科

创立于 1999 年，由湖南省农业科学院发起，200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世界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院士的名字命名，袁隆平院士是公司名誉董事长和股东。2004 年 12 月，长沙新大新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的全部国有股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是中国首批拥有完整科研、生产、加工、销售、服务体系的“育繁推一体化”的种业企业之一，以杂交水稻、杂交玉米种业为核心。目前，该公司杂交水稻种子市场份额全球第一，杂交玉米种子进入全国第一梯队，杂交辣椒种子推广面积全国第一，杂交棉花种子推广面积全国第三，股权代码：000988。

（七）行业主要壁垒

本行业受到资质认证、资金规模、高技术、人力资源、新品种保护等多方面的壁垒制约，具体说明如下：

1、资质认证壁垒

在我国，主要农作物商品种子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国家对种子生产企业实行严格监管，种子经营许可证和种子生产许可证的门槛较高，获得难度大。根据《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条件企业方可申领生产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并在有效期满后需重新申领。例如申请杂交水稻、杂交玉米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和其他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的，申请企业须满足种子品种研发技术力量、一定面积的自有产权经营场所、办公场所、仓储设施设备、检验仪器、加工机械设备、技术人员等多方面要求。目前，严格的资质是该行业的主要壁垒。

2、资金规模壁垒

一方面，随着新品种开发力度的加大以及用于种子生产的工业化程度越来越高，用于科研和新品种选育的资金不断增长。如果企业资金短缺，无法购买、维护和操作专业生产机械，则会严重降低生产效率和影响产品质量，直接影响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另一方面，由于种子收购的季节性较强，种子企业对收购资金的需求具有时间集中和数额较大的特点，因此，种子企业在经营中必须

保持较多的流动资金，具有丰厚资金实力的企业将在新品种开发及种子收购中占据领先地位。

3、高技术壁垒

品种的选育具有相当高的技术含量，是多学科高度综合、互相渗透的系统工程。近年来，生物技术的不断发展推动了新型育种技术的发展，育种技术已经由原来的传统育种发展为传统育种与分子生物育种相结合，在培育新品种过程中需要先进的育种设备和高素质、丰富经验的行业专家。另外在种子生产过程中，若制种技术落后可能导致种子减产甚至绝收。因此，育种技术与制种技术构成了种子行业的高技术壁垒。

4、人力资源壁垒

经验丰富的研究人员是企业的巨大财富，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招募到足够的技术研究人员，这会对公司的拓宽种质基础、开展种质创新、培育优良新等方面不利影响。然而企业新品种的培育是企业占有市场份额、保持竞争力的重要保障，而新进入企业一般缺少有经验的研发人员，在这方面相比资深企业存在较大不足，也构成新企业的一个重要进入障碍。

5、新品种保护壁垒

《种子法》的颁布实施使种子品种权获得了法律的保护，确定了品种选育、审定及应用的法律框架。《种子法》明确指出，主要农作物品种和主要林木品种在推广前应当通过国家级或者省级审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确定的主要林木品种实行省级审定。应当审定的农作物品种未经审定通过的，不得发布广告、推广、销售。为鼓励培育和使用植物新品种，自 1997 年 10 月 1 日起我国开始实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对育种培育的新品种进行知识产权保护，未经品种权人许可以商业目的的生产或销售授权品种属于侵权行为，只有获得品种权人许可后才能经营。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

从国家政策扶持导向来看，发展现代农业和确保粮食安全对种业提出了新的要求，种子是农业的芯片，种子安全就是粮食安全，粮食安全关系到国家安全。在当前国际种业龙头大举进入中国，并对国内种子行业形成较大冲击的背景下，国家存在扶持国内种子企业，以应对外资竞争的内在意愿，从而从中长期的时间跨度内，保障大宗粮食作物良种的自给率，以保障我国粮食安全。

(2) 粮食需求稳定增长推动种业持续稳定发展

随着人口不断增加和生活水平提高，我国粮食需求将继续呈刚性增长，产需缺口不断扩大，粮食品种和区域结构性矛盾加剧，供求平衡难度将进一步加大。受制于有限的人均占有耕地面积，我国只能通过提高单位面积产出这一有效手段满足日益增长的粮食需求。在农业生产的各项要素中，种子是决定产量的核心因素，是“内因”；而其他诸如化肥、农药、农业机械、灌溉和栽培技术等都是辅助因素，是“外因”。因此，未来我国必须从农业的源头即种子入手，通过培育、推广优质、高产的农作物种子来推动种植业发展。

(3) 自然气候和劳动力资源优良

我国地跨热带、亚热带、温带等多个气候带，加上地形、海拔、光照等的不同和变化，形成了多种生态类型和气候类型，适合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生产和种植。种子产业具有高科技及劳动力密集型两大特征，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劳动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可降低种业企业的生产成本。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育繁推一体化经营水平低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育种资源主要集中在国有科研机构，且相对分散，种子企业的科研投入水平较低，种子企业获取新品种的方式主要是购买、合作研发，企业发展缺乏稳定的品种支持，绝大部分中小规模的种子公司还未建立起稳定的生产基地和研发机构，国有科研部门育种机构受体制限制难以实现市场化、规模化经营。

(2) 种子产业的行业集中度不高

受土地规模、资金实力与技术储备等的限制，我国的大多数种子企业规模小、实力弱。受农作物种子产销不同期、种业生产销售信息不畅等影响，种子生产、销售计划性不强，市场存在明显的博弈色彩，容易一哄而起造成部分产品在一定区域内结构性过剩，但优势品种供应不足。同时，过度分散的经营模式也限制了新品种的开发和新技术的投入。

(3) 高级技术及管理专业人员匮乏

在我国种子产业发展初期，企业人才匮乏。加之受传统观念影响，种子企业技术人员，特别是高级技术及管理人才更是严重不足，直接制约了种子企业的市场化、规模化发展。

(4) 国际种业巨头冲击

随着我国融入世界经济，我国种业市场已经对外开放。国外知名跨国种子公司凭借其雄厚的资金、科研及管理等优势，纷纷进入我国种子市场，国内种业将不可避免地受到冲击，经历优胜劣汰、产业整合集中的过程。

八、公司竞争优势、劣势及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 公司竞争优势

1、注重公司的产品组合, 提高品牌意识

公司根据自己的产品、资金、人才、竞争对手、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的实际情况，结合营销的内部环境和外部环境，来决策本公司的产品组合、产品线和产品项目的多少。在充分了解了市场后，进一步做市场细分和产品定位、确定产品组合。农作物种子市场已今非昔比，市场竞争迫使公司注意并力图适应种植户、消费者的需求差别，有针对性地提供不同的品种。

强化品牌意识，打造品牌产品。通过育种创新、树立品牌、构筑品牌种业，种子企业才能发展壮大。品牌的提升有赖于消费者对品牌的忠诚度，本公司在增强农户对种子品牌的忠诚度上通过以下几点进行实际操作：第一，提升种子的核心价值，即种子本身的质量，种子质量是购种农户对品牌忠诚度的基础，对种业品牌的忠诚，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是对种子质量的忠诚；第二，提升种子在形式层次的价值，包括种子产品的外观要整齐一致，包装要高质量的包装，既美观又确

保种子在销售贮存过程中不降低发芽力；第三，提高种子产品附加层次的价值，即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售前建立多点示范，让广大农民充分了解和辨认优良品种，激发其购买良种的积极性，售中传授配套栽培技术，对于用种大户和交通不便的农户还要实行送种上门服务，售后技术人员在种子生长的关键时期要深入下去进行技术指导和信息反馈；第四，适时开展媒体宣传和社会公益活动，为了提高购种农户对种业品牌的忠诚度，不使购种农户淡忘自己的种业品牌，定期开展一些媒体宣传和社会公益活动，加深购种农户对品牌的印象。

2、加大育种科研力度,提高种子的质量

我国有些种子的价格只是其它国家种子价格的十分之一。主要原因有以下两点：一是我国出口的种子多是国外种业集团与我国种子企业合作的联合制种或外繁种子，价格相对较低；二是我国出口的种子大多数附加值较低。造成这种现状的主要原因是我国种子的育种科研明显落后于发达国家，从科研经费的投入、科研目标的确立、科研项目的管理等都与发达国家相差甚远。因此本公司加大种子的科研力度，增加自有知识产权的品种，提高种子的附加值。

3、改进加工工艺,适应国际市场需求

公司严格制定符合国际市场要求的企业标准，通过引进技术、设备、管理、研发新型技术、优质产品等手段，学习国外先进的技术和经验，提高公司种子加工的工艺，满足国际市场需求。

4、树立国际营销理念,培养国际贸易人才

目前公司在立足我国种子市场的前提下，在国内市场上与国际种子公司竞争的同时，正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因此公司正树立国际市场营销的理念，培育国际贸易和营销人才，时刻了解国际市场动态，对目标市场国的政治环境、经济环境、文化环境、法律环境、生活消费习惯等都要有比较详实的认识，才能把握营销目标市场的走向和动态，了解当地种子市场的需求，进一步打开国际种子市场的大门。

公司组建了完善的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覆盖公司重点销售市场。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公司在立足开拓福建本土市场的同时，在福建、安徽、广东、江苏、广西、江西、湖南、湖北、浙江、上海、北京等地均有经销商，形成了覆盖国内主要沿江、沿海城市的产品销售和服务的网络，市场竞争能力较强，具备与国内知名企业竞争的實力。

（二）公司竞争劣势

1、研发费用投入较小

种子生产的整体科技投入不足，种子产业链条中育种科研、种子生产加工、种子行业信息技术等各环节科研经费投入较低，与国外发达国家的种子集团相比较，科研经费的投入偏低，造成企业的竞争后劲不足。

2、整体规模较小

相对来说，本公司规模还不够大，企业占领的市场份额还很小，产品数量还不够丰富，没有足够强势的品种占领市场。尤其同国外种子公司相比，产品的种类、质量及销售额均较低。特别是与世界最大的种子公司美国的圣尼斯（现在是孟山都的子公司）相比，双方的差距巨大。

（三）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种子是农业增产诸因素中最重要的因素。种子产业化，就是将种子从新品种选育到种子生产、加工、推广、销售形成一体，由各部门组成科技先导型种子产业集团，纳入产业化管理轨道。在日本、美国、荷兰等发达国家，现已形成了从科研、生产、直至销售的种子企业集团，主要种子已逐渐被国外种子企业所垄断。

公司致力于种子育繁推一体化，应用生物技术结合常规育种进行品种选育，并采用一套自身研究设计的先进加工工艺，进一步完善优良品种的研究、繁育、引进、加工、销售、推广体系。种子育繁推一体化能够促进我国优良新品种的选育，进一步规范种子加工、销售等环节，促进中国种子产业化发展。在种

子育繁推一体化的过程中本公司处于起步阶段，但是具有较强的后发优势。

公司是目前福建省唯一一家专门从事农作物良种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被评为“福建省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015 年被评为“福建省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公司的经营规模较小，内部管理及治理机构设置较为简单。在有限公司成立初期仅设立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2007年5月18日，公司设立一名监事，仍然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2013年2月28日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公司章程》对股东会、董事会、监事的职责权限划分基本明确，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的历次增资、修改章程、减资、股权转让、整体改制等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和工商变更程序。但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的召开程序相对简单，一般以电话等口头的方式发布通知，未妥善保存会议通知文件，股东会会议届次不清，关联方资金往来未经股东会审议，未有效实行关联回避等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的组成人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股份公司自2016年3月成立以来，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及出具的决议均合法有效，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情形，未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三会审议的事项均属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由 18 名自然人股东与 1 名非自然人股东组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各股东通过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其股东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分别通过出席董事会、监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形式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或监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等形式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并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聘任黎样平为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相关文件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宜。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的讨论与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公司管理层，形成完整的“三会一层”的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立了万农研究院、财务管理部（下设资金结算部、会计部、涉税业务部）、行政管理部（下设人力资源部、办公室、采购部）、业务管理部（下设企划部、推广部、经营部、检验室）、生产管理部（下设生产基地、包装加工厂、常温储藏库、低温储藏库）等单位和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比较科学地划分了各部门的责任和权限，

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经营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得以有效执行，各机构、部门能够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以这些管理制度为基础，制定了业务制度、工作制度、部门职能和岗位职责等，形成了科学规范、层次分明的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公司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自身素质、规范公司日常运作等方面取得了较大的进步。综上，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鉴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管理知识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得到有效运行，从而建设具有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福建省工商局、福建省种子管理总站、福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行政管理部门均出具了未违法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未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通过官方网站“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credit.customs.gov.cn>）查询，公司没有受到海关的行政处罚信息，通过“国家外汇局”（<http://www.safe.gov.cn>）的“外汇违法信息查询”进行查询，公司没有外汇违法信息。福州市台江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证明、福州市台江区国家税务局出具完税证明、福州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出具保险缴费证明，反映了公司的税务、社保的缴纳情况，公司没有受到税务、社保管理部门的处罚。

报告期外，公司在 2013 年末未及时缴纳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导致 2014 年

度缴纳了上述税款的税收滞纳金 56,659.26 元。主要原因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管理制度不够完善，财务人员没有及时按规定缴纳税款。公司股份制改革后，对公司制度进行了完善，欠缴税款的情况再次出现的可能性大大降低。并且公司在报告期内并未出现欠缴税款的情形，且上述欠缴税款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对公司挂牌形成实质性障碍。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相关声明。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该业务独立于万农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销售的种子均为蔬菜及水果类种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6年版本）中“第十五条 国家对主要农作物和主要林木实行品种审定制度。”、“第三十二条 申请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应当具有与种子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施、设备及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法规和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第三十八条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由发证机关在其管辖范围内确定”。公司取得了相应的资质许可证书，能够在全国销售其所持有的许可证书范围内的种子类型。

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

销售、服务体系，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力，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独立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注册资本变更均依法依规进行验证，并通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目前合法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土地、房屋建筑及其他经营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生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农高科拥有员工 29 人。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农高科拥有员工 29 人，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已为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社会保险制度规定条件的 11 名员工缴纳了社保，未在万农高科缴纳社保的人员有 18 人，其中 10 人已达到退休年龄无需缴纳社保，另有 5 人正在办理社保手续，其余 3 人签订了《自愿放弃社保缴纳的承诺》。

截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为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住房公积金制度规

定条件的 14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在万农高科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员有 15 人，其中 10 人已达到退休年龄无需缴纳社保，另有 2 人正在办理公积金手续，其余 3 人签订了《自愿放弃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2016 年 3 月 7 日，福州市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缴费证明，反映了公司的社会保险缴费情况。公司没有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受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2 月 24 日，福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截至本函出具之日，万农高科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出具承诺：“如果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公积金管理中心或员工本人要求公司对 2016 年 2 月（含 2016 年 2 月）之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或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

公司独立与员工建立劳动用工关系，独立缴交社保，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人员共用的情况。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作为农业企业，销售的种子最终客户为农民。在公司设立初期，存在部分款项由客户将现金交给公司销售人员或者客户通过个人对个人转账给公司销售人员，再由销售人员将货款交给出纳存入公司账户进行结算的情况，存在一定的现金收付风险。公司从 2013 年开始，通过与客户沟通要求其将货款直接转入公司银行账户，并且注销原有的销售人员现金账户，经过 3 年来的政策实施，公司目前只有很小比例的现金收付情况。公司在办公场所的一楼有对外销售的种子商店，商店内虽然安装有 pos 机，但仍然有部分客户使用现金支付，公司业务人员收到现金后及时交给出纳再存入公司账户，避免了现金收付风险。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销售的结算情况如下：

结算方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转账结算	32,481,855.80	95.60%	29,069,402.56	97.14%
现金结算	1,494,524.15	4.40%	854,856.60	2.86%
合计	33,976,379.95	100.00%	29,924,259.16	100.00%

从表中可以看出，收到现金后存入公司账户的结算方式占比很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规范造成重大影响，而且针对现金交易公司也制定了完备的现金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能够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依法纳税。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措、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作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且已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设立了万农研究院、财务管理部、行政管理部、生产管理部、业务管理部等单位 and 部门，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公司内部各组织机构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任何股东、其他单位或个人控制。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可以完全自主决定机构设置。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除了万农高科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均未控制其他任何企业。除了万农高科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汪孝清控股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汪文滨控股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汪惠珍控股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上述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企业基本情况		
鑫农达	汪国其 75 万元、汪孝清 75 万元、汪志莺 75 万元、汪文滨 75 万元	1. 注册资本：300 万元		
		2. 经营范围：对农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国其	25	
		汪孝清	25	
		汪志莺	25	
		汪文滨	25	
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	汪孝清 1,400 万元	1.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承包、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孝清	70	
		谢宇琦	30	
		合计	100	
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	汪孝清 2,000 万	1.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		

	元；汪文滨 6,500 万元	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限定范围）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地基基础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航道疏竣工程施工、水利电力工程施工、公路桥梁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三级）；建筑材料、建筑机械、砂石销售。 3. 股东情况 <table border="1"> <tr> <th>股东名称</th><th>持股比例（%）</th><th>备注</th></tr> <tr> <td>汪孝清</td><td>20</td><td></td></tr> <tr> <td>汪文滨</td><td>65</td><td></td></tr> <tr> <td>谢宇琦</td><td>15</td><td></td></tr> <tr> <td>合计</td><td>100</td><td></td></tr> </table>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孝清	20		汪文滨	65		谢宇琦	15		合计	10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孝清	20																
汪文滨	65																
谢宇琦	15																
合计	100																
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汪惠珍 30 万元；汪孝清 20 万元	1. 注册资本：50 万元 2. 经营范围：建筑劳务分包作业，建筑机械设备租赁。 3. 股东情况 <table border="1"> <tr> <th>股东名称</th><th>持股比例（%）</th><th>备注</th></tr> <tr> <td>汪惠珍</td><td>40</td><td></td></tr> <tr> <td>汪孝清</td><td>60</td><td></td></tr> <tr> <td>合计</td><td>100</td><td></td></tr> </table>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惠珍	40		汪孝清	60		合计	10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惠珍	40																
汪孝清	60																
合计	100																

汪国其、汪孝清、汪志莺、汪文滨控制的鑫农达，持有万农股份 3%的股份，是股东们的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汪孝清所控制的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汪文滨所控制的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汪惠珍所控制的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与万农股份属于不同行业，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汪国其、鄢莲英、汪志莺、汪孝清、汪惠珍、汪文滨、汪文倩、汪文萍、汪孝平、鄢仁云、鄢建华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

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股份转让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3）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公司向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提供临周转金借款 100 万元，根据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息，截止报告期末已经全额收回本息。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制度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加入相应的规范性条款，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了制度性的约束安排，建立了长效的管理机制。

2、声明及承诺

2016年3月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控制或占用情形。如存在上述情形，公司及控股股东承诺无条件承担因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及相应的责任。”

2016年3月1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未来涉及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将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执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情况（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2015年薪酬情况（元）
1	汪国其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1,947.50	20.50	71.25	0.75	160,000.00
2	汪孝清	董事、总经理	1,092.50	11.50	71.25	0.75	140,000.00
3	鄢仁云	董事	950.00	10.00			0.00
4	汪孝平	董事	19.00	0.20			63,000.00
5	黎样平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135,000.00
6	蔡从忠	监事会主席	380.00	4.00			0.00
7	黄焕桢	监事	-	-			60,000.00

8	黄小花	监事	-	-			71,000.00
合计			4,389.00	46.20	142.50	1.50	629,000.00

（二）相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情况

汪孝清、汪孝平是兄弟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1、重要协议签订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做出了相关规定。该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重要承诺情况

重要承诺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部分。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公司名称	职务
汪国其	鑫农达	执行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	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南宁市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广西恒铁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监事

汪惠珍	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鑫农达	监事
汪孝平	福州裕农种业有限公司	原监事，2016年2月已转出裕农种业的股权，不再任裕农种业监事
汪文滨	广西中苗高科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2015年11月已转出中苗高科的股权，不再任执行董事
鄢仁云	广西隆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广西冠恒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广西正恒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西锦恒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广西融昌置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南宁市银通典当有限公司	董事
	昆明交投瀚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鄢建华	北京北方恒美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北京恒茂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黄小花	章榕种子	原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2月开始办理注销手续。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企业基本情况		
汪国其	闽侯县高岐种子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0.99万元	1. 注册资本：3万元 2.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黄敬浩	34	
			汪国其	33	
			吴元钦	33	
			合计	100	
汪孝清	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	1,400 万元	1.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承包、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孝清	70	
			谢宇琦	30	
			合计	100	
	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1.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限定范围）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地基基础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航道疏浚工程施工、水利电力工程施工、公路桥梁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三级）；建筑材料、建筑机械、砂石销售。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孝清	20	
	郴州市宏展	20 万元	汪文滨	65	
			谢宇琦	15	
			合计	100	
			1. 注册资本：50 万元		

	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 经营范围：建筑劳务分包作业，建筑机械设备租赁。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汪惠珍	60	
			汪孝清	40	
			合计	100	
汪惠珍	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 万元	同上		
汪文滨	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	6,500 万元	同上		
	广西金凯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56 万元	1. 注册资本：200 万元		
			2. 经营范围：砌筑作业分包壹级、抹灰作业分包（不分等级）、钢筋作业分包壹级、模板作业分包壹级、脚手架搭设作业分包壹级、石制作分包（不分等级）、油漆作业分包（不分等级）、混凝土作业分包（不分等级）、水暖电安装作业分包不分等级（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提供国内企业劳务派遣服务、国内劳务输出、劳动事务代理、家庭服务、劳动政策咨询服务。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中首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汪文滨	28			
谢宇琦	12				
合计	100				
鄢仁云	广西隆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0	1. 注册资本：6,600 万元		
			2.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按资质证核定的等级及有效期开展经营活动）。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鄢仁云	20	
			郑成香	60	
			连幼麟	16	
			胡成景	2	
			汪孝村	1	
			张福凑	1	
			合计	100	
	广西冠恒投资有限公司	250 万元	1.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房地产、路桥、建筑、酒店的投资。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备注
			鄢仁云	25	
			郑孔城	25	
			潘水龙	11	
			汪家华	13.25	
			吴水土	13.25	
			汪卫星	12.5	
			合计	100.00	
鄢建华	北京恒茂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2,720 万元	1.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备注
			鄢建华	34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安江		
			合计	100	
	北京北方恒美置业有限公司	2,250 万元	1.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销售包装食品、冷热饮、干鲜果品；中餐、西餐、小吃（限分支机构经营）；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资产管理；仓储服务；运输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日用品、五金、交电、珠宝首饰、机械设备、		

			建筑材料、针纺织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办公用品。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郑学良	45	
			郑赣生	10	
			鄢建华	45	
			合计	100	
广西瀚臣投资有限公司	4,750 万元	1.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2.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兼并、收购及投资；对专业市场、城市基础及公共设施、采矿业、制造业、旅游业、环保、水利、电力、农业、石油、天然气项目的投资。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何敏	47.5		
		鄢建华	47.5		
		张佳	5		
合计	100				
蔡从忠	福建省兴隆海贸易有限公司	262.5 万元	1. 注册资本：1,050 万元		
			2.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焦炭、燃料油（不含危险品）、木材、家具、建筑材料、消防器材、装饰材料、普通机械设备、电机及配件、船舶配套设备、电气机械、仪器仪表、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电子产品、日用品批发、代购代销。		
			3.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蔡从忠	25	
			天开园（福建）古典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75	
			合计	100	

以上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与万农股份不存在重复，主营业务不同，属

于不同行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不存在利益冲突。

因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七）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19日	2016年2月20日至今
汪国其	董事长	董事长
汪孝清	董事、副董事长	董事、总经理
鄢仁云	董事、总经理	董事
汪孝平	行政总监	董事、生产基地总监
黎样平	财务总监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林文泉	董事	-
汪志莺	董事	
汪文滨	董事	
蔡从忠	监事	监事会主席
黄焕桢	-	监事

黄小花	-	监事
-----	---	----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19日，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包括汪国其、汪孝清、鄢仁云、汪志莺、汪文滨、林文泉，其中汪国其为董事长。2016年2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以累积表决方式选举汪国其、汪孝清、鄢仁云、汪孝平、黎样平为万农股份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共同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同日，万农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汪国其为董事长。本次变更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公司近两年董事成员发生变化，主要系因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在原董事会结构的基础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调整董事成员，有利于形成更好的董事会民主决策机制。公司现任董事在有限公司阶段均在公司任职，对公司经营状况较为熟悉。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19日，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为蔡从忠。2016年2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以累积表决方式，选举蔡从忠、黄焕桢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黄小花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万农股份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蔡从忠为监事会主席。本次变更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监事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公司近两年监事成员发生变化，主要系因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引入职工代表监事，健全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重新选举了监事。现任监事在有限公司阶段均已在公司任职，黄焕桢、黄小花在有限公司阶段担任重要职务，对公司经营状况较为熟悉。

综上，公司的董事、监事的人数和构成在报告期内变化较大，但董事、监事的变动有利于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增强了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使公司日常管理朝规范化方向发展，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19日，万农有限设置一名总经理，由鄢仁云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由黎样平担任，2016年2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汪孝清为公司总经理、黎样平为公司财务总监，并聘请黎样平为董事会秘书，本次变更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此次变更主要系因股份公司成立后，为更好的适应业务开展及规范治理的实际需求，调整了内部经营管理的组织架构，黎样平担任财务总监职务未发生变化，同时兼任董事会秘书，汪孝清由副董事长职务变更为总经理，促成公司形成更加健全并有竞争力的权责利效体系。

综上，公司的管理层人数和构成在报告期内变化较大，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有利于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增强了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使公司日常管理朝规范化方向发展，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审字 C-01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财务报表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39,748.99	795,14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503,658.69	17,801,162.43
预付款项	1,255,378.88	4,522,305.5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22	1,699,619.42
存货	10,340,021.94	32,133,699.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92.04	
流动资产合计	35,048,126.76	56,951,930.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009,138.96	79,723,377.69
在建工程		296,528.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3,239.43	292,329.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9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	9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032,378.39	82,886,236.13
资产总计	113,080,505.15	139,838,166.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3,944.70	14,486,671.53
预收款项	23,697.10	487,910.80
应付职工薪酬	419,907.28	292,383.99
应交税费	107,821.91	42,917.44
应付利息	24,190.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778.48	18,088,03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79,339.80	43,397,92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979,339.80	43,397,923.30
股东权益：		
股本	95,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898,834.65	-3,559,756.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8,101,165.35	96,440,243.5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8,101,165.35	96,440,243.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080,505.15	139,838,166.83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163,735.67	37,913,005.46
减：营业成本	22,317,982.79	26,330,441.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529,287.42	1,094,800.32
管理费用	8,527,630.44	10,464,475.73
财务费用	1,017,315.38	1,124,158.37
资产减值损失	-88,117.83	68,084.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0,97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099,385.34	-1,168,954.61
加：营业外收入	5,855,217.36	4,727.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60.09
减：营业外支出	63,739.13	532,82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739.13	476,167.1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692,092.89	-1,697,053.88
减：所得税费用	31,171.07	82.64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660,921.82	-1,697,136.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0,921.82	-1,697,136.5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0,921.82	-1,697,136.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0,921.82	-1,697,136.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76,379.95	29,924,25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98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0,822.02	2,401,69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13,186.97	36,003,28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0,876.29	40,542,61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5,877.56	4,797,27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3,633.13	1,200,48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3,593.16	4,629,30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73,980.14	51,169,67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206.83	-18,843,72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616,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3,993.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91,120.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1,120.60	3,090,193.4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30,274.00	7,588,091.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0,274.00	8,188,09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960,846.60	-5,097,898.27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659,700.00	49,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9,700.00	89,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46,180.00	64,113,5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800.91	1,123,87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13,980.91	65,237,39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4,280.91	24,362,601.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6.87	579.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4,605.65	421,56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143.34	373,58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39,748.99	795,143.34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或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559,756.47		96,440,24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3,559,756.47		96,440,243.53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1,660,921.82		1,660,92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0,921.82		1,660,921.8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5,000,000.00	5,000,000.00		-	-	-	-1,898,834.65		98,101,165.35

项目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 权益	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1,862,619.95		98,137,38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1,862,619.95		98,137,38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1,697,136.52		-1,697,136.52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697,136.52		-1,697,136.52
（二）股东投入和 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 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3,559,756.47		96,440,243.53

2、母公司财务报表情况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14,782.64	591,08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503,658.69	17,801,162.43
预付款项	1,255,378.88	4,490,386.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22	1,721,361.38
存货	10,340,021.94	32,133,699.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92.04	
流动资产合计	34,723,160.41	56,737,694.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9,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613,424.59	75,341,628.20
在建工程		296,528.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3,239.43	292,329.97
开发支出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99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	9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636,664.02	87,504,486.64
资产总计	114,359,824.43	144,242,181.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3,944.70	14,486,671.53
预收款项	23,697.10	487,910.80
应付职工薪酬	419,907.28	292,383.99
应交税费	107,821.91	42,917.44
应付利息	24,190.33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9,043.13	21,698,59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18,604.45	47,008,48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5,018,604.45	47,008,481.29
股本	95,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658,780.02	-2,766,300.22
股东权益合计	99,341,219.98	97,233,699.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4,359,824.43	144,242,181.07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163,735.67	37,913,005.46
减：营业成本	22,317,982.79	26,330,441.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529,214.92	1,094,727.82
管理费用	8,043,811.80	9,669,536.33
财务费用	1,015,530.95	1,125,714.58
资产减值损失	-90,017.83	68,083.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652,786.96	-375,498.36
加：营业外收入	5,855,217.36	4,727.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60.09
减：营业外支出	63,739.13	532,82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739.13	476,167.1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138,691.27	-903,597.63
减：所得税费用	31,171.07	82.64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107,520.20	-903,680.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07,520.20	-903,680.27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76,379.95	29,924,25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98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2,391.25	6,079,02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34,756.20	33,621,49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0,876.29	40,512,293.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38,482.48	4,529,68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3,633.13	1,195,98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2,343.87	4,237,1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25,335.77	50,475,12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9,420.43	-14,471,84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616,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3,993.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0,000.00	3,090,193.4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30,274.00	3,164,028.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0,274.00	12,764,02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9,726.00	-9,673,83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659,700.00	49,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9,700.00	89,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46,180.00	64,113,5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800.91	1,123,87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13,980.91	65,237,39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4,280.91	24,362,601.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6.87	579.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3,698.65	217,501.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083.99	373,58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14,782.64	591,083.99

(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2,766,300.22	97,233,69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2,766,300.22	97,233,699.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5,000,000.00	-	-	-	2,107,520.20	2,107,52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7,520.20	2,107,520.2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0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5,000,000.00		5,000,000.00	-	-	-	-658,780.02	99,341,219.98

项 目	2014 年
-----	--------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1,862,619.95	98,137,38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1,862,619.95	98,137,38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903,680.27	-903,680.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3,680.27	-903,680.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2,766,300.22	97,233,699.78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

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

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

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

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予以反映。

（4）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贷款和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

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

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2)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

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累计超过 50%（含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和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余应收款项划分为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纳入股份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含 2 年)	5	5
2—3 年 (含 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

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

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

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十六）项固定资产和第（十九）项无形资产的

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估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0%	20-5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1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4-10	9.50-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3-5	31.67-19.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

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

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

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方法

项 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会 费	平均年限法	3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

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

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

(1) 总体原则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由物流公司签收或由客户提货时，公司确认收入。

具体原则如下：

直销模式下分为直接收款和发出货物后收款两种方式，门店直接销售在交出商品种子并收到款项时候确认收入，先发出货物后收款方式，此部分销售为淘宝网络销售，在客户确认收货并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

经销商模式为经销商向公司下订单，仓库编制出库单并出库，公司开出发票，并由物流公司发出商品种子或客户到公司提取商品种子，根据合同约定，主要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确认收入。

公司销售存在部分的退货，但退货金额较小，不对公司收入产生重大影响，故公司在实际收到退货时冲减当期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在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第9号、第30号、第33号、第37号、第39号、第4号、第41号等八项准则和2014年7月23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董事会会议决议	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调增2014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600,000.00元,调减2014年末长期股权投资1,600,000.00元
--	---------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0.00%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00%, 15.00%, 25.00%

母公司万农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0%或15%;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的规定,公司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化肥、农药、农机产品,属于免征增值税。公司于2013年4月11日办理了增值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

登记，有效期：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2、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6 日办理了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登记，有效期：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②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第四条的规定，认定（复审）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复审）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35000060），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已向税务部门办理了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手续，按规定公司的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情况与收入确认原则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8,119,014.67	37,881,652.46
其他业务收入	44,721.00	31,353.00
合计	28,163,735.67	37,913,005.46

公司 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种子销售收入，2015 年主营收入减少的原因是公司因战略调整，剥离了汪义章负责管理的云南销售团队，公司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云南市场 2015 年收入比 2014 年收入减少 12,443,771.66 元，致使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过期报废种子收入、种子营养钵及周转材料的销

售收入、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资金占用费收入等。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二十四)收入”之“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种子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合计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种子收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空心菜类	13,674,531.36	48.63%	14,466,764.82	38.19%
豆类	7,837,532.59	27.87%	12,645,717.25	33.38%
其他类	6,606,950.72	23.50%	10,769,170.39	28.43%
合计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其他类产品主要为公司销售的西瓜、莴苣、花菜、萝卜、白菜、生菜等种子。

(2) 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国内	27,957,451.77	99.43%	37,881,652.46	100.00%
国外	161,562.90	0.57%		
合计	28,119,014.6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从地区分类来看，公司主要以内销为主，公司出口比例较少，仅向泰国销售少量种子。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系偶然发生，公司未来仍以国内市场主要产

品销售市场。

国内分地区销售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东北地区	5,210.00	0.02%	8,655.00	0.02%
华北地区	185,638.00	0.66%	179,313.00	0.47%
华东地区	5,999,352.72	21.46%	4,950,917.85	13.07%
华南地区	1,829,179.60	6.54%	2,667,269.00	7.04%
华中地区	9,386,686.80	33.57%	7,385,788.30	19.50%
西北地区	80,767.00	0.29%	97,319.00	0.26%
西南地区	10,470,617.65	37.45%	22,592,390.31	59.64%
合计	27,957,451.77	100.00%	37,881,652.46	100.00%

注：东北地区是指辽宁、吉林、黑龙江；华北地区是指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华东地区是指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华南地区是指广东、广西、海南；华中地区是指河南、湖北、湖南；西北地区是指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西南地区是指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

公司业务均集中在国内。从地区分类来看，公司业务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南、华中、西南区域，此部分销售区与公司所在地福建较近，并且此部分地区经济较为发达，此区域销售收入较高。云南销售团队属于西南地区，剥离云南销售团队之后，公司西南地区收入减少。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华东、华中、西北地区的收入稳步提升。

（二）营业成本

1、营业成本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2,313,662.79	26,303,760.02
其他业务成本	4,320.00	26,681.28

合计	22,317,982.79	26,330,441.30
----	---------------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2015 年度	占比 (%)	2014 年度	占比 (%)
直接材料	21,452,095.36	96.14	25,117,909.12	95.49
直接人工	812,261.83	3.64	1,154,578.15	4.39
制造费用	49,305.60	0.22	31,272.75	0.12
合计	22,313,662.79	100.00	26,303,760.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核算生产过程实际使用的原材料种子，直接人工核算生产人员的工资，制造费用核算生产过程中的加工费、水电费等。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直接材料分别为21,452,095.36元、25,117,909.12元，同比减少3,665,813.76元，同比下降14.59%，主要系公司为统一公司相关管理政策而进行了战略调整，剥离了汪义章负责管理的云南销售团队。公司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2015年收入比2014年收入减少9,762,637.79元，因云南市场份额下降导致直接材料的领用有所下降。

直接人工主要核算种子搬运、归类、翻晒、储藏等人工操作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本。报告期内直接人工成本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更新了部分打包、仓储设备，并淘汰陈旧设备，提高了效率，人工费用有所下降。

制造费用有所增加主要系更新部分设备后，生产效率提高的同时，水电费、折旧费用等有所增加所致。

公司按照产品实际发出数量结转相应的产品成本；发出计价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产品成本；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相关的营业收入并同时结转对应的成本，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相匹配。

（三）主营业务毛利率

1、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正常销售种子	18,059,449.92	12,378,199.17	31.46%	37,881,652.46	26,303,760.02	30.56%
处理存货	10,059,564.75	9,935,463.62	1.23%	0	0	0
合计	28,119,014.67	22,313,662.79	20.65%	37,881,652.46	26,303,760.02	30.56%

公司 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比 2014 年下降较多的原因, 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调整了针对云南市场的销售策略, 剥离了云南销售团队的相关资产负债, 以成本价格转让云南销售团队留存的种子至汪义章, 由汪义章全部包销该产品, 公司不再承担退货风险和其他损失, 因此该部分种子出售毛利率较低。扣除处理存货部分外, 公司正常销售种子的毛利率维持在 30.00%左右。

其中2015年各产品归类的毛利率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空心菜类	13,674,531.36	9,007,034.27	34.13%
豆类	7,837,532.59	7,641,601.62	2.50%
其他类	6,606,950.72	5,665,026.90	14.26%
合计	28,119,014.67	22,313,662.79	20.65%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2015年度毛利率:

单位：元

销售部门	大类	销售金额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正常销售	豆类	337,564.80	265,734.96	21.28%
正常销售	空心菜类	13,669,894.91	9,002,397.82	34.14%
正常销售	其他类	4,051,990.21	3,110,066.39	23.25%
正常销售汇总		18,059,449.92	12,378,199.17	31.46%
处理存货销售	豆类	7,499,967.79	7,375,866.66	1.65%

处理存货销售	空心菜类	4,636.45	4,636.45	0.00%
处理存货销售	其他类	2,554,960.51	2,554,960.51	0.00%
处理存货销售汇总		10,059,564.75	9,935,463.62	1.23%
总计		28,119,014.67	22,313,662.79	20.65%

2014年各产品归类的毛利率为：

项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空心菜类	12,645,717.25	8,383,620.93	33.70%
豆类	14,466,764.82	10,285,464.21	28.90%
其他类	10,769,170.39	7,634,674.88	29.11%
合计	37,881,652.46	26,303,760.02	30.56%

空心菜类毛利率分析：空心菜类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34.14%、33.7%，毛利率保持较稳定，主要原因系空心菜类种子价格较为平稳，因此毛利率保持较稳定。

豆类毛利率分析：豆类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2.50%、28.90%，2015年毛利率同比下降26.40%，主要原因系公司2015年剥离了云南销售团队的相关资产负债，以成本价格转让云南销售团队剩余的种子至汪义章。由于此次平价转让部分多为豆类种子，占同期豆类销售收入比例较大，因此豆类毛利率下降较多。

其他类毛利率分析：其他类种子主要包括瓜类、绿叶菜类等，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14.26%、29.11%。2015年较2014年下降14.85%，主要原因系2015年瓜类、绿叶菜类种子销售平均价格下降较大所致。

公司各类种子具体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空心菜类	单位售价	7.56	8.03
	单位成本	4.88	5.32
	毛利率	35.47%	33.75%
豆类	单位售价	30.59	22.86
	单位成本	24.08	16.26
	毛利率	21.28%	28.90%
其他类	单位售价	54.15	113.1
	单位成本	44.25	80.18
	毛利率	18.28%	29.11%

公司主要产品空心菜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都出现一定的下降，毛利率未发生

重大变化，未来公司空心菜的毛利率将保持在30%以上水平。豆类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都在一定程度都出现了一定的上升，毛利率有一定的下降，主要原因为单位成本上升，未来豆类成本将维持在25%左右。其他类由于各类具体品种比重发生变化导致整体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出现较大变动，未来平均毛利率在25%左右。

按直销和经销模式收入的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直销收入	79,209.20	1,092,347.09
直销成本	35,069.71	732,902.74
直销毛利率	55.73%	32.91%
直销收入占比	0.28%	2.88%
经销收入	28,039,805.47	36,789,305.37
经销成本	22,278,593.08	25,570,857.28
经销毛利率	20.55%	30.49%
经销收入占比	99.72%	97.12%

公司存在直销和经销商模式（即分销模式），直销占比很小，直销主要是公司门市直接对外销售，此部分销售为小量销售，针对此部分的产品定价较高，导致直销模式的毛利率较大。由于种子产品的最终客户为农民，存在分散广、单个采购量少的特点，经销模式能更好的适应这样的市场，公司种子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

公司委托扩繁的亲本种子均自行培育，直接外购方式为直接采购商品种子，不享有亲本种子，具体明细如下：

2014 年度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直接外购	738,126.00	6,450.46	0.87%
委托扩繁	37,143,526.46	11,893,152.73	32.02%
合计	37,881,652.46	11,899,603.19	
2015 年度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直接外购	1,715,210.63	162,802.04	9.49%
委托扩繁	16,344,239.29	5,628,850.43	34.44%
合计	18,059,449.92	5,791,652.47	

公司利用自有的亲本种子进行扩繁的毛利率在30.00%以上，直接外购的种子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外购的商品种子为满足客户（经销商）多样性要求而采购，不拥有外购种子对应的知识产权，并且客户（经销商）也较容易从别的种子

企业采购此同类产品，故此部分产品销售过程中未收取较高的加成收益。委托扩繁的种子为公司自有亲本种子繁育，对市场拥有一定的竞争力，并且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故此部分种子销售过程中对毛利贡献较大。

公司在未来还将不断的加强对自身亲本种子的研究，提升自身的亲本种子的品种和质量，不断增加企业收益。

（四）期间费用

1、报告期内公司期内费用占收入比重：

项目	2015 年			
	金额	其中：云南团队	扣除云南团队后的金额	期间费用占扣除云南团队后金额的比
主营业务收入	28,119,014.67	10,059,564.75	18,059,449.92	
期间费用	10,074,233.24		10,074,233.24	55.78%
其中：销售费用	529,287.42		529,287.42	2.93%
管理费用	8,527,630.44		8,527,630.44	47.22%
财务费用	1,017,315.38		1,017,315.38	5.63%

续

项目	2014 年			
	金额	其中：云南团队	扣除云南团队后的金额	期间费用占扣除云南团队后金额的比
主营业务收入	37,881,652.46	22,503,336.41	15,378,316.05	
期间费用	12,683,434.42	1,067,056.18	11,616,378.24	75.54%
其中：销售费用	1,094,800.32	563,284.93	531,515.39	3.46%
管理费用	10,464,475.73	504,754.94	9,959,720.79	64.76%
财务费用	1,124,158.37	-983.69	1,125,142.06	7.32%

公司期间费用2015年度比2014年度下降较大的原因为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的减少，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的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出于战略调整需要，将云南销售团队业务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处置后，减少了云南等区域的费用；二是车改和闲置车辆处置后公司减少了车辆的相关费用；三是公司2015年年初已编制费用预算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加强费用的控制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未发生重大变动，随着收入

的增加，公司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出现下降，期间费用具体分析如下：

销售费用主要项目：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并数	其中：云南团队	合并数	其中：云南团队	扣除云南团队金额
职工薪酬	327,369.44	0	411,177.08	149,280.00	261,897.08
汽车费用	37,322.96	0	143,399.94	128,615.00	14,784.94
办公费	6,738.88	0	43,347.39	26,274.00	17,073.39
交际应酬费	37,610.30	0	111,870.00	111,870.00	0.00
差旅费	40,724.00	0	71,308.00	23,433.00	47,875.00
运杂费	8,843.82	0	44,422.60	25,014.00	19,408.60
广告、展览费	9,900.00	0	111,233.50	24,600.00	86,633.50
折旧费	59,616.02	0	81,311.19	612.50	80,698.69
其他	1,162.00	0	76,730.62	73,586.43	3,144.19
合计	529,287.42	0	1,094,800.32	563,284.93	531,515.39

2015年度销售费用较2014年度下降51.65%，主要原因为：（1）公司2015年1月剥离了云南销售团队，云南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41.4万元；（2）2015年初公司进行人员优化调整，辞退销售业绩较差的销售人员3名；（3）由于品种已经推开，公司2015年控制参加展会数量，仅参加了广州、武汉等较大型的全国性参展会，减少了差旅费和广告会展费。

管理费用主要项目：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并数	其中：云南团队	合并数	其中：云南团队	扣除云南团队金额
职工薪酬	1,441,801.28	0	2,831,607.58	101,220.00	2,730,387.58
办公费	149,477.49	0	204,122.56	27,059.20	177,063.36
交际应酬费	40,039.00	0	88,017.40	10,643.00	77,374.40
水电物业费	324,250.57	0	319,853.45	568.10	319,285.35
差旅费	124,633.08	0	223,592.20	20,684.50	202,907.70
广告费	11,250.00	0	76,693.90	0.00	76,693.90
汽车费用	103,618.56	0	416,382.03	299.20	416,082.83
研发费用	2,889,596.38	0	2,039,382.60	0.00	2,039,382.60
咨询费、顾问费	426,000.00	0	138,879.65	0.00	138,879.65
税费	703,803.00	0	803,969.31	261.90	803,707.41
折旧费及累计摊销	2,393,847.52	0	2,794,541.99	3,164.74	2,791,377.25

存货盘亏或盘盈	-108,358.26	0	409,731.34	296,264.40	113,466.94
租赁费	0	0	34,559.00	31,824.00	2,735.00
其他	27,671.82	0	83,142.72	12,765.90	70,376.82
合计	8,527,630.44	0	10,464,475.73	504,754.94	9,959,720.79

2015年度比2014年度管理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2015年1月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云南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65.4万元；（2）2015年初公司对行政后勤人员进行精简调整，并将部分管理人员调整到基地等一线部门，从而减少了管理部门人员费用；（3）2015年实行车改及处置闲置车辆后，使车辆相关保险费、汽油费、修理保养费等共计减少28万元；（4）2015年研发项目较2014年增加2个，从而增加了部分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项目：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并数	其中：云南团队	合并数	其中：云南团队	扣除云南团队金额
利息支出	1,014,251.67	0.00	1,123,878.89	0.00	1,123,878.89
减：利息收入	6,399.46	104.01	16,638.26	1,487.18	15,151.08
汇兑损失减收益	1,166.87	0.00	-579.16	0.00	-579.16
银行手续费	8,296.30	171.60	17,496.90	503.49	16,993.41
合计	1,017,315.38	67.59	1,124,158.37	-983.69	1,125,142.06

2015年度利息支出比2014年减少的原因为：2015年11-12月贷款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70万元，以及贷款年利率由2014年的7.28%降为2015年的5.65%所致。

（五）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88,117.83	68,084.35
合计	-88,117.83	68,084.35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资产减值损失来自计提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15年度较2014年度下降229.42%，主要系公司2015年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减少，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公司其他资产未

发生减值迹象，没有计提减值准备。

（六）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97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0,977.19	

2015 年度新增投资收益 40,977.19 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处置子公司云南万农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七）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1,171.07	82.64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31,171.07	82.64

公司 2015 年、2014 年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31,171.07 元、82.64 元，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主要来源于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761.94	-474,80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6,985.00	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32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32.36	-56,292.2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860,781.42	-528,099.27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依据
品种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
建设贴息	588,000.00		与收益相关	(2)
福建省农作物育种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专利奖励	13,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4)
科技转化和推广服务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品种选育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
知识产权示范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
温室大棚蔬菜专用品种创新于种苗繁育产业化工程	2,060,000.00		与收益相关	(8)
经省政府批准，2015 年上半年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返还	275,985.00		与收益相关	(9)
合计	5,836,985.00	3,000.00		

(1) 根据榕财农（指）（2014）91 号文件，公司于 2015 年收到福州市财政局拨款的农作物品种审认定品种奖励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2) 根据侯财农（2015）126 号文件，公司于 2015 年收到闽侯县财政局拨

付的种子产业园建设贴息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根据闽财（教）指（2014）161号、闽科计（2014）69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收到福州市财政局拨付的福建省农作物育种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4) 根据候科文体（2015）56号文件，公司于2014和2015年收到闽侯县财政局拨付的专利奖励项目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5) 根据候财农（2015）328号、闽财（农）指（2014）230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收到闽侯县财政局拨付的科技转化和推广服务，计入营业外收入。

(6) 根据榕科（2015）236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收到福州市财政局拨付的品种选育补贴项目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7) 根据闽财（农）指（2014）193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收到福州市财政局拨付的知识产权示范项目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8) 根据任务合同书，公司于2015年收到福建省农业厅拨付的温室大棚蔬菜专用品种创新于种苗繁育产业化工程项目经费，计入营业外收入。

(9)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4S4548号以及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2014年12月19日“GZ2014JH00626号”《文件办理告知单》规定，公司于2015年收到福州高新区财政局返还的2015年上半年缴纳的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计入营业外收入。

2、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860,781.42	-528,099.2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0.00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5,860,781.42	-528,099.27
净利润	1,660,921.82	-1,697,136.52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	352.86%	3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后的净利润	-4,199,859.60	-1,169,037.25

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收

到政府补助款，但不具有持续性，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有一定的影响。

六、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94,521.20
银行存款	11,939,748.99	600,622.14
合计	11,939,748.99	795,143.34

报告期末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201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增长 1,401.58%，主要原因系新增银行借款 400 万元以及货款回笼较好。

公司销售的结算情况如下：

结算方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转账结算	32,481,855.80	95.60%	29,069,402.56	97.14%
现金结算	1,494,524.15	4.40%	854,856.60	2.86%
合计	33,976,379.95	100.00%	29,924,259.16	100.00%

从表中可以看出，收取现金后存入公司账户的结算方式占比很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规范造成重大影响。同时，公司针对现金交易也制定了完备的现金交易管理制度。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466,249.21	114,662.49	17,721,741.59	177,217.41
1 至 2 年	152,387.00	7,619.35	266,975.00	13,348.75
2 至 3 年	9,130.40	1,826.08	3,765.00	753.00
3 年以上				
合计	11,627,766.61	124,107.92	17,992,481.59	191,319.16
账面价值	11,503,658.69		17,801,162.43	

公司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应收账款减少 6,364,714.98 元，主要原因为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公司的营业收入减少，导致应收账款减少。公司 2-3 年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少，主要为个别客户剩余少量待付款项。

2、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表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27,766.61	100.00	124,107.92	1.07	11,503,658.69
其中：账龄组合	11,627,766.61	100.00	124,107.92	1.07	11,503,658.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627,766.61	100.00	124,107.92	1.07	11,503,658.69

续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92,481.59	100.00	191,319.16	1.06	17,801,162.43
其中：账龄组合	17,992,481.59	100.00	191,319.16	1.06	17,801,162.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合计	17,992,481.59	100.00	191,319.16	1.06	17,801,162.43

3、大额应收账款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 比重 (%)	备注
汪义章	7,590,776.17	1 年以内	65.28	非关联方
汪杰	1,050,000.00	1 年以内	9.03	非关联方
姜小平	813,993.00	1 年以内	7.00	非关联方
广西横县子龙种业有限公司	244,570.00	1 年以内	2.10	非关联方
鸿展农业有限公司	161,562.90	1 年以内	1.39	非关联方
合计	9,860,902.07		84.8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 额比重 (%)	备注
饶香红	1,240,600.00	1 年以上	6.90	非关联方
杨树	604,140.04	1 年以内	3.36	非关联方
陈家兴	495,600.00	1 年以内	2.75	非关联方
朱正兵	494,284.00	1 年以内	2.75	非关联方
汪毅	361,401.00	1 年以内	2.01	非关联方
合计	3,196,025.04		17.77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为应收汪义章 7,590,776.17 元，其形成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拓展云南及周边地区的市场，组建了一个销售团队。该销售团队由汪义章负责经营管理。公司考虑到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已经整体转让给汪义章，经研究决定对汪义章负责经营管理的相关资产负债进行处理。经与汪义章充分协商，双方于 2015 年 1 月 8 日签订协议，同意将其经营管理的相关资产负债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整体作价 1,721.56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汪义章。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回汪义章受让其经营管理的相关资产负债款项共计 9,624,823.83 元，汪义章尚欠款 7,590,776.17 元。

（三）预付账款

1、账龄结构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内(含 1 年)	1,186,378.88	94.50	4,277,875.84	94.60
1-2 年(含 2 年)	69,000.00	5.50	244,429.70	5.40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255,378.88	100.00	4,522,305.54	100.00

公司 2015 年预付账款比 2014 年减少 3,266,926.66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4 年末大规模采购了空心菜种子，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2、大额预付账款

（1）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比例 (%)	备注
PT. WANNONG HIGHTECH	733,776.80	1 年以内	种子	58.45	非关联方
汪孝灯	230,726.04	1 年以内	种子	18.38	非关联方
鸿展农业有限公司	148,234.20	1 年以内	种子	11.81	非关联方
林春安	68,000.00	1-2 年	试验费	5.42	非关联方
农业部财务司	18,500.00	1 年以内	植检费	1.47	非关联方
合计	1,199,237.04			95.53	

（3）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比例 (%)	备注
游秀枫	1,185,000.00	1 年以内	品种开发费	26.20	非关联方

PT. WANNONG HIGHECH	2,372,142.00	1 年以内	种子	52.45	非关联方
董锡良	300,000.00	1 年以内	种子	6.63	非关联方
张兴炎	209,586.40	1 年以内	种子	4.63	非关联方
林春安	68,000.00	1 年以内	试验费	1.50	非关联方
合计	4,134,728.40			91.41	

(四) 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结构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7.50	1.28	1,582,824.11	15,828.24
1 至 2 年			139,603.74	6,980.1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27.50	1.28	1,722,427.85	22,808.43

2014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1 元；2014 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743.78 元。2015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00.00 元；2015 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806.59 元，2015 年处置子公司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转出 1,900.56 元。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4 年末下降 1,722,300.35 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公司清理非经营往来款项所致。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表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50	100.00	1.28	1.00	126.22
其中：账龄组合	127.50	100.00	1.28	1.00	126.22

集团内部应收关联方与职工暂借款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27.50	100.00	1.28	1.00	126.22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2,427.85	100.00	22,808.43	1.32	1,699,619.42
其中：账龄组合	1,722,427.85	100.00	22,808.43	1.32	1,699,619.42
集团内部应收关联方与职工暂借款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722,427.85	100.00	22,808.43	1.32	1,699,619.42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收代付、职工借款、保证金及与其他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经过 2015 年对非经营性往来的梳理，2015 年末剩余款项为个人代收代付保险费余额 127.50 元。以上全部按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不存在预计不可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项。

3、大额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如下：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比例 (%)	备注
张倩倩	127.50	1 年以内	100.00	员工个人应扣社医保
合计			100.0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比例 (%)	备注
福建省农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510,888.70	1 年以内	87.72	借款
清流县嵩溪镇人民政府	50,000.00	1 年以内	2.90	地租押金
福州驰翔物业公司	34,204.99	1 年以内、 1-2 年	1.99	代扣代收 水电物业
福州万丰种业有限公司	30,636.49	1 年以内、 1-2 年	1.78	借款
福州鑫农达种子有限公司	30,000.00	1-2 年	1.74	借款
合计	1,655,730.18		96.13	

(五) 存货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04,295.66		6,904,295.66
库存商品	3,046,416.50		3,046,416.50
周转材料	37,588.36		37,588.36
生产成本或在产品	351,721.42		351,721.42
合计	10,340,021.94		10,340,021.94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44,482.78		22,144,482.78
库存商品	9,875,028.83		9,875,028.83
周转材料	37,588.36		37,588.36
生产成本或在产品	76,600.00		76,600.00
合计	32,133,699.97		32,133,699.97

公司 2015 年存货比 2014 年大幅度下降的原因为: 2014 年印尼生产基地空心菜种子大丰收, 收购价格创历史新低。公司依据历史经验判断预计 2015 年市

场上空心菜种子价格将大幅上涨，故在 2014 年底采购 708 万斤进行备货。2015 年空心菜种子收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仅采购了 133 万斤空心菜种子。

公司的生产成本或在产品主要为公司种子母本，原材料为收购回来后的散装种子，库存商品为经过独立分装成可销售的商品种子，周转材料主要为一些包装袋、种子储存罐、基地生产用具等低值易耗品。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车辆保险费	7,192.11	
会费	1,999.93	
合计	9,192.04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车辆保险费待摊结余和中国种子协会会费。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00,000.00		1,600,000.00
（1）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按成本计量的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1,600,000.00

2、报告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省农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0.00
合计	1,600,000.00		1,600,00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省农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600,000.00		1,6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2、（6）农丰农业基本情况”。

（八）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一、账面原值	84,263,860.75	3,929,653.50	4,075,188.62	84,118,325.63
房屋及建筑物	77,555,572.80	1,275,084.50	3,826,510.09	75,004,147.21
机器设备	1,590,968.07	1,834,956.00	56,900.00	3,369,024.07
运输工具	1,808,593.00		97,680.00	1,710,913.00
其他	3,308,726.88	819,613.00	94,098.53	4,034,241.35
二、累计折旧	4,540,483.06	2,758,592.64	189,889.03	7,109,186.67
房屋及建筑物	2,275,966.04	1,519,392.01	29,229.41	3,766,128.64
机器设备	449,654.98	239,841.09	4,774.50	684,721.57
运输工具	824,146.07	307,608.98	90,186.00	1,041,569.05
其他	990,715.97	691,750.56	65,699.12	1,616,767.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79,723,377.69	1,171,060.86	3,885,299.59	77,009,138.96
房屋、建筑物	75,279,606.76	-244,307.51	3,797,280.68	71,238,018.57
机器设备	1,141,313.09	1,595,114.91	52,125.50	2,684,302.50
运输工具	984,446.93	-307,608.98	7,494.00	669,343.95
其他	2,318,010.91	127,862.44	28,399.41	2,417,473.94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9,723,377.69	1,171,060.86	3,885,299.59	77,009,138.96
房屋及建筑物	75,279,606.76	-244,307.51	3,797,280.68	71,238,018.57
机器设备	1,141,313.09	1,595,114.91	52,125.50	2,684,302.50
运输工具	984,446.93	-307,608.98	7,494.00	669,343.95
其他	2,318,010.91	127,862.44	28,399.41	2,417,473.94

续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	73,312,332.18	15,160,470.57	4,208,942.00	84,263,860.75
房屋及建筑物	63,872,440.23	13,683,132.57		77,555,572.80
机器设备	1,563,068.07	30,920.00	3,020.00	1,590,968.07
运输工具	5,327,864.00	665,729.00	4,185,000.00	1,808,593.00
其他	2,548,959.88	780,689.00	20,922.00	3,308,726.88
二、累计折旧	2,409,591.68	3,430,255.99	1,299,364.61	4,540,483.06
房屋及建筑物	759,921.22	1,516,044.82		2,275,966.04
机器设备	195,245.74	254,559.24	150	449,654.98
运输工具	1,080,379.56	1,038,412.61	1,294,646.10	824,146.07
其他	374,045.16	621,239.32	4,568.51	990,715.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70,902,740.50	11,730,214.58	2,909,577.39	79,723,377.69
房屋、建筑物	63,112,519.01	12,167,087.75	0.00	75,279,606.76
机器设备	1,367,822.33	-223,639.24	2,870.00	1,141,313.09
运输工具	4,247,484.44	-372,683.61	2,890,353.90	984,446.93
其他	2,174,914.72	159,449.68	16,353.49	2,318,010.91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0,902,740.50	11,730,214.58	2,909,577.39	79,723,377.69
房屋及建筑物	63,112,519.01	12,167,087.75	0.00	75,279,606.76
机器设备	1,367,822.33	-223,639.24	2,870.00	1,141,313.09
运输工具	4,247,484.44	-372,683.61	2,890,353.90	984,446.93
其他	2,174,914.72	159,449.68	16,353.49	2,318,010.91

2015 年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有连栋和单栋大棚、实验室的各类实验器材及设施、基地生产使用的旋耕拖拉机及耕作农机具。房屋建筑物的增加主要为公司

办公楼的改造装修费转入。2015 年减少的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剥离子公司的房屋设施和部分设备报废。2014 年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为转入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的低温冷库以及新增的电子设备和办公家电家具等。2014 年固定资产的减少主要为公司减少车辆使用，处置部分车辆。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12. 31	2014. 12. 31
冷库工程		296, 528. 50
合计		296, 528. 5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产业园办公楼装修	6, 958, 089. 80	3, 060, 592. 68	10, 018, 682. 48		
冷库工程	222, 948. 50	73, 580. 00			296, 528. 50
合计	7, 181, 038. 30	3, 134, 172. 68	10, 018, 682. 48		296, 528. 50

续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冷库工程	296, 528. 50	905, 198. 00	1, 201, 726. 50		
合计	296, 528. 50	905, 198. 00	1, 201, 726. 50		

公司上述在建工程资金均来源于自筹资金，不存在利息资本化。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296, 528. 50 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建冷库工程在 2015 年度达到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

（十）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315,905.00	750,000.00		1,065,905.00
软件		250,000.00		250,000.00
商标、专利、品种权	315,905.00	500,000.00		815,905.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3,575.03	69,090.54		92,665.57
软件		37,499.94		37,499.94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23,575.03	31,590.60		55,165.6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软件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2,329.97	680,909.46		973,239.43
软件		212,500.06		212,500.06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292,329.97	468,409.40		760,739.37

续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21,000.00	294,905.00		315,905.00
软件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21,000.00	294,905.00		315,905.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3,575.03		23,575.03
软件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23,575.03		23,575.0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软件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000.00	271,329.97		292,329.97
软件		0.00		212,500.06
商标及品种专利权	21,000.00	271,329.97		292,329.97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金蝶财务软件、经营管理软件、品种权、专利权等。2015年无形资产的增加主要为公司购入品种专利权和金蝶财务软件。无形资产使用状态良好，未发生减值迹象，没有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会费		3,999.97
合计		3,999.97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中国种子协会的会费按照 3 年摊销,2015 年末数较 2014 年末数下降 100.00%, 主要系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剩余摊销年限小于 1 年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可抵扣亏损	908,613.63	443,685.07
合计	908,613.63	443,685.07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429,973.53	443,685.07
2020 年	478,640.10	
合计	908,613.63	443,685.07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设备预付款	50,000.00	970,000.00
合计	50,000.00	970,000.00

2015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4 年末下降 94.85%，主要系公司工程完工结算，上述款项均为公司房屋装修款项。

（十四）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损失	124,109.20	214,127.59
合计	124,109.20	214,127.59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建立了坏账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抵押且保证借款	14,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10,000,000.00

期末抵押且保证借款 1,400.00 万元系公司以位于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高岐村安里 58 号的部分工业厂房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并由公司股东汪国其、鄢莲英、汪孝清、汪惠珍提供个人连带保证责任，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晋安区支行申请的借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中“（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5、借款合同”部

分。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01,340.70	14,365,743.13
1-2 年	34,767.00	118,501.40
2-3 年	6,800.00	2,427.00
3 年以上	1,037.00	
合计	343,944.70	14,486,671.53

2015 年末数较 2014 年末数下降 97.63%，主要系公司剥离了由汪义章负责经营管理的云南销售团队的相关资产负债。

2、大额应付账款

（1）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任翀	非关联方	种子	80,000.00	23.26	1 年以内
福州尚林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包装袋	54,333.40	15.80	1 年以内
黄丽芳	非关联方	种子	39,590.00	11.51	1 年以内
沈飞	非关联方	种子	36,540.00	10.62	1 年以内
武汉昂达种苗经营部	非关联方	种子	31,167.00	9.06	1-2 年
合计			241,630.40	70.25	

（2）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方莉	非关联方	种子	7,331,895.14	50.61	1 年以内
陈天俊	非关联方	种子	2,721,735.00	18.79	1 年以内
福建贝能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款	1,167,149.00	8.06	1 年以内

朱文军	非关联方	种子	1,107,717.50	7.65	1年以内
赵文军	非关联方	种子	982,750.00	6.78	1年以内
合计			13,311,246.64	91.89	

(三) 预收账款

1、账龄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8,837.10	329,351.10
1-2年	3,740.00	158,559.70
2-3年	1,120.00	
3年以上		
合计	23,697.10	487,910.80

2015年末数较2014年末数下降95.14%，2015年相比2014年下降的原因为2015年种子价格较为平稳，经销商不需要进行囤货采购，提前预定货款减少。

2、大额预收账款

(1) 2015年12月31日大额预收账款：

单位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曾秋英	9,200.00	38.82	1年以内
汪孝斌	2,500.00	10.55	1年以内
云南保山高原蔬菜良种销售中心	1,880.00	7.93	1年以内
汪孝先	1,800.00	7.60	1年以内
陈依棋	1,768.00	7.46	1年以内
合计	17,148.00	72.36	

(2) 2014年12月31日大额预收账款：

单位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长沙市三湘种子经营部	121,047.10	24.81	1年以内
黄身钰	105,000.00	21.52	1年以内

鄢庆庄	70,980.00	14.55	1 年以内
民信种子店	50,000.00	10.25	1 年以内
信用种苗中心	48,405.00	9.92	1 年以内
合计	395,432.10	81.05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92,383.99	4,487,062.65	4,359,539.36	419,907.28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61,832.08	61,832.08	
辞退福利		4,500.00	4,500.00	
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 计	292,383.99	4,553,394.73	4,425,871.44	419,907.28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983,662.97	4,691,278.98	292,383.99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05,995.00	105,995.0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 计		5,089,657.97	4,797,273.98	292,383.99

2015 年比 2014 年公司的工资发生额减少的原因为公司进行了人员调整，减少了部分人员。2015 年 12 月份计提工资数大于 2014 年的原因公司在 2015 年实行工资构成加入绩效考核，绩效考核于季度末发放，导致 2015 年 12 月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大。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2,383.99	4,161,774.16	4,034,250.87	419,907.28
职工福利费		255,877.50	255,877.50	
社会保险费		69,410.99	69,410.9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8,954.89	58,954.89	
2. 工伤保险费		5,964.39	5,964.39	
3. 生育保险费		4,491.71	4,491.71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92,383.99	4,487,062.65	4,359,539.36	419,907.28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71,467.39	4,379,083.40	292,383.99
职工福利费		200,838.80	200,838.80	
社会保险费		111,356.78	111,356.78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4,130.78	94,130.78	
2. 工伤保险费		10,094.80	10,094.80	
3. 生育保险费		7,131.20	7,131.20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4,983,662.97	4,691,278.98	292,383.9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56,375.49	56,375.49	
失业保险费		5,456.59	5,456.59	
合计		61,832.08	61,832.08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99,515.00	99,515.00	
失业保险费		6,480.00	6,480.00	
合计		105,995.00	105,995.00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税	54,274.86	
企业所得税	31,171.07	
土地使用税	922.32	
个人所得税	2,507.63	13,000.46
印花税	3,044.60	6,931.38
应交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15,901.43	22,985.60
合计	107,821.91	42,917.44

2015 年增长较大主要系 2015 年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实行分月申报计提和缴纳，公司计提 12 月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所致。同时，公司 2015 年增加所得税费用 31,171.07 元。

（六）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190.33	
合计	24,190.33	

公司的应付利息主要系 2015 年计提当年 12 月 21 日至 12 月 31 日银行贷款利息所致。公司各期末均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七）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18,088,039.54
其他	59,778.48	
合计	59,778.48	18,088,039.54

2015 年末数较 2014 年末数下降 99.67%，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2、账龄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9,778.48	18,025,582.23
1-2 年		62,457.31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9,778.48	18,088,039.54

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5 年相比 2014 年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为公司偿还了股东的借款。

3、大额其他应付款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	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备注
福州驰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部）	非关联方	53,348.88	89.24%	1 年以内	物业费
台江区新智嘉电子计算机商行	非关联方	6,150.00	10.29%	1 年以内	办公设备
福州驰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60	0.47%	1 年以内	物业费
合计		59,778.48	100.0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	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汪孝清	关联方	15,331,918.21	84.76%	1 年以内

汪文滨	关联方	1,386,480.00	7.67%	1 年以内
汪国其	关联方	1,300,000.00	7.19%	1 年以内
汪孝平	关联方	67,675.09	0.37%	1 年以内
福建省农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6.24	0.01%	1 年以内
合计		18,088,039.54	100.00%	

八、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所有者权益情况构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95,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0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898,834.65	-3,559,756.47
股东权益合计	98,101,165.35	96,440,24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101,165.35	96,440,243.53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减少至 9,500 万元。本次减少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原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减少各自认缴的注册资本，计入资本公积。

九、财务指标分析

（一）偿债能力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3.25%	31.03%
流动比率	2.34	1.31
速动比率	1.65	0.57

公司整体的偿债能力较强，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例均处于较优水平，2015 年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归还了股东借款。2015 年相比 2014 年速动比例的提高主要为公司存货余额的下降，货币资金的增加，导致公司的速动比率上升。

从上表数据来看，公司短期偿债和长期偿债压力较小，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可能性较小。目前公司不存在存货滞销现象，存货变现能力较强；报告期及以前期间，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优于同行业水平。

（二）营运能力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2	2.74
存货周转率（次）	1.05	1.13

公司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由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收入和成本有所减少，并且剥离款项未全部收回。种子行业的周转符合行业特性。

（三）盈利能力

1、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28,163,735.67	37,913,005.46
净利润（元）	1,660,921.82	-1,697,136.52
销售毛利率	20.76%	30.55%
销售净利率	5.90%	-4.48%
净资产收益率	1.71%	-1.37%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0%	-0.94%
每股收益	0.017	-0.017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云南销售团队的处置导致了收入的降低。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云南销售团队被处置后公司部分存货以成本价处置所致，扣除该因素后的毛利率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偏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负担较重，折旧费占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达 28%。

（四）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206.83	-18,843,72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0,846.60	-5,097,89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4,280.91	24,362,601.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4,605.65	421,561.03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如下：

公司 2014 年、2015 年销售与采购的现金流入与流出差异较大，主要是因 2014 年空心菜种子收购价创历史新低，公司在 2014 年底采购了大量的空心菜种子，购买商品支出的现金大幅增加，致使 2014 年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2015 年由于前期已经大量采购，本期减少了采购数量。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97,898.27 元、3,960,846.60 元。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较大的主要原因系（1）公司 2015 年剥离云南销售团队收到的现金；（2）公司淘汰了部分设备和处置部分汽车；（3）公司对房屋进行装修改造，并新构建了较多的研发设备和存储设备。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如下：

2014 年公司的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 89,600,000.00 元，主要原因为：（1）公司在 2014 年新增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2）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60 万元。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954,280.91 元，筹资活动下降的原因为公司偿还了股东借款。

综上，公司在 2015 年度对公司部分业务、债务及部分投资进行了清理，影响了公司的现金流量，但公司整体资金充裕，能够满足公司应对不断增长的业务，并且能够获得银行信贷支持，预计未来经营活动能够产生持续的现金流入，能够支撑相关的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60,921.82	-1,697,136.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117.83	68,083.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58,592.64	3,430,255.99
无形资产摊销	69,090.54	23,575.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0.04	2,000.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739.13	474,807.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3,158.11	1,123,299.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7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93,678.03	-17,952,241.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43,960.76	-12,876,153.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16,839.22	8,559,788.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206.83	-18,843,720.9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39,748.99	795,143.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5,143.34	373,582.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4,605.65	421,561.0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相应期间的净利润勾稽相符，二者之间的差异主要系当期固定资产折旧、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应付项目的变动引起。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汪国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0.50%股份，董事长
鄢莲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股份、汪国其之配偶
汪志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股份、汪国其之子
汪孝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11.50%股份，董事，总经理
汪惠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股份、汪孝清之配偶
汪文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股份、汪孝清之子
汪文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股份、汪孝清之女
汪文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股份、汪孝清之女
汪孝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0.2%股份、汪孝清之兄，董事
鄢仁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10.00%股份，董事
鄢建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7.50%股份、鄢仁云之妹
万农研究院	全资下属单位
云南万农	原全资子公司，后转让给他人
广州万农	原全资子公司，未缴注册资本，后转让给他人
农丰农业	原全资子公司，未全部实缴投入，后又将股权转让出
鑫农达	原控股子公司，未实际投入，后转让给股东，持有公司 3%股份
兴旺种子	原控股子公司，未实际投入，已注销
章榕种子	原控股子公司，未实际投入，后又将股权转让出，在办理注销过程中
万丰种业	原控股子公司，未实际投入，后又将股权转让出
顺农种子	原控股子公司，未实际投入，后又将股权转让出

2、存在非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林文泉	持有公司 6.50%股份
黎样平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蔡从忠	监事会主席

黄焕桢	监事
黄小花	职工监事
汪孝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之弟
汪孝林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之兄
鄢蓉	监事会主席蔡从忠之配偶，持有公司 0.3%股份
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持股 70%
广西万德建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持股 20%、担任执行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文滨持股 65%
郴州市宏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持股 4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惠珍持股 60%
郴州市蓝蔬种业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汪孝清持股 40%，已将股权转让，公司股东为汪孝清弟弟汪孝伙及弟媳汪秀云， 并变更经营范围
福州裕农种业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汪孝平曾持股 50%，2016 年 2 月已将股权转让
广西中苗高科农业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文滨曾持股 51%，2015 年 11 月已将股权转让
昆明交投瀚德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鄢仁云担任总经理
广西冠恒投资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鄢仁云持股 25%，担任执行董事
广西隆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鄢仁云持股 20%，担任董事
广西锦恒投资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鄢仁云担任副董事长
广西融昌置业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鄢仁云担任副董事长
广西正恒房地产发 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鄢仁云担任董事长
南宁市银通典当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 鄢仁云担任董事
北京恒茂世纪投资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鄢建华持股 34%，担任总经理
北京北方恒美置业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鄢建华持股投资 2,250 万元，持股 45%
广西瀚臣投资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鄢建华持股投资 4,750 万元，持股 47.5%
PT. WANNONG HIGHTECH	公司 2014 年 6 月之前参股的公司，2014 年 7 月后公司退出全部股权

（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汪孝伙	84,800.00	3,900.00
其他应付款	汪国其		1,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汪孝清		15,331,918.21
其他应付款	汪文滨		1,386,480.00
合计		84,800.00	18,022,298.2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的款项来源主要在 2014 年存在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往来，其他应收款为控股股东借给公司的临时周转资金。

2、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商品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汪孝伙	种子	900.00	2,100.00
PT. WANNONG HIGHECH	种子	1,600,576.80	14,504,460.00
合计		1,601,476.80	14,506,56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出售商品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汪孝伙	种子	247,369.00	301,191.50
汪孝林	种子	42,895.00	15,697.00
合计		290,264.00	316,888.50

1、关联方采购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

公司向汪孝伙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分别采购 2,100 元和 900 元种子，采购价格为每包 0.5 元，销售价格为每包 0.8 至 1 元，分别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0.006%和 0.014%。此种子为萝卜种子，由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在进行种子采购时希望能够采购全面的蔬菜种子，此部分种子需求量较少，故向汪孝伙进行了采购。此类采购向其他非关联方也能够获得，采购不具有必要性。此行为公司经营活动中存在，但金额较小，未达到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限额需要履

行关联方采购决策，并且此采购活动能够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盈利，故采购具有合理性与公允性。

2、关联方销售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

2014 年销售给实际控制人之一汪孝清的兄弟汪孝伙、汪孝林两人种子 316,888.50 元，占总销售额比例 0.84%；2015 年销售种子 290,264.00 元，占总销售额比例 1.03%。报告期内公司与汪孝伙、汪孝林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交易。汪孝伙、汪孝林也都从事农作物种子行业多年，由于万农高科的种子产品质量较高，特别是空心菜等种子市场中拥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占有率，针对此部分种子均向公司进行采购。如果汪孝伙、汪孝林向其他种子商家采购，将丧失种子质量优势，因此公司销售给汪孝伙、汪孝林均有一定的必要性。此行为公司经营活动中存在，但金额影响较小，未达到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限额需要履行关联方销售决策，并且此销售活动均是按照市场价格进行销售，故销售具有合理性与公允性。

由于上述关联销售占比较小，对公司毛利影响较小，故将上述关联销售行为的毛利率与公司整体销售的毛利率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品种	关联方毛利率	公司整体毛利率	关联方毛利率	公司整体毛利率
空心菜类	33.33%	34.13%	28.89%	33.70%
豆类	22.18%	2.50%		28.90%
其他类	21.32%	14.26%	20.12%	29.11%
总计	30%	20.65%	29%	30.56%

上述关联销售品种占比：

	2015 年		2014 年	
品种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空心菜类	229,315.00	79.00%	301,525.00	95.15%
豆类	2,800.00	0.96%		
其他类	58,149.00	20.03%	15,363.50	4.85%
总计	290,264.00	100.00%	316,888.50	100.00%

从以上数据可以获知公司销售给关联方与公司整体的毛利率差异较小，差异部分为由于销售种子品种的不同导致。

3、报告期内，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汪国其、鄢莲英、汪孝清、汪惠珍	1,400.00	2015.11.25	2016.11.25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给公司的无息借款（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 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归还	2014 年末
汪国其	0.00	1,800,000.00	500,000.00	1,300,000.00
汪孝清	32,500,000.00	31,100,000.00	48,300,000.00	15,300,000.00
汪文滨	0.00	2,000,000.00	613,520.00	1,386,480.00
合计	32,500,000.00	34,900,000.00	49,413,520.00	17,986,480.00

续

关联方	2014 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2015 年末
汪国其	1,300,000.00	350,000.00	1,650,000.00	0.00
汪孝清	15,300,000.00	9,600,000.00	24,900,000.00	0.00
汪文滨	1,386,480.00	0.00	1,386,480.00	0.00
合计	17,986,480.00	9,950,000.00	27,936,48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给关联方的有息借款（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 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2015 年 7 月末
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合计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2015 年度公司向广西大洋建设有限公司提供临周转金借款 100 万元，根据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息，截止报告期末已经全额收回本息。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上未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未执行利益相关方回避表决的程序。但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未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2016年2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16年3月1日，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出具声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机制与规范措施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规定中规定了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等制度。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节选）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九条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

东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五）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除应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股东大会在审议本章程第四十二条第（四）项规定的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本章程第四十二条第（六）项规定的担保事项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八十一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的，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所涉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可以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关联股东无权就该事项进行表决。

（四）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五）关联股东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

（六）股东大会对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属于《公司章程》规定普通决议事项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特别决议事项的，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二十条 回避表决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 （一）《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规定的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 （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二条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单位：人民币元，下同）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以及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 100 万元，由公司总经理决定后执行。

（二）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 12 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以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第十三条 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一）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500 万元，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 500 万元，由公司总经理决定后执行。

（二）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2,000 万元以下；公司与关联法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2,000 万元以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单笔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以及公司与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累计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将该交易事项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

第十五条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六条 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本制度第十一条第（十一）项至第（十四）项所列日常关联交易时，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

（一）对于以前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于前项规定之外新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协议经审议通过后，根据其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前项规定办理。

（三）公司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等，难以按照前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的，可以按类别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量重新提请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规定。

公司出资额达到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时，如果所有出资方均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的，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后，可以免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六条 下列担保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五）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中“（三）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部分。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

根据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15 日出具的中瑞评报字[2016]第 000035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0,167.48 万元。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的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一）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者采取其它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股利分配事项。

（三）挂牌后利润分配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财务报告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云南万农、广州万农、万农高科研院。，无其它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部分。

（二）主要财务数据

1、广州万农种子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51	
负债总额	100.00	
所有者权益	-86.49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利润总额	-86.49	
净利润	-86.49	

2、福建省万农高科农作物育种研究院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60,224.97	1,240,400.39
负债总额	279.60	1,814.92
所有者权益	759,945.37	1,238,585.47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利润总额	-478,640.10	-761,414.53
净利润	-478,640.10	-761,414.53

3、云南万农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048,581.59	7,057,430.57
负债总额	89,472.29	89,472.29
所有者权益	6,959,109.30	6,967,958.28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利润总额	-8,848.98	-32,041.72
净利润	-8,848.98	-32,041.72

十五、风险与对策

（一）自然灾害风险

本公司为农业企业，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新品种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销售推广业务。农业生产受旱、涝、冰雹、霜冻、台风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制种生产还需要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对自然条件的要求高。公司种子的生产基地和加工基地主要位于福建、甘肃、新疆、广西、印度尼西亚、泰国等地，未来如公司基地所在区域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种子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1、加强农业灾害如洪涝干旱灾害等的全天候、大面积、全方位的动态监测，并及时发布农业自然灾害预警信息。当自然灾害即将来临时，做好预防措施，让农作物损失降到最小；2、安排生产计划采取主销品种一品两地生产，增加产种量的办办法。

（二）市场风险

与其他行业相比，种子生产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体现在种子企业往往需要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的销售预测制定当年生产计划，提前一年安排不同品种的制种面积和生产数量，加上农业生产对季节、气候等自然因素的高度依赖性，制种通常都具有不可逆性和难以更改性。因此，如果公司对次年的销售预测与届时实际销售情况出现较大偏差，则将引起公司销售状况不佳，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拥有先进冷冻贮藏技术，采用冷冻贮藏的种子可以保存10-15年，因此当行情不好时候，可以将多余种子保存起来，等到来年再卖，减少公司损失。

（三）市场竞争风险

相比于发达国家，我国农作物种子行业仍处于发展初级阶段，种子行业仍然存在进入门槛低、行业集中度小、研发投入少的问题。根据公开信息，目前我国各类持证种子企业数量超过5,000家，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公司无法在品种研发、良种繁育、销售网络、营销服务等方面不断适应市场变化，则公司面临的

市场竞争风险将不断加大，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必须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加强，拥有自主创新的知识产权的产品，打造自有品牌，从而不断提高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公司还必须通过自身管理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最大限度占有市场，扩大市场占有份额。

（四）种子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种子作为农业生产的源头，对其质量要求较高，国家对种子的纯度、发芽率、水分、净度等多个质量指标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同时，制种是技术性要求很高的工作，在种子的生产过程中人为因素、管理因素、技术因素和气候因素等都直接影响到种子生产的质量。如在未来因特殊原因出现种子质量问题，则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种子生产质量标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及检验检测体系，从亲本种子的生产、加工、调运到种子产品的生产、收购、加工、储存、发运等各个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工作标准和操作规程，并建立了严格的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保障质量标准的实现。

（五）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

2015年9月21日，公司取得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公司存在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可能，失去税收优惠政策的支持。此外，如果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按2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变动对公司经营具有一定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在充分利用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不断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拓展销售渠道，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将严格参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争取在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自主知识产权数量、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等方面上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从而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各类优惠政策。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本公司所从事的种子行业以杂交育种技术创新为主导，育种技术和自主选育的新品种是该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在技术研发方面不可避免地依赖于相关专业人才。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13 项，发明专利 1 项。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情形。但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人才队伍的不稳定。其次，如果公司出现了核心技术泄密的情况，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已制定有员工奖惩制度、项目管理奖惩制度，吸引有技术、扎实肯干的员工努力实现自我价值；其后还将启动员工职业生涯规划，树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对公司经营目标进行宣贯，提高员工的参与感、归属感。

为加强对核心技术的保密工作，公司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约定核心技术人员须保守公司秘密，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管理秩序，且在员工离职后仍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公司的商业秘密。

（七）人力资源风险

本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人才对公司发展十分重要。随着技术进步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种子企业对高级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争夺也将日趋激烈。虽然公司现有强大的研发团队，但技术骨干年龄偏大，研发人员老龄化较为严重。未来如果公司在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激励机制、科研经费、科研环境等方面不够完善，则将会影响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应高薪引进专业技术人才，招聘、培养年轻人才，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扎实的基础。

（八）新品种研发风险

农作物种子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必须具有一致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而新品种是否具有推广价值、是否充分满足各种环境条件的要求，必须经国家或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区域适应性试验和生产试验，主要农作物种子必须达到审定标准通过审定后，才能进行推广种植。因此农作物种子新品种研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新品种开发存在成效低的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一直重视种子培育技术创新及新品种开发。1、公司必须加强与科研院校合作；2、重视技术团队，加大科研投入，争取逐年出新品种；3、对特别优势品种，采取收购合作的办法，把握种子市场趋势，进一步推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同时，公司建立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鼓励员工创新、激发员工创造力，实现了技术革新，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九）客户不确定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最终销售对象主要为广大农民，公司客户具有规模小、分散程度高等特点。同时，农民的生产经营存在受自然灾害影响进而导致经济受损的可能性，公司客户存在较高的不稳定性。公司客户的不稳定性直接影响公司各类种子产品的销售业绩与销售收入，同时还存在受客户规模小、分散化经营和市场信息掌握不全等因素的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加强产品宣传与推广，不断增加新品种，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推销产品，提高产品销量。同时，公司重视客户售后服务，为农户和种植户提供技术指导，定期走访客户，了解种子适应性，设身处地多为客户着想，增加客户需求黏性。

（十）对外抵押风险

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和日常经营等原因需要资金。2015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抵押合同》，以闽侯县南屿镇高岐工业区分安里58号部分土地使用权和工业厂房作为抵押物，并取得1,400万元的借款。如果公司无法及时偿还借款，失去抵押物所有权，将直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冲击，进而影响持续经营能力。

风险防范措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仅为 13.25%,公司偿债能力较强,未来公司会加强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从而降低公司无法及时偿还借款的风险。

(十一) 内部控制的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2016 年 2 月 20 日,公司制定了《投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及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而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应加强和完善内部管理机制、规范公司运作行为、提高全体员工监督意识。

(十二)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为负数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营业利润分别为-1,168,954.61 元、-4,099,385.34 元。由于公司目前正处快速发展时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营销、管理方面投入大幅增加,公司前期固定资产投入较大,折旧负担较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为负数。若公司的营业收入不能如预期大幅增长,期间费用的持续上升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不断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拓展销售渠道,扩大公司产品的影响力及市场占有率,以提高营业收入。同时,公司加强成本预算管控,以降低成本并提高效率。

(十三) 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5,860,781.42 元,占同期净利润的 348.23%,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为 5,783,864.21 元。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主要为政府补助，并不具有持续性。公司 2015 年度研发投入较大，而新研发产品的经营收入在当期未得到体现，导致净利润较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将由 1,660,921.82 元转为-4,122,942.39 元。因而，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大。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积极拓展各类销售渠道，扩大营业收入，加强公司品牌知名度，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提升盈利能力。公司通过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降低未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十四）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续期的风险

公司持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福建省农业厅颁发的《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持有由福建省农业厅、闽侯县农业局颁发的《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目前都在有效期内。这些许可证是公司开展主营业务必须取得的证件。虽然公司的综合实力在逐步提高，申请这类许可证会较以前更加容易，但是这些证件到期后仍然存在不能续期的可能，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在充分利用生产、经营许可证开展业务的同时，不断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公司将严格参照《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争取在研究人员、资金、设备等各方面提升实力，从而使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正常延期。

（十五）PT. WANNONG HIGHTECH 的信息披露风险

2013 年 4 月 16 日万农有限取得《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在印度尼西亚与外方共同设立了“万农高科（印尼）有限公司”、英文名称“PT. WANNONG HIGHTECH”。2014 年 6 月 5 日，万农有限终止了对 PT. WANNONG HIGHTECH 的投资。虽然终止投资经过了主管部门的审核批准，公司也出具承诺对 PT. WANNONG HIGHTECH 不再存在利益。由于核查国外企业存在较多限制，对 PT. WANNONG HIGHTECH 存在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在未来的业务中，尽量减少与 PT. WANNONG HIGHTECH

发生交易。由大股东出具承诺，由于 PT. WANNONG HIGHTECH 相关事项的原因导致公司利益、其他股东利益受到损害的，将由大股东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十六）租赁集体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2015 年 5 月，公司租赁闽侯县白沙镇溪头村集体土地用于公司的农作物种子繁育。虽然公司与村民代表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出租承包地的各村民向村民代表签订了委托书，《土地租赁合同》也向村民委员会进行了备案，《土地租赁合同》已经合法有效，但是仍然存在租赁集体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与各村民签订清晰的《土地租赁协议》，约定违约方责任的承担方式，不改变土地使用性质，不违反相应的法律法规，对土地租赁协议及时备案。

（十七）现金结算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空心菜、豇豆等种子，上游的供应商主要为委托繁育的农户，下游主要面对农户和种子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为健全内部控制，要求供应商、经销商客户与公司采用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但由于公司一楼门店存在现金销售行为，形成少量现金交易。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和 2014 年度现金收款的金额占比全年收款金额的比例为 4.40%和 2.86%。如未来公司业务结算中现金结算比例上升，将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及资金管理带来一定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将不断的加强现金收付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和执行相关内部控制来防范现金结算风险。

（十八）公司销售依赖经销商渠道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空心菜、豇豆等种子，由于公司种子销售面对的主要为广大的农户，其数量庞大、区域广、交易频繁、单次购买金额小的特点，公司直销模式难以满足客户需求，并且农户的种子消费习惯为直接向当地经销商采购，导致必须采用经销商模式，由经销商直接面向广大农户提供种子及售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由经销商销售完成，如公司对经销商管理出现

问题，将影响公司未来的销售业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在巩固现有经销商销售的情况下，将不断开发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方式和大型种子需求客户，以提高种子的直销比例，降低对经销商的依赖。

（十九）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后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7,881,652.46 元，2015 年度正常销售种子收入为 18,059,449.92 元，2015 年度相比 2014 年度收入下降较大。上述业绩变化主要原因为公司剥离云南销售团队的原因导致。虽然公司上述业绩的变化是基于公司战略的调整而作出的决定，如果公司未能按照自主研发、品种选育、良种繁育与推广战略进行发展，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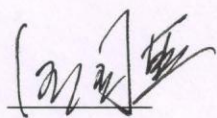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将通过新品种的繁育与推广，不断增强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竞争力，提高公司经营业绩，以减少剥离云南销售团队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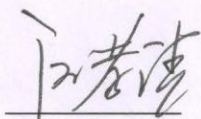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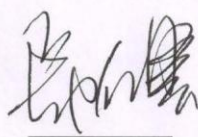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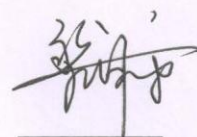
汪国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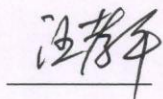
汪孝清



鄢仁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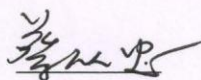


黎样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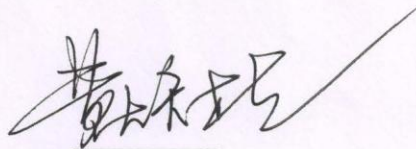


汪孝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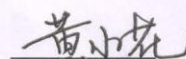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蔡从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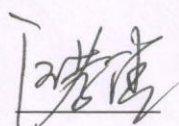


黄焕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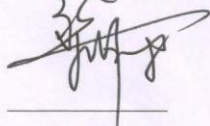


黄小花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汪孝清



黎样平



万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兰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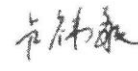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谢兴盛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洪师博


陈由辉


卢伟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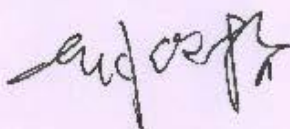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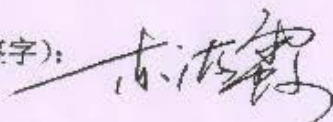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机构负责人（签字）：



北京市盈科（福州）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7 月 22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7月 22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杨华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